創作
溫暖系列・
單身女子的滋味
創作
255
十月號
中華民國七十二年



創作的話

昨日加上今天並不完全等於光明的明天；桃花加上杏花和李花也不全然就是春天──創作廿一歲了。一本廿一歲的文藝雜誌，意味著她除了顧及所愛的讀者外，完全按照自己的理想掙扎着在成長。成長與孕育有些類似，唯一擁有的喜悅來自熱煎和不停的自我鞭笞，是自我的期許在催生，但願這果實不致酸澀太過。

我們的期許──

創作要是溫馨的：像握着兒童的小手，溫馨而有力量。

創作要是樸實的：肩負着重担的泥水工，在建築物沒有完工之前，不容有花俏的舞步，要一步步的攀上鷹架。

創作要是……

創作要是……

我們真正要說：創作要是文藝讀者所關愛的……

劇場面面觀

單身女子的滋味

曾崇永

封面贈獎活動辦法

封面畫卡每張價值30元

請依綫剪下並連續收集12期，將12張印花（附掛號回郵）寄回本社，可得價值360元之神秘精彩禮物。

長期訂閱讀者並可參加抽獎
（請附讀者編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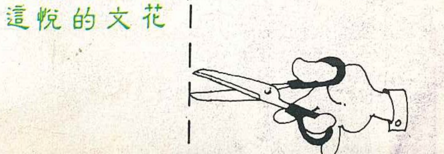
特別獎五名
可得創作卡乙張
（憑卡換取本刊叢書12本或一年期創作月刊）

貳獎五名
可得同溫卡乙張
（憑卡換取本刊叢書6本或"同溫層"四人份貴賓茗茶招待卷乙張）

讀友獎拾名
可得讀友卡乙張
（憑卡換取本刊叢書3本或"同溫層"二人份貴賓茗茶招待卷乙張）



請依綫剪下‧並連續收集。



以文會友
以畫連心

「同溫層」設有藝友畫廊，
歡迎你的參與！
參展、觀賞、收藏

蔡榮佑 陶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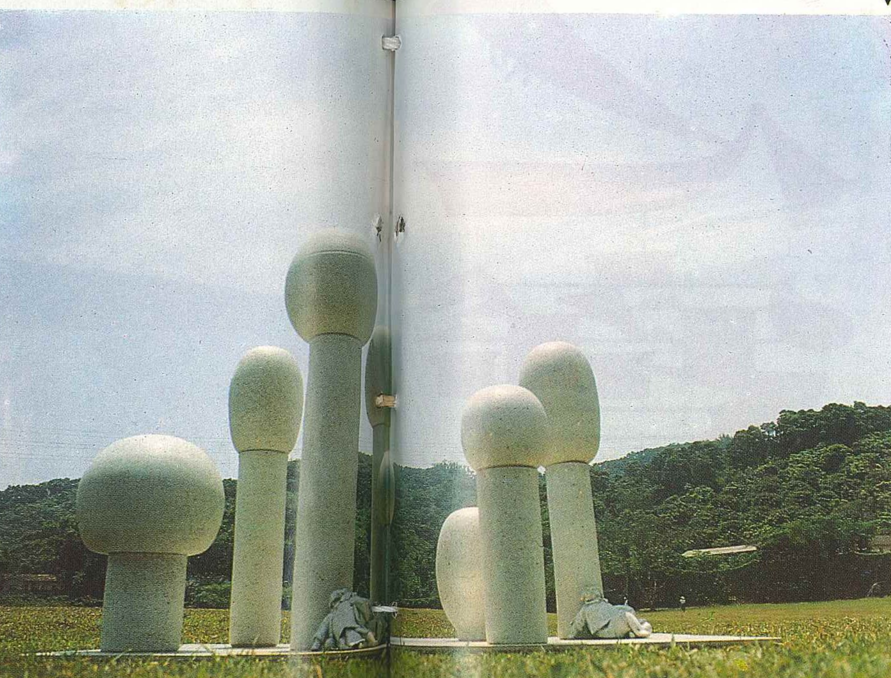
▲仰之彌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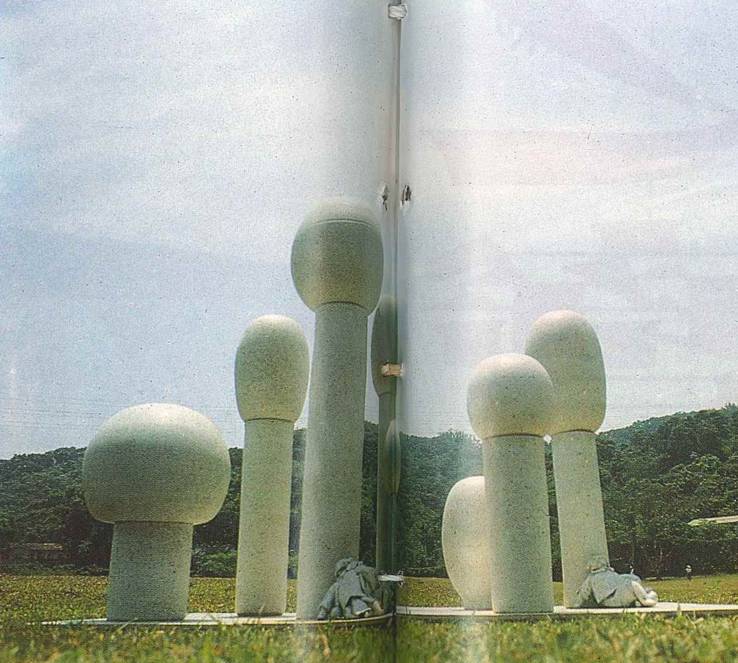


◀嘆為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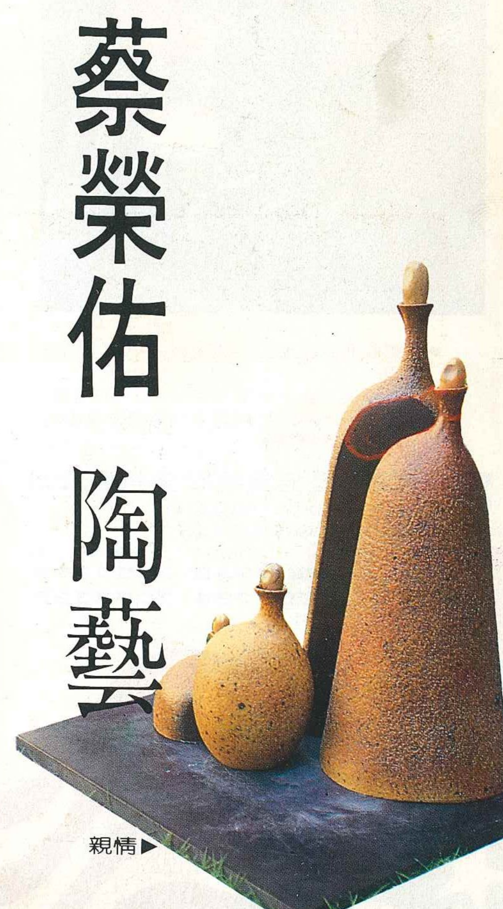
陶雕作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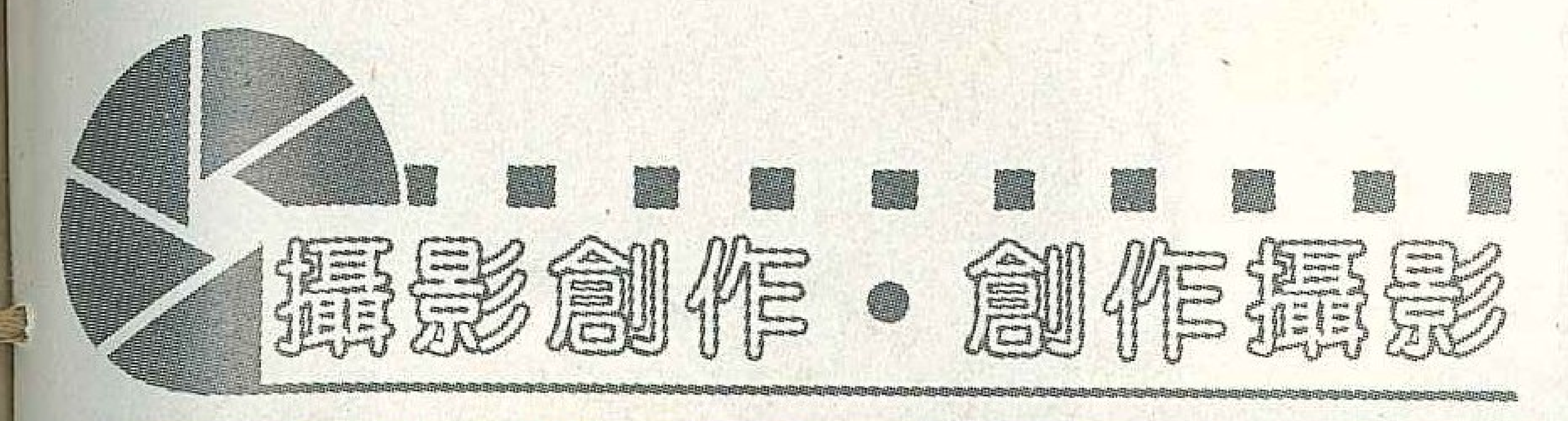




▶陶俑



親情▶



開屏

周文萱■攝影

讀者的意見

就是創作的南針

創作的字裡行間滋潤您的心靈，同時也維護您的視力，採取五宋大字排版。

本刊作家　章君穀　說：

「創作是國內唯一可以在公共汽車上閱讀的雜誌。」

給讀者

神仙也救不了壞雜誌

壞雜誌是不必救的

刊物和讀者的感情非一朝一夕可建立，道理從來不變。

想改變的，是刊物和讀者的關係，他們沒有仇，不應該一前一後似的追逐，或者請讀者轉個身，彼此就能碰面。

好不好，這一見面，也該瞭然於心。

你曾經喜歡買皮包，曾經喜歡化粧品，什麼都過去以後，那些也都過去了，唯有溫馨、平實、親切的事物可見永遠，創作的內容亦是如此，也需要永遠的支持。

什麼都過去之後，能留下的，也許有很多，也許，就是你的熱情了。

爲什麼不相信？

創作也是如此。



本刊八月號封底後頁附有問卷乙紙，徵求讀者意見，回信已達千餘封，正由專人陸續統計整理中，本刊自當陸續改進。北市楊素禎、梨山楊志忠、大寮蔡櫻桂、白河吳芳年、新店陳耀宗、北市王炳凱……等諸位先生小姐意見獨到，特此申謝！歡迎讀者多予利用或直接來信，以供本刊改進

創作

255期 十月號

中華民國72年9月25日出版

零售每本 **75**元

行政院新聞局登記局版臺誌字第一〇三五號
中華民國郵政認爲第一類新聞紙登記執照臺字第〇六九二號
創作月刊郵政劃撥儲金帳戶第三九四八號

發行人：陳細智
副社長：張德模
編輯顧問：尼洛／痖弦／余光中／管管／馬叔禮
馬以工／吳敏顯／楊康寧／趙衛民
宋雅姿／景小佩／張寶鳳／蔡志忠
張修文／張效鷗
總編輯：張德模
執行編輯：蘇偉貞
美術編輯：林福財／范傳硯
助理編輯：劉玉蟬

發行所：**創作雜誌社**
社址：北市仁愛路四段420號地下廳
電話：(02)7078672．7039811．7039398

排版／大進印刷有限公司　電話：(02)3031449．3039249
印刷／中華彩色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9150123
裝訂／台興裝訂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9138623

總經銷／聯宏書報社有限公司　台北市重慶北路一段83巷41號三樓　電話：(02)562－0282

各地區經銷處：

台南：永茂書報社　電話：642655　高雄：天恩書報社　電話：2670015　屏東：環球書局　電話：323071
花蓮：中原書局　電話：322442　新竹：大華書局　電話：228054　台中：台中書報社　電話：333363
台東：紐約書局　電話：322267　新竹：文強堂　電話：230210　台中：運和書報社　電話：234208
基隆：宏恩書報社　電話：280212　內壢：國華書報社　電話：553456　嘉義：嘉聯書報社　電話：324581
宜蘭：民生書局　電話：323765　苗栗：芙華書局　電話：320810　嘉義：文育圖書公司　電話：224514

目錄

58

「多少愛」徵文

生命當頭罩下，歲月過去後，發生了多少愛與被愛的故事。無論是親情的、友情的、愛情的，一點一滴俱在心頭，爲什麼不寫下來，留做文字，化爲更深的刻痕。

徵求



一、請於九月二十日以前寄出。來稿請投北市仁愛路四段420號地下樓。

二、稿費從優。

三、文長不超過一萬字爲宜，體裁不拘，散文、小說皆可。

會心不在遠

請欣賞下期創作

專題一

未婚媽媽觸探

却道有情還無情

世間單身女子座談會

紀錄整理／袁瓊瓊

版面設計／范傳硯



蘇偉貞
朱天心
張小鳳
陳桂珠
袁瓊瓊
蔡琴
廖淑頊
林玉雲
宋雅姿

世間單身女子座談會

地點：同溫層藝友坊

出席者：

（「台視文化公司」出版部採訪編輯）林玉雲

（中廣「日正當中」節目製作人）[illegible]

（「婦女雜誌」主編）宋雅姿

（中廣「日正當中」節目主持人，名歌手。）蔡琴

（「三三書坊」負責人，名作家。）朱天心

（「大世界」國際旅遊月刊總編輯）[illegible]

（「掃描線」雜誌採訪編輯）廖淑貞

（本刊編輯）蘇偉貞

世間單身女子

袁瓊瓊

有位名記者曾經半開玩笑的浩嘆：爲什麼到處都是女人，不管該不該碰到女人的地方，都「充滿」了女人。由於她自己不幸也是女人，兼是單身女人，所以話的下一句就是：「男人到底到那裏去了？」

來參與座談的幾位出席者，當然不是因爲這個原因才成爲單身女子。但是也不是說他們排斥男人、排斥婚姻。問道爲什麼保持單身，宋雅姿快人快語，馬上就說：「我不是保持單身，我只是尚未結婚而已。」

宋雅姿個兒小、皮膚白，聲音帶點沙啞，自己邊說邊笑：「我是隨時都在準備結婚呀，可是你又不能到街上去亂抓一個是不是？」她的話惹得全體大笑起來，宋雅姿在笑聲裏，調門拉開了道：「機緣不到嘛！」

有了宋雅姿的開場，幾乎有三分之二的人附議，都說自己只是時候未到，並沒有什麼終生抱獨身的志願。找到了合適對象，都願意馬上去「索多多多，索來西多」的。

蔡琴尤其「言重」。她說：「我覺得女人一定要去愛男人，男人對女人是相當重要的東西，不懂得愛男人，對女人是很大的缺憾。」

蔡女士最近有喜訊，她剛剛下了決心要去「纏某人一輩子」，對男子的看法頗爲親善。

廖淑頊就不同了。她是「再度單身」，結婚又離婚，讓她了解些別的事情，她說：「男人，太愛他並不好。」她覺得自己的婚姻就壞在她太愛對方。「我對他太好，好得他把一切都視爲理所當然。」廖淑頊穿着領口帶花邊的襯衫、留海頭、戴眼鏡。表情一下子有點難以啓齒似的：「婚姻裏，光是愛，不够。」

蔡女士聽了面不改色，說：「我知道，所以要管他。」衆人大笑，蔡琴說：「說實話，男人都像小孩一樣，你一定要管他，也許讓他對你有一點點恨，有一點點怕，純粹的愛不行的。」

「我覺得婚姻很難。」嬌小玲瓏的林玉雲長雙瞇瞇眼，一說話就像在笑：「我前一陣子，差點就結了婚。後來沒結。對方是個很乖很乖的男孩，」她眼一瞇，臉甜甜的：「我朋友說：你不要去虐待人家。」

「其實誰害誰不知道啦！也許是他害你也說不一定。」宋雅姿說：「說實話，看到我周圍的一些離婚的例子，實在也讓人怕怕，有時候也想，乾脆不要結婚，免得還要離婚，多麻煩。」

「其實結婚還是可以試試的。」廖淑頊說：「結婚是很好的經驗和磨鍊。我結婚沒有後悔，現在離婚，也不後悔。」

最年輕的朱天心眼睛瞪了老大在聽，不發一言，請她也談談她的看法。天心還是大眼睛直直的，老習慣，一講話就扳起手指頭來：「我對婚姻沒什麼感覺。」她停一下：「從來沒想過這件事。有時候覺得自己也許一輩子都不會結婚，有時又想，也許馬上就結婚。」她扳着手指頭：「我從十五歲到現在，談戀愛談了十年，一直沒想過這個問題。這也許跟我們家的氣氛有關。」

朱天心家裏三姐妹，老三先訂了婚了，但是兩個姐姐還沒有。天心說：「姐姐一向有那種抱負，要把青春留給國家。她是不談婚姻的，她比我大，因爲她不談，我這裏好像也就不必談了。而且我媽媽也從來不着急這個事，從來不問。媽媽很能幹，因此家裏的事——煮飯、買菜、洗衣服、理家，我們都不會。媽媽常說，我們要是結婚，她會很不放心，因爲嫁過去等於害了人家。」

那麼現在妹妹快要結婚了，是不是挑起你什麼感觸呢？

天心搖着頭說：「其實沒有。妹妹到現在還是都呆在家裏，她和她未婚夫在一起好像兩個小孩，並不會讓人有什麼特別的感覺。」

張小鳳端端肅肅坐着，面白似玉，像個觀音。問她有沒有話要說。她不疾不徐地：「我在聽大家說話，我覺得你們把我的話都說完了。」她笑：「我要說的跟你們說過的一樣，可是，好像我們要談的題目是：單身女子，是不是？」

蘇偉貞望了望牆上貼的標題招貼：「單身女子的滋味」，噗哧一下笑起來，她說：「好了好了，趕快回到題目上來。」

關於「單身女子的滋味」是什麼，蘇偉貞先說話：「我自己覺得我是個很晚熟的人，一直到很大了，對男女之間還是覺得很奇怪，要說是潔癖也可以，一直覺得男人是另一種東西，我到唸大學了，看到男孩跟女孩拉着手一起走，還是會覺得怪怪的，好像不很乾淨的感覺。那時候同學裏也有交男朋友談戀愛的，那時覺得她們非常大，我自己是情願永遠也不要懂這些事。現在，我二十九歲了，說起來，是單身，但是有時候也不很覺着這件事。只覺得我就是我，大概單身或結婚，也都是一樣的。我住在家裏，每天回去都非常吵，有時候寫稿或工作的時候，被他們吵得頭痛呢！那時就很想有個自己的地方，希望一種眞正的單身生活。

」蘇偉貞自己想想又說：「有一件事很奇怪，剛才大家在說到處都碰見女人，我正好相反，從前唸軍校，現在在軍中服務，到處碰見的都是男人，有時候，甚至是，辦公室裏只有我一個女的。所以我有時覺得跟男孩子相處比較習慣，反而跟女孩子相處比較沒把握，不知道要怎麼待她們。」

陳桂珠一直沒怎麼說話，央她發言，她說：「我從事的這一行，非得單身才能做，如果結了婚，恐怕會很麻煩。」

陳桂珠年紀輕輕，做過的事不少，在廣告公司做過企劃，唱片公司做過宣傳助理，寫過劇本、廣播劇、歌詞，洪榮宏紅極一時的「相思雨」，歌詞就是出自她手筆。現在製作蔡琴的節目，全天候跟蔡琴晃來晃去，逮着空檔就把她押到錄音間去，做這個一週一次兩個小時的節目，陳桂珠說：「追她追得我要死。」這個她是指蔡琴。

宋雅姿說過她是最想結婚的，現在又換了口，說：「還是單身好，單身最好的是自由。你要做什麼就做什麼，要到那裏就到那裏，跟自己報告一下就行了。假如結了婚，丈夫、孩子，你要對他們負責呀！」宋雅芝自己獨居，問她會不會覺得很寂寞。她說：「不會啦！也許是我從事的這一行不一樣，每天都要接觸許多人，說許多話。每天回到家裏，到處空空的，只有我一個人，反而覺得很清靜，是一種休息。假如我在辦公室說話說了一天，回到家去還要對人說個沒完，我覺得我會累死。可是那人如果是你丈夫，回到家，你一句話不說，一定很奇怪，搞不好兩個人就吵起來，他說：你怎麼擺那種臉孔？怎麼不理我？更累。有時想想，就覺得單身下去算了，免得結了婚，還要適應另一個人。」

這一點張小鳳也同意。她為了工作，出國或出差是經常的事。「我家裏對我這點已經習慣了，信得過我能照顧自己。可是丈夫就不一樣了，老是把他丟在家裏，好像很不對勁，帶他又更不對勁，而且，家庭裏，先生出個差，太太在家就胡思亂想起來，太太出差或出國，業務上碰到的，許多時候也都是男人，要是丈夫的信任不够，這個婚姻也很容易出事。」張小鳳事業心頗重，自己承認不準備為婚姻犧牲事業，所以想想還是單身好：「免得害人害己。」

「掃描線」是一份影視雜誌，林玉雲雖也是文化人，生活却比一般文化人要繽紛多彩些，看得多，見得廣，眼界自然也高得多，她說：「我自己沒什麼問題，我覺得單身很好很舒服，可是，」林玉雲一笑，眼瞇一塊了：「我家裏呀，我媽媽每次從臺南打長途電話來，就問：有沒有談得來的人呀！又說誰誰誰都嫁了。眞是怕聽這些。」她嘴一噘，嬌嬌的：「可是他一天到晚催呀催，有時被弄煩了，眞想隨便找個嫁掉算了。」

蘇偉貞笑道：「我還不是，我爸爸每次都說：小妹，」她說明一下，雖然她底下還有妹妹，可是父母都管她叫小妹。「小妹，就剩你了。」她的妹妹，結婚的結婚，訂婚的訂婚，都了了大事。「但是我覺得光為了找個人來照顧自己就結婚的話，太可笑了。」

廖淑頊那兒，小小心心的說：「我現在已經離了婚，可是和我從前的丈夫，關係反而比從前結婚的時候好。對我個人來說，我覺得我現在的單身生活，比婚姻生活好，我過得很快樂，忽然發現自己有很多時間可以運用，去做自己想做愛做的事，自己決定自己要什麼。」她頓一下：「我很享受這種種。我現在也有個蠻要好的男友，但是我想我不會很快又開始談婚嫁。我對目前的生活掌握得很好，很多我的朋友都很驚奇，我為什麼能這樣快就適應了離婚，而且活得這麼好。我想我自己也很驚奇，離婚後的我跟以前不同了，而我覺得這改變很好。」

是不是排斥婚姻呢？

廖淑項說：「不是。」她想了想：「我第一次的婚姻，我那時認爲有愛就够了，現在，我想我會條件多些。」

那些條件？

「比如麵包，比如兩人性情上的適合。這次我不會傻了，不會以爲愛情可以代替麵包，愛情可以改造他。」

蔡琴說：「我覺得婚姻這件事，任何人，不論男女，面對它時，一定要想透，想透之後就是認命。最好男的和女的都能這麼想：我接受這個婚姻，我要使他（她）快樂。然後盡力做到這一點。至少是我們女人要這樣，因爲基本上，我覺得男人是比較低等的動物，他們的韌性與耐力都不如女人强，所以女人能容忍就多容忍一點。男人都像小孩，可愛起來也相當可愛的。我覺得現代女孩子的缺點是：唸書唸太多，把自己看得太高。其實，自己對自己也該認識淸楚：對另一個人來說，你不見得是個好相處的人，也有對方不能容忍的毛病、怪癖。如果做了夫妻，我贊成該打架就打架，該吵架就吵架，重要的是打過吵過以後，要再回來，回到最初的起點上，因爲打架和吵架是爲了溝通，是婚姻適應的一種。在我自己，就算打了駡了，事情過了我通常就會忘記了，我希望對方也能如此。」

有人問：「假如對方不忘記呢？」

蔡琴說：「那我只好認了。到底是我自己選的人呀！只有自認倒霉。」

衆人笑。蔡琴說：「眞的，一個人記仇，一個人不記，那個不記的人很倒霉，好像都是他的錯，可是你結婚前就曉得他是這樣，還嫁給他，只有認了。」

宋雅姿說：「其實年紀越大，結婚越難，獨立了這些年了，有自己的脾氣個性，先別說能不能適應他那個人，他還有家庭，還有朋友呢。他的家庭和朋友能不能接納你？你受不受

得了他的朋友和家庭，都是問題。」

林玉雲不住點頭：「的確，從前人講究門當戶對，其實很有道理，我們以爲結婚是兩個人的事，並不，你娶一個人，是把她的家世背景一起娶過來的，嫁一個人也是嫁整個的家庭，和那個人身邊的各種關係。」

宋雅姿把話尾接過去：「人是羣體的動物，他有他的關係，你有你的關係，不可能結個婚就把這些關係停掉。所以，說起來是兩個人結婚，其實是一大羣人跟另一大羣人集合在一起。另外，你要了一個人，對他就要負責任，對他的家人也要負責任。」

蔡琴說：「不光是做妻子，還要做媳婦，做嫂子，做弟媳……」

「是呀！」宋雅姿道：「說起來是嫁一個人，其實是跟許多責任結婚。」

「這樣一想，」蘇偉貞笑笑：「還是不結婚比較淸爽。」

「還是做單身女郎好。」張小鳳說：「至少我目前還沒有遇到能讓我放棄單身資格的人。」

蔡琴却說：「還是結婚好。結婚以後，至少他可以給我氣受，我給他氣受，勝過自己一個人什麼好的壞的都放在肚子裏。」

朱天心幽幽道：「可以跟朋友談。」

「朋友不一樣的。」宋雅姿說：「我有個同事，每次受了委屈就說：這下回去要跟老公哭了。我說你還有個老公可以哭一哭，我呢，跟誰哭去？」

一席話又惹得衆人笑起來。這羣年歲不一的女子跟其他的沒有歸宿的女子們一樣，有她們的苦，有她們的樂，有她們的期待，她們的盼望與她們的衡量……

世間單身女子。

如戲走過來

林玉雲

自己一個人總是自由的，邁出的脚步也總是脈絡分明，沒有拖泥帶水。

走出大厦，耳邊還響着播報員那一分鐘二百個字的說話速度，「韋恩颱風今晚登陸……」，甩甩頭，管他的，風裏來，雨裏去的日子，合該才像自己，否則，安逸舒適的日子過慣，自己是誰也模糊了。

風，比平常大了些，有些兒不明狀況，不分東西南北的吹着，却

還是溫溫涼涼，少了一份應有的潑辣，難道它也同化在生命裏了？怎能如此不慍不火。

馬路上的車水馬龍都退到一盞盞昏黃的燈光裏去了，一幅家庭和樂圖，一份牽絆，一份責任，到底是爲生活而生存，還是爲生存而生活，愈來愈覺得混淆不清。

雨，愈下愈大，索性脫下鞋子，濕氣和着白天的暑氣，踩在脚底，說不清是什麼滋味，就像早上聽到媽媽在電話裏說，「丫頭，年紀不小了，該考慮考慮了吧！」一樣的心驚。怎麼還沒來得及體會生命，認清自己，就要退隱到另外一個世界裏去了？

一個脚印，一個過程，生命該是這樣累積下來的，何況，是在走了多少冤枉路之後，一直隱藏在幕後的自己才突然清明了起來。昨天才跟許在計畫，三十歲之後兩個單身女人要依靠着自己的雙手雙脚走遍天下呢！

豈能讓日子像電視臺每天播映的連續劇，今天我追你，明天你追我，一樣的劇情，不同的對白，永遠又是喜劇，又是悲劇的糾纏不明？

只是，上帝是公平的，給了一些你想要的，同時也給了一些你不要的，就像心繫的是一份單純的孤獨與自由，却處在最複雜的影藝圈的邊緣。一脚門內，一脚門外，彷彿什麼都看透了，什麼都懂了，認

眞追究起來，又像是深度的近視眼，總是缺少一份清明透徹。

從凌晨到深夜，一齣戲接着一齣戲，紅、橙、黃、綠……不停地飛舞、旋轉。戲裏戲外，不同的世界，一樣的情懷。

今天張三、明天李四，每個角色是一段人生，踩了下去，橫豎是一個脚印，然後走過青春，走過歲月，從有形到無形，一點一滴，鏤刻在心版，怎麽也擦拭不掉。

心境清明的時候，這版面上的影象並不明顯，每逢陰冷寒濕的時光，心版上刻的那幅圖影，便會反潮似的回映出來。

生命就這麽地，彷彿各種心緒，各種陰晴圓缺都經歷過，厚厚的一層塵埃，是戲裏？戲外？只想抓住點什麽，掙扎了半天，仍是一些異樣的眼光，所以，日子就這樣多彩多姿起來，含有半徹未悟的悲哀。離合聚散，一再重覆。

「演戲是瘋子，看戲是傻子」，戲看多了才發現，戲裏的世界竟跟戲外這般類似，加上看慣了演員發自心底情感的掙扎與矛盾，又是絲又是網，理不出個頭緒，才眞了悟，沒有牽掛也是幸福。

無事一身輕，即使走在路上都會覺得太陽在對你微笑，樹在跟你打招呼。

不過，或許那天不再清明，對日子灰了心，一脚踩進婚姻的窩窿也未可知，反正，時光依舊滴答，同樣的人生，不同的心境罷了。

愛人與自愛

張小鳳

一位很親近的朋友感慨的對我說：「你該去做一個『古人』才好。」

的確，有時自已想起來都不敢相信，再過一年半，也就是三十歲的女人。

就「作古」的距離愈來愈近了。

雖然我了解「古」字不單指年齡，而主要卡在觀念上，但是我仍舊必須「擇善固執」，做一個耐人尋味的「古董」。

當年年紀輕輕，終日提防就深怕「被騙失身」。

現在歲月逼人，却恐懼「人財兩失」。

少女情懷時時盡其所有「愛人」。

半老女人刻刻警惕但求「自愛」。

所以與其大談所謂——單身女子的滋味，不如反省成長中的艱辛與釋然。

相信世界上很難有一個人能對他現在的生活形態完全滿意，單身女子也不例外，但是依我的經驗，有個伴亦多爲牽「絆」。

較理想的方法還是珍惜自己已擁有的生活——因爲好或不好總是主觀而相對的。

換句話說，婚嫁與否在現代生活中，實在並不是一個人成功的必要條件了。

單身生活不像別人想像的那麼可愛，也不是那麼可怕，只有凡事刻意追求，才會永不得平靜。

希望這是我第一次，同樣也是最後一次，論及「單身」問題，因爲「快樂的單身女郎」不過是我作品中的一個短篇而已。

其實我的身份很多，每一項都值得我全力以赴，並且引以爲榮。

請不再喚我「單身女子」，我願意先做一個盡忠職守的工作者，再做一個等着他的「古董」。

或許溫柔，或許不

蔡琴

我最近才訂了婚，什麼時候結婚呢?說句實話，也許就是明天，也許永遠不會。算作半個單身女子。

我對結婚這件事有點害怕。我常想，眞結婚的日子到了，我也許會在前一天晚上跑掉。倒不是不想嫁給那個人，也不是信不過他，只是對結婚這件事害怕。結了婚就「成人」了，我怕成人。

其實現在也不是小孩子了，可是婚姻好像是太重大的事，讓人又想面對又猶疑，害怕自己沒準備好。

照我的想法，一個人在結婚以前，至少該有的準備是：認命。對於你要嫁的那個人，努力去發掘他的缺點。戀愛當中，大家一定都是

把好的一面儘量露出來，可是，要嫁給那個人的話，你一定要知道清楚這個人到底有多「壞」，還有，你受不受得了這些「壞」。

對於婚姻裏的一切情況，也要預先有個心理準備，所以，我覺得訂婚是很必要的，訂了婚，兩個人的名份不同，雖然並沒住在一起，心理還是會有改變，周圍的人，家人呀、朋友呀！對你們的態度也會有不同。到底已經比朋友或情人的關係更肯定和更進一步了，一個人的本性往往在這段時候會「漏」出來，這時候你可以觀察他，反過來，他也可以觀察你。另外，兩人個別的人際關係、個別的朋友、親戚、長輩，都可以在這段時間適應和認識。我覺得這點很重要，因爲戀愛雖然是兩個人的事，婚姻却包含得更多，娶一個人或嫁一個人，嫁娶來的還有對方的整個背景：他的家庭、他的交遊。對女人來說，尤其這樣。

我是覺得男人蠻可愛的，男人很像小孩子，你要寵他、愛他，做他的妻子、母親、姊妹。一個女人在婚姻裏只扮演一個角色不行的。設法在合適的時刻選擇合適的角色來扮演，蠻有挑戰性的，假如我能做成功，我會很高興，對自己也會產生更多自信。

在結婚以前，要先想清楚：在這個世界上，這個人是不是我唯一想要的？還有，是不是沒有別的人可以取代他？假如兩個答案都是肯定的，那麼我想，答應嫁給這個人是絕不會有錯的了。可是決定結婚以後，就要決心維護這個婚姻，任何情況下都不許它發生問題。

當然問題一定是會發生的，而且我想它一定還不會少。不過，要設法解決。婚姻對我來說，是一生一世的事，既然做了結婚的打算。「離婚」這個字眼就要徹底從腦海裏抹去。任何事都有個解決的方法，比如說生活習慣不適應，兩人彼此都要容忍，性情不一樣的地方，努力去調和。總之以維持婚姻爲目的。夫妻之間沒有什麼是不能原諒不能化解的，都是人，而且又有感情在。但是我想女人也許必須擔待多些，因爲，說老實話，男人這種動物，很脆弱，又很孩子氣，有些男人活了一輩子都不成熟。

我也想過，如果在婚後，丈夫有了外遇怎麼辦！我的原則是：我要這個人，我要他回來，所以他若有了外遇，我會用盡一切辦法，軟的硬的，設法請那個女人離開。當然，到那一步，麻煩就太多了，還是「防患於未然」的好。我會把我先生看得很緊，絕對不要給他出軌的機會。當然我會用一種溫柔的，讓他心甘情願的方式愛他。男人是要管的。而且，我花這許多心思力氣去管他，正證明我愛他，我覺得他應當懂得。

我不會做逆來順受的女人，也不願做，既然是自己選擇了這個人，有義務去接納他。接納他的一切好與壞、優點與缺點，受得了和受不了的地方。反之，他對我亦然。世間原沒有十全十美的婚姻，有的只是彌補過、適應過、折磨過的感情。我想，面臨婚姻以前，該想透這一點。

再度單身

廖淑頊

海濶天也空。

以近三十的年齡，再度單身，珍惜有加。如是體驗，付出代價太大，於是感覺：單身好，單身眞好。倘若有幸找到「好」對象，相信結婚會比單身好，婚姻不可怕，可怕的是妳選擇的人。曾有過的婚姻，已成過眼雲煙，記憶中它永遠存在，時間是加了褪色的藥劑，它不會消逝無踪，可是它的痕跡令人懷疑，可曾存在？不提也罷。

親愛底朋友紛紛表示關懷，深恐我這過份以家、以先生、以孩子爲重心的女人，突然之間成爲單身女子，會就此失去重心，會身、心二方面都失去平衡，於是找上精神科醫生，或者更壞地走上什麼沉淪、墮落的絕境！結果是出人意料之外的，好友們發現她們的曾經脆弱得可以的朋友——我，現在竟然快樂得像小孩、充實得像大人、成熟得像三十歲的女人；於是，毫無疑問地，我是健康的單身女子。再度單身，感覺眞好。

最常被問及這個問題：「以後會再結婚？」

我的回答簡單：「我不排斥婚姻。可是我想：我是不會結婚的，在最近的幾年內！」

不知道以後的我，是否有變，願望是一直單身下去。心中明知，吃了大虧，變得精明，誰人娶我，總是要多費心思，若要再做個永遠的乖乖牌，就不必當初選一條並不是人人適合走的路——離婚，而令對方處處委屈，也非我所願。結婚？單身？問題擾人，就隨緣吧！

一直愛寫字。握筆寫字，佔了我成長之後的大部份時間，工作關係採訪寫稿，是最基本，偶而寫寫小雜文、散文，也僅於自己欣賞，不能登大雅之堂。隨興亦隨記，最是常有；寫信也自認，頗有一手，寫來賺人眼淚與同情，無需費力；可是每每心中有題材，總無法堆字成章，有家有孩子時，瑣碎之事更是處理不完，找不出有一個鐘點以上的持續時間，寫篇稿子都得被拆得七零八落才得完成。小說創作，更只是心中有的眼高手低的事兒！

換了工作。結束婚姻。刹那之間，海濶天空，文思迸裂，短篇小說完成數篇，也一一發表，工程仍然微小，在擴建中！

再度單身之後，新的工作更是：不是看、便是寫的雜誌編輯工作，成天沉浸在文字之中，得到的愉快，前所未有，工作的負擔也是可愛，很忙，忙着眼看、口問、手寫，沒有時間來思索：離婚女子是否應添加一些令人同情的色彩？我愉快地忘了，我是離婚的女人。沒有自憐自艾或自悲，心中的陽光，三十年來從未像現在這般亮麗。

工作緊湊，步調輕快，這種改變，相信我要轉運了。

除了工作，下班之後要照料兩個女兒，知道她們隨時會被她們的

父親帶走，能帶她們一分鐘就是一分鐘，結結實實地，一秒鐘我也不放過。孩子，令人心安、心定、心更寬廣。

我的單身生活與一般的單身女子有異，我不是一個完全自在的個體，我是需要照顧孩子，行爲受拘束，而思想任自飛的單身女子。我眞的過得痛快，有工作、有孩子、有自由，又受到一些拘束，我愛胡亂的編故事、說故事，有時出賣一個朋友的愛情故事，拿到稿費，請當事人小吃一頓，也是生活。

完全沒想到：日子也能過得這般美好。

我完全忘了，失去了先生的女人，應該活得自卑一些，我沒有，甚而笑得更長、更遠、更深，我不會有病吧？怎麼可能，這樣一個健康的身子、披一件笑的外衣的女人，總算嚐到了三十歲女人，更富魅力的年紀所應有的自由自在。

我想，我還是有不愉快的時候，想起以前種種，付出百分之百的情感，回饋是拿在顯微鏡下照才看出蛛絲馬跡的，完全是笨方法去愛人的笨女人，唉，一回頭已百年身，可喜是找到自己的目標與理想。我想，我要寫很多的小說，出很多的書，看很多的好文章，讀很多的好書，只要日子不寂寞，日子充實，日子就一定美滿。

沒有空暇去胡思亂想，因爲只有努力，才能達到目標與理想。而在還是先生的「拙荆」期間，我不知道什麼是生活？什麼是人生？現在，點滴在心中，我的方向是正前方，看定點時要提高眼球！

惜福

宋雅姿

久不見面的朋友，偶爾來封信，開頭總要加一句「不知道妳還能不能收到這封信？」意思是「不曉得妳嫁掉了沒有？」這些信一封不漏地都被我接個正着。

每次參加朋友的婚禮回來，就信手在日曆上記下一筆：阿英嫁做商人婦、小華進了李家門……。其他空白的頁數是留給自己的。幾年下來，空白還是空白。

所幸日子很多彩，生活完全獨立自主。他們說，太獨立的女子讓男生害怕。其實，獨立是現代人應有的品德，女人獨立可以減少男人的負擔；工業社會裏，每個人肩上的擔子都很重，憑什麼把自己的重

擔加在別人身上?·獨立也是單身者要具備的能力之一。

我這閒雲野鶴似地行動自如，許多已婚朋友多表羡慕。敏娟原也極灑脫，婚後和朋友相約却常沒個準，理由是「結了婚的人，就是有人管的人了。」的確，身旁多一個人，似乎不該目中無人，他的話多少也得聽一點兒。

單身並不見得沒人管，所有自認是你好朋友的人，都會熱心地來管你。三更半夜電話響了，以爲什麼大事，結果只是「妳終於回來了，我放心啦！」每到周末假日，他們最關心你有什麼節目?你得不厭其煩地一一做簡報。有時候端詳半天，硬說你面有菜色，一定是飲食無度、營養不良，沒事就督促你要好好吃飯，或者乾脆命令你馬上到他府上進補。好友的善意關懷眞是恭敬不如從命，但總不免有「打着單身招牌到處賺取溫情」的心虛。要是請他們少操一點心，對方會說：「誰叫妳還不趕快結婚！結了婚我就不管妳了！」

佛家講「惜福」，勸人不要身在福中不知福。愜意的單身生活是福，找到相知相愛的伴侶更是福，要緊的是能好好把握。見了怨偶，心生警惕，但不要畏足不前。美滿的婚姻值得嚮往，看到別人成雙成對，羡慕之餘，也不必洩氣。夫妻本是兩個來自不同地方的人相會合，搭飛機的一拍卽合，坐快車的一見鍾情，坐慢車的慢慢培養。至於我嘛！對方和我大概都愛好徒步旅行，沿路多欣賞一些好風景，倒也落個心甘，往後碰頭希望都能心平氣和。

吾家有女

朱天心

曾經希望在十五歲的時候生個男孩，那麼我才三十出頭年紀時，他就該是個個子高過我的大男孩了，可以帶着我四下玩兒去，照顧我、保護我，了了我此生註定已沒有哥哥的遺憾。

因此一戀愛的時候就很想結婚了。想像中的婚姻是這樣：可以不上學、不上班，但並不晏起的，早早出門騎輛高手把單車上市場，或許穿一身潔白的衣裙，或許是件大襯衫和丈夫舊牛仔褲剪成的短褲，清涼陽光的早晨，從市場返家的路上，單車白色的籃子裏是一束奶油黃的玫瑰，或許一蓬我喜愛的科斯摩斯花和一大串半透明的金香葡萄——奇怪完全忘了我也喜愛的鷄鴨魚肉等等——是個忘了柴米油鹽的婚姻，浪漫得極爲可恥。

諸如此類的浪漫行迹還多的是，但是每一椿的每一刻都是那樣的誠心和認眞，多年後看回去，幼稚也好，可笑可憐也好，都只像是在沙灘上回首看自己的足跡，一步一步的淸楚實在，縱要被時間的浪濤或海風給湮滅，也還是，自己走過的。

家中三姊妹，很小年紀從親友長輩口中頻頻的「噢，就只有這三個女孩兒啊?」知道原來再快樂和睦的家中還是有缺憾的，又且我們的上一代就只有爸爸一人在臺灣，那麼好好的朱家豈不要沒下文了。於是三個女孩約定好，將來每人起碼要生兩個以上的男孩子，其中的一個得隨我們姓朱。小時候對愛情、對婚姻的最初觀念是源起於此的。

少年的歲月裏，果然各人都有各的愛情故事，歡欣也好，悲愁也好，匆匆數年間，也就是繽紛一場花事如世上所有的女兒一樣。其間勉有成績的是妹妹在兩年前的訂婚。準妹婿也是個極愛小孩的山東大個兒，一次我和妹妹等公車，妹妹說起對未來的種種，突然笑起來，告訴我，將來他們打算生六個小孩（可組籃球隊），又看我和姊姊近年來愈發疏於人事，因此特許我們將來可不用生小孩了，由她來代我們了此塵緣。

陽光的早晨，我和妹妹那樣併肩坐在人行道的白鐵椅上朗朗道着女兒心事，看着她發亮的眼睛和臉蛋，我訥訥的不能置一詞，恍若回到遙遙遠遠三人一道立誓生男孩的幼時，且眞正相信世事是可盡如人意的明朗可編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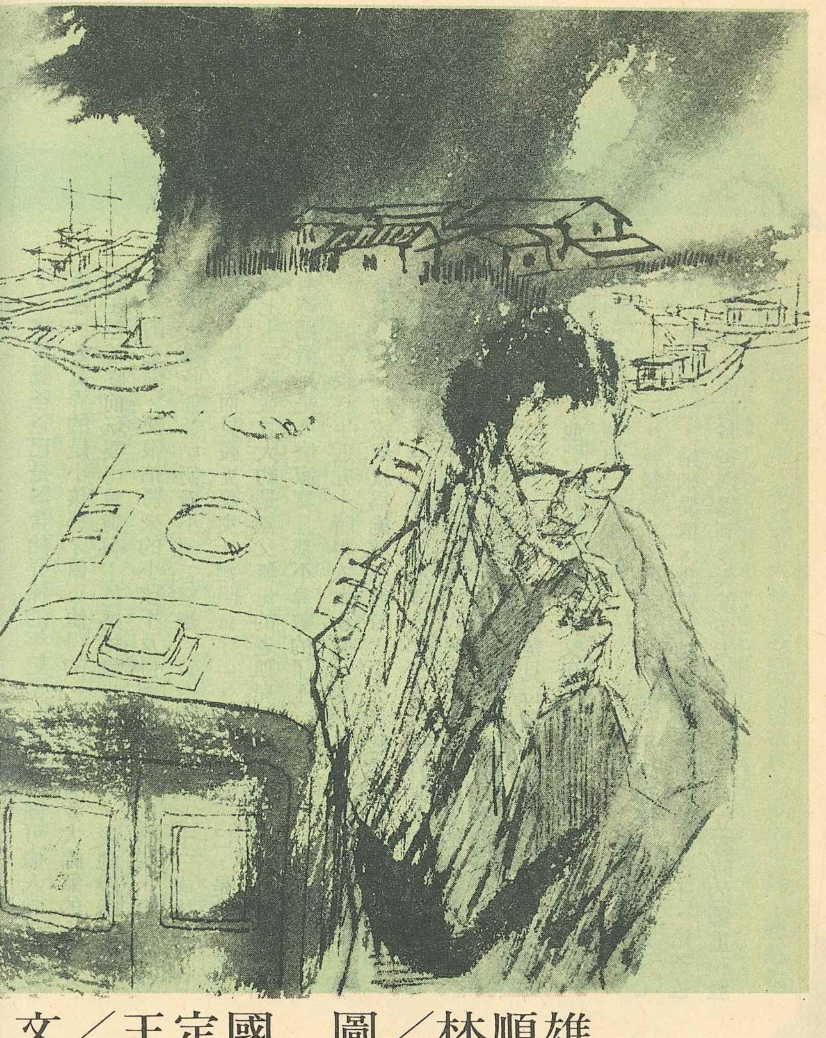
前塵往事暫不提，如今三姊妹還好好在家各有事忙碌，爸媽是從不爲我們的終身大事做主張的，也因此時不時有人上門想給介紹男朋友，對方也無非都是青年才俊或家世很好的，尋常人家的母親遇此或許覺得條件不錯就不妨先交交朋友看，媽媽却急惶惶的明以告之：「快別害慘人家吧！」媽媽是見我們不諳家事又且心思已被文學工作佔掉一半，如此怎能做好人家老婆呢？別害人家成天冷鍋冷灶跟着拿書當飯吃吧。這是爸媽一生做人的厚道處，總是替人着想而薄於待己。我們也趁此賴在家裏多做幾年女兒不肯離去。

但也還是有遺憾悵惘的時候，每聽到爸爸在庭前輕聲逗小貓小兎

子，才驚覺爸爸已是該含飴弄孫的年紀了，而貓狗固可愉人却到底是畜牲，若逗弄的是小孩那才眞正值得的，而且要有多大福氣的小孩才能在爸爸膝前玩耍得教誨啊！爸媽相繼步入中年後，我總隱隱有相聚無多的憂懼，便很怕將來的小孩不及得到爺爺奶奶的教誨，要是他將來成大器時爺爺奶奶看不到怎麼辦。算命先生說我七十三歲後是「日落西山際，而見霞光萬丈，廻照寰宇」，當下哀哀不已，是第一次想到七十三歲後我大約是無父無母的老孤兒了吧，管它什麼廻照寰宇沒有爸媽看到是多麼寂寞且都不算數的了！

瘂弦叔叔年近五十時得次女小豆，算命的說小豆在三十五歲時會揚名國際，瘂弦叔叔爲能熬到彼時，天天晨起慢跑練身體。佛家有云「樹本無心結子」，歷代亦有多人如王充孔融作如是論，想闡明父母之於子女只是芸芸衆生間最尋常的關係，與錯身而過的路人的緣份一般深淺，而其實我認爲說這些的一定都是對父母最情深不過的人，如來寂滅後曾三從棺出，其中一次就是見母親摩訶摩耶夫人來，因而起坐爲母說法。他們無非早早感覺到父母註定只能陪子女半生的隱哀，而想以此說來使自己豁脫的吧？

不孝有三，無後爲大。我走了一大圈，不知怎麼又走同原地原心情，愛情婚姻，婚姻愛情，我單單純純希望能有一個小孩子，給爸爸媽媽玩，能陪爸爸媽媽到多大就多大——仍是小兒立誓時的鄭重和殷切啊……



文／王定國　圖／林順雄

無聲旅次

一個想掩耳抗拒塵囂的假日清晨，我在北城的人潮中排着隊，讓一列平快車緩緩載往寧靜的漁村。寧靜的漁村沒有魚，因爲彼時風急浪狂，漁人都在小店裏喝酒，所有的船隻都泊在岸旁，一條長長的鐵索把它們圍困在一起，彼此飄搖撞擊，像一隻隻紙摺的玩具熊。

那次的旅行毫無寧靜幽遠的感覺，但是啊！這故事是從回程才開始，那天下午，我在漁村小站上了車，在左右兩排相對的長椅上靠窗而坐，彼時乘客不多，除了對面幾個人外，只在我的右手邊坐着一個男孩，戴頂樸拙的弧邊布帽，身上穿著淺綠條紋衫和燙得嶄新的舊式長褲。他的坐姿十分奇特，彷彿擔心過份地閒散會把自己坐倒，上車後一直挺胸豎頸，雖然手裏拎着不着地的行囊，却似乎只是個毫無重量的空袋子，仍然平肩而坐，眼光射着對面窗外的田野。

一定是個離鄉進城，想在煙塵中闖出天下的男孩吧，我想着，但很快就讓自己沉入慵懶的假寐中。

其實我不能不說的故事早就開始了——我從昏倦中醒來時，瞥見他依然那姿態，像一棵安靜的樹等待飛鳥停下來。而當火車途經天然海澳的時候，對面却有兩個男人突然引發了幾句爭執。

較胖的男人脹紅着臉說：「我又不是……不還你。」

旁邊帶眼鏡的抱着露胸哼道：「反正今天你總算給我逮到了。」

離鄉男孩笑了起來。笑得端端正正，在下巴處鼓着圓弧，顯然打心底滑稽起來而又忍俊不住地。

對面兩人的表情確實有趣，不像發怒但也溫和不下，想破口大罵却又在一種怪異的忍讓中折磨着。他們都穿着彩氣的港衫，北城大街到處可見，想必是遠從那邊跑來度假的。

胖男人繼續囁嚅：「其實，你也……也沒有證據。」

眼鏡咬着牙齒。「那我就宰了你。」

離鄉男孩再度亢奮地笑着，咧着海樣的大嘴，却強抑着禮貌似地，只在喉底喀着竊竊地氣息。

茫然側視着他的表情，我的內心終而逐漸惱怒着了。對面的一幕持續上演着，眼看即將展開武鬪，他竟那般放肆地用狂笑鼓舞着。現代人都竟變得這樣惡劣了麼?

胖男人怯怯擡望眼，又倏把眼闔起，瞇着漏光說：「那你就宰掉我吧，反正我是沒有錢。」

眼鏡摘下他的眼鏡，朝地上啐了一口。「這是你說的，啊，你說的。」

比他更憤怒的該是我——這時我親眼看見男孩竟更加妄肆地爆笑著，那一直挺拔着的胸肩竟已崩垮而下，右臂的部位有如鬧春的公雞，先是蕩然後仰，繼而趨前猛然一啄，後來竟又笑得連下巴都沉沒在胸口下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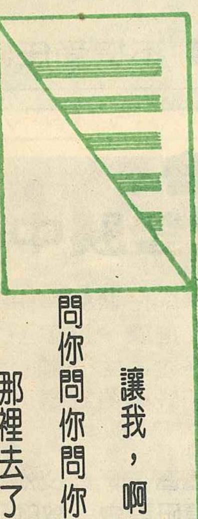
這該死的傢伙要再用哪一種幸災樂禍的表情來對待底下的一幕呢?只在刹那間，摘下眼鏡的男人已經揪住胖子的衣領，而在放手一縱之後，便把一連串猛拳落在對方臉上。胖子哀叫着，忙不迭地撫拭瀝血的臉，當我匆遽閉上雙眼，正焦慮如何勸解時，却聽見離鄉男孩發着怪聲哭了起來，他哭得像個嬰兒，四處張望了一下，旋又擡手掩臉，兩眼顫刺刺地閃着，

聲調異於常人，僅只噎噎啊啊地哭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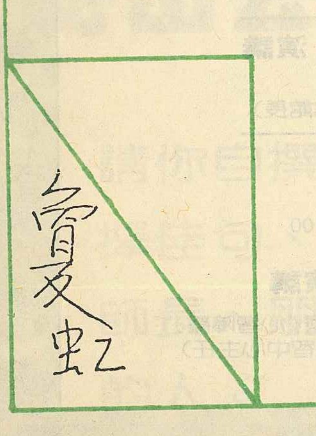
整列火車彷彿乍然停下來聽他的哭泣，鬪架的男人也收回攻防舉動，恢復原來的坐姿。所有的聲音都停住，所有的目光都回來看他慢慢壓住瘖啞的調子，然後他尋到最近的我，開始比劃着單薄的雙手。那時我的眼淚幾乎掉下來了，我聽見他的手說，他原來以爲對面的人在開着玩笑，在玩着一種幽默的，像他家鄉友伴們常玩的遊戲，根本就想不到原來他們是在吵嘴，而那個人竟那麼殘忍地打起來。

彼時我只能惶惑不語，只能想著除非手勢溫婉秀潔，否則是再也找不到乾淨的語言來安慰他了。火車抵達北城的時候，黃昏已經來臨，月臺紛紛亮起雪白的燈，當他一個人孤零零走出柵欄的時候，我們繁華的大街已被湧成人海，然後輕易把他吞沒。

這麼個無趣的故事。想從今以後，他必也懂得在唯明的凝望中，強迫自己做個無趣的人吧?



讓我，啊，輕聲問你
問你問你問你　再問你
那裡去了呢?
我少年時代的第一曲戀



為服務文學家、藝術家、特闢本欄

理想是不賣的

祇主動刊發藝文及出版消息 ■ 不接受任何廣告

信誼基金會
學前兒童教育研究發展中心

信誼基金會於民國66年9月設置「學前兒童教育研究發展中心」，希望藉著不斷研究、發展、推廣，讓更多人獲得正確的學前教育知識及方法，並由各界人士的關心和參與，進一步提高學前教育水準，使學前兒童得到更正確的教育。

本中心除精心設計、出版優良幼兒圖書、玩具及幼教叢書外，還經常舉辦幼兒活動、親職教育研習會、教師研習會和巡迴展覽，將研究成果呈獻給大衆，與各界共享。

為國內兒童創造更多福祉，是我們的心願，我們將繼續努力，幫助下一代開創光明的未來。

十月份活動

台北　**10月15日下午二時 演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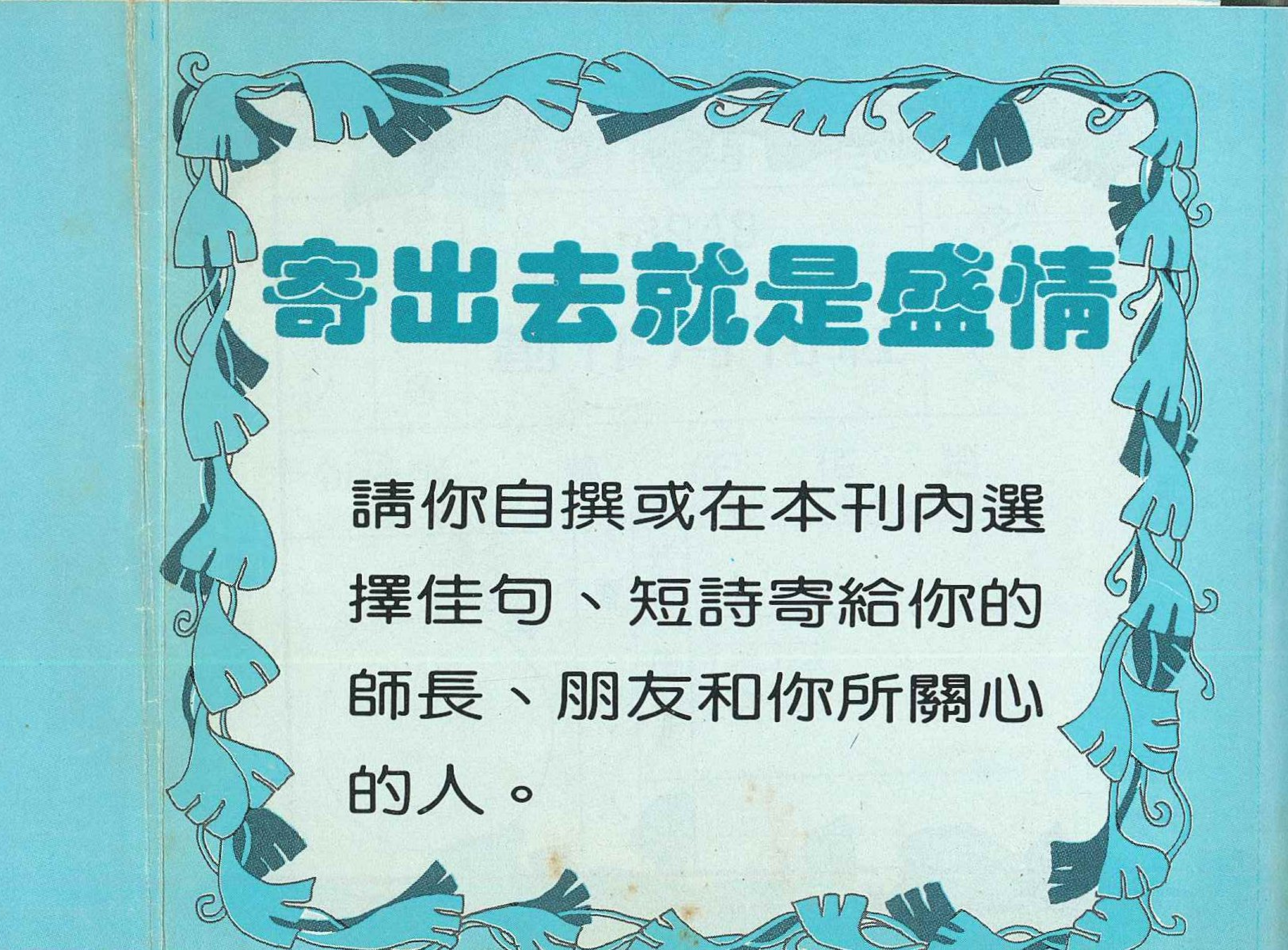
題目：幼兒戲劇與遊戲
主講：鄧佩瑜(兒童博物館館長)


10月30日親子活動

主題：有趣的玩偶世界
全日三場09:00 10:30 14:00

台南　**10月22日14:30時 演講**

題目：早期發現、早期治療(心智障礙)
主講：甘惠忠神父(瑞復益智中心主任)


寄出去就是盛情
請你自撰或在本刊內選
擇佳句、短詩寄給你的
師長、朋友和你所關心
的人。


·創作·

◎存款後由郵局掣給正式收據爲憑，本單不作收據用
帳戶本人存款此聯不必塡寫，但請勿撕開。

郵政劃撥儲金存款通知單

收款人	帳號	3948
	戶名	創作月刊社

新臺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
（請用壹、貳、參、肆、伍、陸、柒、捌、玖、零等大寫並於數末加一整字）

寄款人	姓名		經辦局郵戳
	住址	□□□	
	電話		

本聯經劃撥中心登帳後寄交帳戶

手續費	次	元

主管：
經辦員：

主管：
經辦員：

局號：　　收據號碼：

郵政劃撥儲金存款單

收款人	帳號	3948	中心局郵戳
	戶名	創作月刊社	

新臺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
（請用壹、貳、參、肆、伍、陸、柒、捌、玖、零等大寫並於數末加一整字）

經辦局郵戳	寄款人	姓名	
		住址	□□□
		電話	

手續費	次	元

本聯由劃撥中心存查

請注意：一、帳號、戶名及寄款人姓名住址請詳細塡明，以免誤寄。
二、抵付交換票據之存款，務請於交換前一、二天存入，必要時，可請存款局先以電話通知劃撥中心局，惟長途電話費由存款人負擔。如因電話故障等原因無法及時通知者，應由存款人自行負責。

請存款人注意

一、如須限時存款請於存款單上貼足「限時專送」資費郵票。
二、每筆存款至少須在新臺幣一元以上但存款尾數不在此限。
三、倘金額誤寫請另換存款單塡寫。
四、本存款單不得附寄其他文件。

零售價格：每本新台幣75元

國內長期訂購
- 全年12期新台幣600元
- 二年24期新台幣1200元

如代海外讀者訂閱

香港地區：全年(海運)新台幣1150元
全年(航空)新台幣1750元

亞洲地區：全年(海運)新台幣1300元
全年(航空)新台幣2000元

歐、美、非各國：
全年(海運)新台幣1400元
全年(航空)新台幣2450元

海外讀者直接訂閱優待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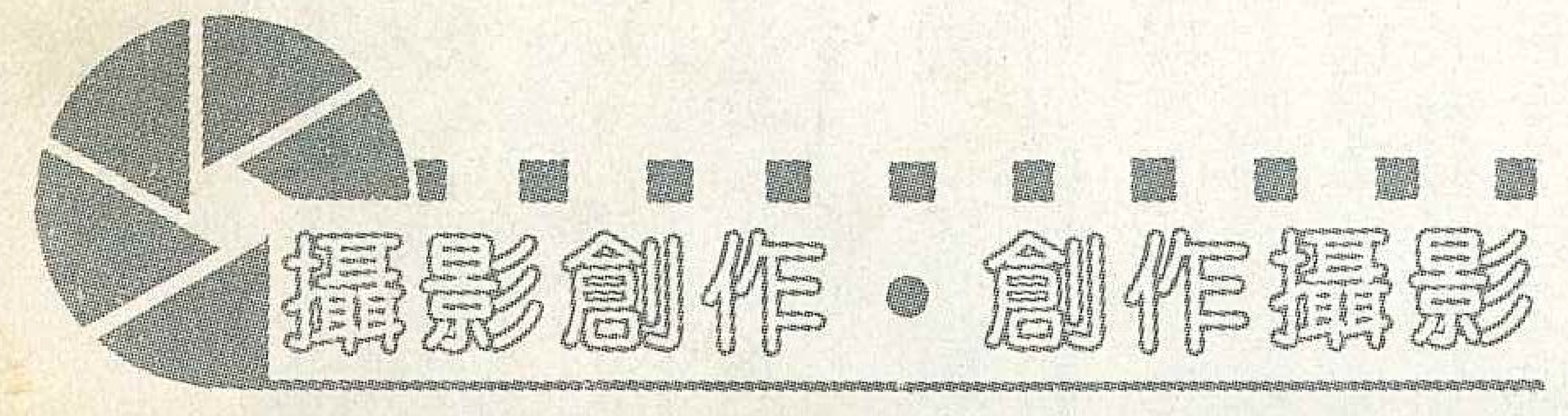
- 香港地區(包括海運運費)：
  全年(12期)港幣180元／二年(24期)港幣360元
- 其他地區，包括歐、美、亞、菲各國(包括海運運費)：
  全年(12期)美金34元／二年(24期)美金68元

通信欄

一、茲訂閱創作月刊　　年
自第　　期
至第　　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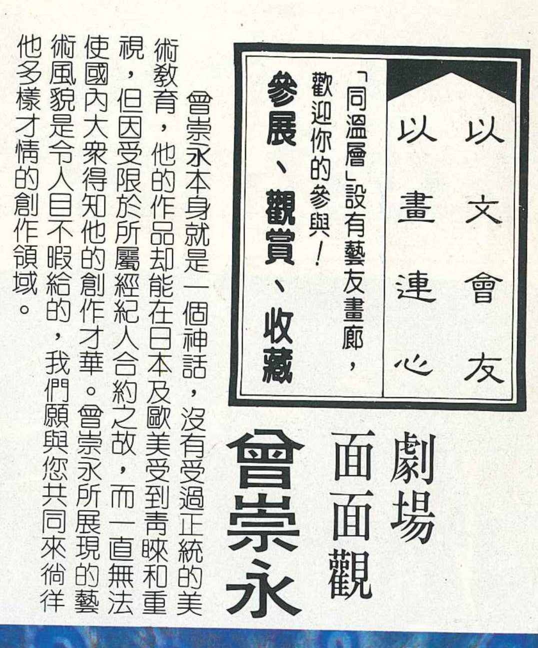
二、我的電話是 ____________

此欄係備寄款人與帳戶通訊之用，惟所作附言應以關於該次劃撥事項爲限。否則不予受理，應請換單另塡。



周文萱■攝影

你過來，我跟你說



以文會友
以畫連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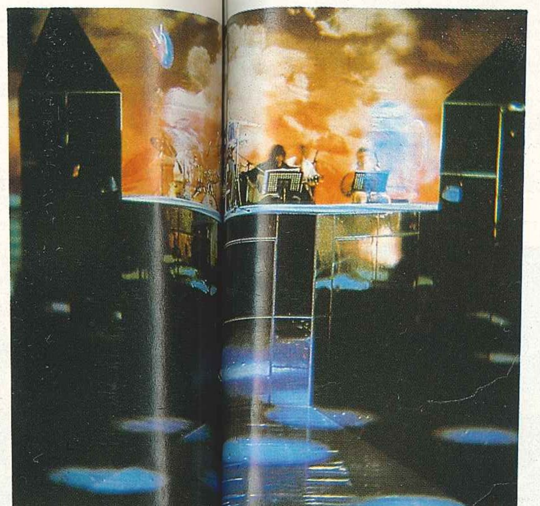
「同溫層」設有藝友畫廊，歡迎你的參與！

參展、觀賞、收藏

劇場面面觀

曾崇永

曾崇永本身就是一個神話，沒有受過正統的美術教育，他的作品卻能在日本及歐美受到青睞和重視，但因受限於所屬經紀人合約之故，而一直無法使國內大眾得知他的創作才華。曾崇永所展現的藝術風貌是令人目不暇給的，我們願與您共同來徜徉他多樣才情的創作領域。



▲「綜藝劇場」之一



▲「綜藝劇場」之二



▼「竹影行人」場景



▼「伯爵夫人」場景

回味文章

不廢江河萬古流 文學之河長泛漣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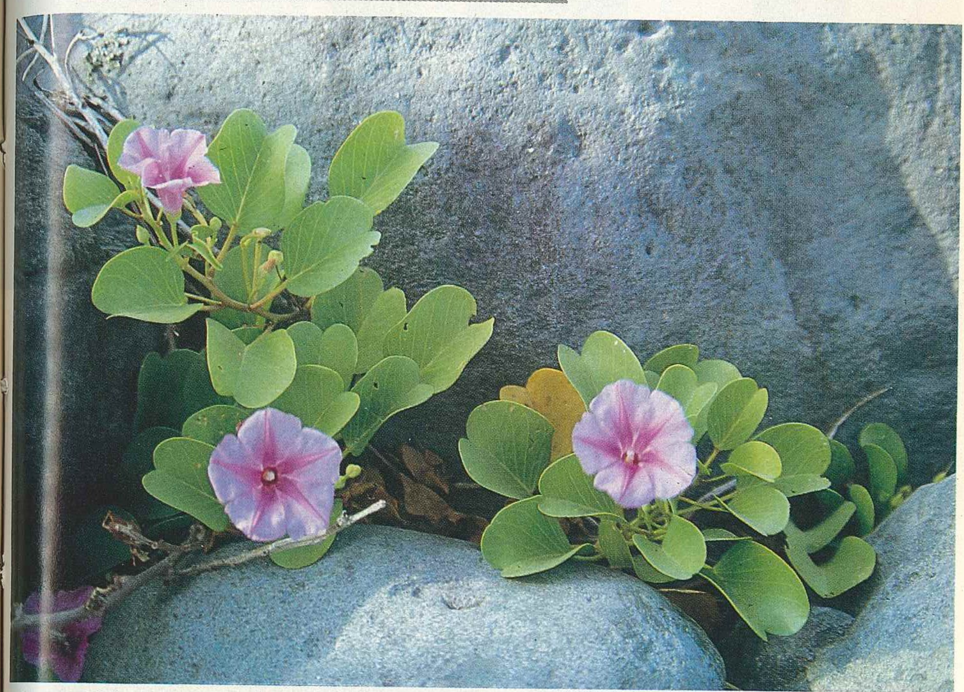
鬧蛇之夜

八月 16

設計／范傳硯

文／潘人木

攝影創作．創作攝影



石頭的故事，無人知

周文萱■攝影

（本篇轉載自純文學出版社出版之「哀樂小天地」。）

葆芬躺在床上，許久睡不着。一直聽着外面淅瀝淅瀝的小雨。現在是八月，白天、夜裏常有雨。她想，簷前的滴水管爛了，有了錢，天氣好，就得找人修理。她曾這麼想過無數次了。可就是總也沒有錢。太陽一出來，便能拖一天算一天。人家隔壁王家却不同，魚鱗板一年一漆，滴水管隨壞隨修，屋子外表永遠保持整潔新鮮。因爲王先生有本事。雖然他也是公務員，却並不正經上班，想盡法子找外快，他又勤快，自己能動手修這修那，所以王太太的錢很充裕，家裏總辦生日，做紀念，要不就上別人家去參加辦生日，做紀念。她家則不然，她的趙先生只會兩條腿上班去了，兩條腿下班來了。誰的什麼生日，什麼紀念，全不在他心裏，怎能談到慶賀呀，祝壽呀這類事呢？一年到頭，也沒個送禮的，有嘛就是過陽曆年送日曆的。至於滴水管爛了，由它去爛，請不起人修，自己也不會修，不但如此，而且處之泰然，毫不在乎。下起大雨，窗前一條條小瀑布，一字兒排開撥下來，此時他便高呼三個孩子：「孩子們！來看哪，你們是去過烏來的嘍，咱們家跟烏來差不多了吧？嗯？我看是差不多了！」

雨停了，葆芬還是睡不着。而且月亮也出來了。那月亮就像剛剛洗過澡，分外皎潔，臉頰上的水似乎還沒乾呢！明天——八月十六日，農曆七月十三，便是她四十歲生日，思前想後，有些百感交集。她和趙子信結婚以來，感情十分好。她很愛子信忠誠純樸的個性，子信也愛她勤勞節儉的美德。孩子

們呢？個個伶俐可愛。有時煩就煩在薪水不夠用上。人總是人，葆芬如果被錢蹩急了，不免埋怨子信幾句，說他對家庭沒有責任感，爲什麼不想法子找外快。其實，這也不過說說出出氣而已，她是寧死也不肯讓子信改變廉潔的操守，或是做什麼犯法的事兒。她要全家的人有好品德。自然啦，她也常常挨不過窮的煎熬，想着爲什麼子信管理着公家那麼多財富，妻兒竟衣食不週呢？這使她悻悻難平。但有誰理她這種不平？過了一會兒，還不是自己消了氣，又爲丈夫的奉公守法而感到心安理得了！想想氣氣也就算了，人是常常在心裏想許多事，氣許多事的呀！

她又想起來早晨孩子們吵着要給她過生日那熱烈的情形。三個孩子一致決定要看電影，吃館子。葆芬心裏明白，子信沒有這筆款。自己也別張羅，空討沒趣。不過對於四十歲生日，勢將平淡度過，禁不住有些傷感，於是眼圈兒紅紅的，衝着子信咕嚕着：「哼！過生日？孩子們，咱們哪來這筆錢呢？天上掉不下來，地上長不出來呀！媽只希望你們大了，給媽好好兒的過個八十歲生日吧！四十歲，是指望不上了！」不管大家怎樣在唧唧嚷嚷的，子信都充耳不聞，按時上班去了，下班了，躺在床上睡着了，他如果一睡着，縱使有人在他耳邊打鑼，也震不醒他。過去他打光棍的時候，常在夜裏丟東西，却不說自己睡的沉，而說是命裏犯賊盜。他對於太太的生日，採取了最安全的措施，就是裝聾做啞。心裏也毫不覺得慚愧，睡夢中還和平常一般，伸出一隻手，輕輕搭在葆芬的肩上。這一搭，使葆芬覺得一股酸楚，湧上心頭。

就在這時，她忽然聽見窗外有一個好像長長的東西，正在爬動的聲音。於是她驀地記起，前幾天孩子們弄死一條黑色的蛇。本

地人說那種蛇很毒，而且像鴛鴦一樣，是成雙成對的。出現一條，必有第二條。葆芬聽後，十分害怕，曾領着孩子們到處搜索過，並沒有第二條。又聽信大兒子的主意，將死蛇暴屍一日，引出牠的伴侶，結果也毫無所獲，事後也就忘了，可是在這無眠之夜，葆芬猜想那條條爬着的，必是那第二條蛇了。接着，她又聽見一種奇怪的吱吱的叫聲，不像是蛙叫，她家附近稻田裏有的是大蛙，蛙鳴和孩子叫差不多；又不像是什麼蟲子叫，「唉！假使我曉得蛇是怎麼叫就好了！」她想，「蛇的聲音比這粗些細些，還恰是這個樣子呢？別管牠吧，門是鎖着的，窗有紗窗，叫名一條蛇，總不至由鎖孔裏鑽進來吧！」不過，她仍不能安心，「萬一牠進來，咬了孩子們怎麼辦？萬一孩子們起床小便，一脚踩上牠怎麼辦？天！咬了無論哪一個孩子我也受不了呀，咬了子信也不行，他要上班的呀！」她要起床叫醒兒子，問問他，蛇叫是什麼聲音。子信絕不知道這個，叫醒他無益，他還一定怨人發神經，耽誤他的睡覺。讓他睡吧！他累了一天了！眞是的，子信當然不曉得蛇叫，有一次，明明是蟲子叫，他硬說是有人在田裏噴射ＤＤＴ呢！叫醒兒子，驚嚇了他，也於心不忍。葆芬只好再仔細聽聽，防備防備。她聽見兒子房間裏的小鐘的答的答的響。這孩子天天煞有介事的把鬧鐘撥到六點，然後壓在枕下睡覺，聲言要早起讀書，可是每晨六點，鐘一響，他便忙不迭的伸手按下銅鈕兒，鬧聲停止，再呼呼入睡。她非常喜愛這孩子。他讀初二，足足有五尺六寸高了，仍舊稚氣不脫。每當兩個妹妹睡着了，還常常走去掀開她和子信的帳子，很正式的要求：「媽，我在你們當中躺一會兒好不好？」葆芬從未因他的幼稚而責罵過他，她願意孩子們保存他們的天眞，總覺

着，孩子大了，愛起他們來就不方便了。她希望她和子信到了七十歲，那孩子還會掀開帳子，說同樣的話。

至於兩個女兒，她也一般疼愛。她們倆人長得不相像。那大些的讀五年級，瘦弱多病；那小的讀三年級，肥壯可愛。但她們並排兒睡在床上，看來好像生得一模一樣的。兩人讀書都用功，不必她操心，小的雖然有時淘氣，却絕不亂動煤油爐子。說到子信，人人都稱讚他人品好，只是薪水賺得少，公務員誰不是一樣？再有就是他脚上生了點兒濕氣，那算不了什麼大缺陷，這樣，對於一個四十歲的女人，也該認爲滿意了。

她側着耳朵，又清清楚楚聽見一種古怪的聲音，絲絲絲的，一聽見這聲音，便毛骨悚然，全身有寒冷的感覺。她判斷那條蛇眞的由什麼地方爬進來了，而且正在一本扔在地上的雜誌上爬着！是啦，洗澡盆的塞子沒塞好吧！那個洞眼足足可以通過一條蛇！不響了，這東西也許正在黑暗中伸直了脖子向她窺探吧。接着她聽見兒子在床上不停的輾轉，繼而沉靜了一陣。那東西是不是蜷臥在兒子床下，等那孩子酣睡了再進攻呢？

她扭亮了燈。四下裏尋覓一件可以制服一條蛇的傢伙。她找到了一把剪刀，一個尺。不行，她想，它們太短，不濟事。誰知道這條蛇有多大呢？最好能拿到廚房的火鉗子。她沒有穿鞋，先輕輕掀開自己的床幃，看看是否床底下有蛇。那兒空空的，只有幾本去年的日曆堆着。恰在此時，那絲絲的聲音又起來了，她想一定要趕快弄死牠，冒一切危險弄死牠，否則一聽到孩子們的號叫聲，就太晚了！希望他們此時都睡得靠牆才好，不要把脚鴨子搭出床外吧！那樣，蛇不必爬上床，只一伸頭，就咬到了！天哪！她是不願意失掉他們任何一個的。她是不願的呀！

最好能拿到院子裏的鐵鍬。

忽然那大女孩喊了一聲，並且好像坐起來，小的一個也緊着咳嗽，宛如有什麼東西到了她的喉頭上，葆芬此刻竟空着雙手，連那剪刀也沒拿，不顧一切奔到女孩子屋裏去，乍着膽子開了燈，猛的掀開蚊帳，兩個孩子都睡得好好的，只是那大的把頭掉轉過來了！俯下身去，她聽聽她們的呼吸，很均勻，沒有異樣，手上身上也沒絲毫血跡。這才使她鬆了口氣。「但那可惡的東西藏在那裏呢？我分明聽見了！一點都不會是幻覺！沒有咬到她們，謝謝天保佑！準是那蛇只用舌鬚兒舐舐那女兒的手指頭，她就醒了！」她爲自己慶幸。接着，她用顫抖的手打開壁櫥，向內察看，暗暗的角落裏也沒有像繩子似的一條東西蜷着。她順手檢起一隻鉛筆，向櫥裏一丟，預備驚出那條蛇，却只有一隻蟑螂，匆匆的鑽進板縫裏。看看床下，幸虧也沒什麼異樣。

女兒屋裏確是沒有蛇，牠由這兒溜走了。願她們好好的睡，離天亮還早呢！她把小女兒的一集手由胸口挪下來，怕她夢見蛇。又在她們的臉蛋兒上一個一個的親吻着。好像她已由蛇口裏救了她們，心裏充滿失而復得的感情。她已決定一夜不睡，立意防着那條蛇，心想：「蛇！你不要妄想在我的手裏得逞！四十歲的人是什麼都不怕的了！」兒子房裏的情形也不差。他張開兩臂睡着。她看看屋裏倒也沒有可以藏蛇之處，不過那雙新雨鞋有點嫌疑，她壯着膽子把鞋倒過來，裏頭沒有東西爬出來。床下，抽屜裏，棹脚，都查過了，沒有呀！什麼也沒有呀！眞奇怪了！她拿出孩子枕下的鬧鐘改撥到七點。心裏覺得好像吵了他，願他睡得香香甜甜的。咦？糟糕！事情有些兒不妙了！

哪兒來的一股腥味？她不禁倒退了幾步

，蛇是有腥味的！一想到這，就覺一陣噁心，她忍耐着到處又查看一遍，所有的角落，所有的隙縫。一條蛇在葆芬的心裏，有時大得像個壘球棒子，有時又小得像一根竹針。最後，她才在一個寬口瓶子裏發現一隻小小的烏龜。「幸好你是一隻烏龜！」她默想，「你的樣子很難看，尤其是在探頭的時倒！孩子，你愛養烏龜就養着牠吧，不過還是放了牠好。若是不放，記得要常常換水。」她檢查了門縫、水管，能堵的能塞的都弄好了，然後從廚房提來一壺開水，衝着洗澡盆的流水洞倒下去，若是有蛇在這兒，一定燙跑了，然後旋好了塞子。到院子裏拿來鐵鍬，這才坐在沙發上歇歇。「蛇，如果你膽敢和我捉迷藏，便是自取滅亡！我可不是小孩，我現在已經四十歲了。」她在心裏說。

月亮仍舊很亮，只是旁邊多了幾塊雲。雲好似一種液體，月亮在上面漂浮着。

葆芬躺下休息片刻，耳邊却又聽見沙沙之聲，啊！萬惡的東西！她又急忙下床來，上上下下的找，她聽見這次的聲音離她特別近，近極了！最後她的視線落在子信的香港衫上。那衣服搭在椅背上，椅子是很矮的，衣邊都快着地了。她看見那口袋裏鼓鼓的，實在是鼓得怪裏怪氣的。她想起子信的舊大衣口袋裏有一次發現一窩小耗子的事來。唔！「我明白了！」她想，你躲在這個秘密的地方，我就制不了你嗎？好！她此時放棄了鐵鍬，去廚房找來火鉗子，因爲據她估計，能蜷在口袋裏的蛇不會太大，用不着鐵鍬，待她預備妥當，便以一隻手倒着提起香港衫的衣角，抖着抖着，衣袋裏面的東西全掉在地上了，但可沒有蛇。

首先，最顯眼的，是一束紅色十元的鈔票，一百一叠，整齊的捆着，繩子下面還壓着個紅紙條兒，寫着：「祝你生辰愉快。」

葆芬這就愕住了；子信哪兒來的這一千元祝她生辰愉快呢？葆芬這就呆住了；啊！祝我生辰愉快！子信是什麼都聽得見，什麼事都留意的！他絕不是無心無肺的人，葆芬這就感動得眼睛模糊了。等到幾滴眼淚兒落下之後，她才看見地板上還有兩封信。其中一封寫着：

「子信兄：

大函敬悉。最近因書刊滯銷，週轉不靈，所商借千元之事，實難應命。旬後或有辦法，吾兄若非眉急，稍假時日可否……」

另一封寫着：

「子信吾兄大鑒：

日昨把晤，未盡欲言。今接來函，知吾兄需款孔急。但弟月來酬酢頻繁，花費過多，一時礙難遵命。心中甚感不安。吾兄乃一君子，此人所共知者，但處今之世，君子為價幾何？弟有一通融之法，不知可行否？兄掌管庫款多年，甚得上峯信任，若由庫中暫借一二日，區區之數，諒亦不致招疑，待弟日內設法送上，則於公無損，於私有益……」

「我的天！」葆芬含淚想，「子信是從不向人借錢的！子信是從不玩忽公務的！這次他——天啊！」她完全明白那祝她生辰愉快的一千元是由庫裏拿出來的了！她做了什麼樣的傻事，說了什麼樣的傻話啊！

她絕不能因為滿足自己、滿足孩子們物質上的要求而沾辱了子信的人格！那樣的話，多年來她的勸告，子信的努力為的什麼呢！她所要的不是一個誠實無欺，忠心守法的子信嗎？她以前明白這一點，現在更明白這一點。她要盡一切力量阻止這件事，要過什麼生日呢？她後悔極了！為了一天的痛快而葬送多年來子信所辛苦保持的操守，她是不

願意的呀！但是子信是自尊心非常强的人，她斷斷不可把這件事揭露，大鳴旗鼓，義正詞嚴的勸他把錢放回庫裏去，她要裝做根本不知道這回事，但她怎能幫助他呢？

這時候她顧不得什麼蛇了，地上如果眞的出現一條蛇，還遠比這錢的事好辦呢！她可以像跨過一條繩子那麼跨過去，或鏟死一條蚯蚓那麼鏟死牠，世上還有比這再簡單的事嗎？但她所面臨的問題是多麼難呀！她輕輕的把鈔票、信件，一樣一樣放回原來的地方，然後仔細的想，冷靜的想。

她到底想出辦法來了。她在床下尋出一本去年的日曆，翻到明天——八月十六，一看上面的陰曆却不是七月十三而是七月十七。她就把這個日曆掛上去，將本年的藏起來，這樣，我的生日不是已經過去四天麼？她想，現在是暑假，沒人留心星期幾。等明天一過，再換上本年的日曆就行了。

第二天，孩子們起得特別早，吵着要吃麵，葆芬說：「你們要吃麵？唔！對了，今天是我的生日是不是？」「是！」三個孩子一齊喊，「我們早就算好了！從初一那天就算好了！」

「你們這些小孩兒，該不是敲我竹槓吧，算好了，早就算好了，我不信你們算得準，你們在學校算術都得不了一百分，我自己來看看！」葆芬說這些話，聲音很大，躺在床上的子信一定可以聽見。這才她裝做沒事似的，走到日曆前，皺着眉兒說：

「是誰算的呀，生日是幾月幾日呀！」

「我們大家一塊兒算的，你的生日是七月十三！」三人很有把握的一齊喊。並且成堆的擁到葆芬身旁，一起看日曆。

「不對呀，今天是不是八月十六呀？」媽媽假意表示懷疑着。

「是八月十六，一點也不錯！」

「那麼不對了，七月十七，我的生日已經過了整整四天了！」

「過了四天了？奇怪！」兒子詫異着，「一定遇着大月小月搞糊塗了！」他說，「奇怪！」

「有什麼奇怪？三加五你不常常得七呢？那才奇怪哩！算了！明年再過吧，」葆芬說，「生日是不作興補過的！」三個孩子垂頭喪氣，十分失望。葆芬心裏也難過，頻頻的咬着嘴唇。

這時候子信由房裏匆匆出來，說：「怎麼，你的生日搞錯了？不是今天？」

「可不是搞錯了？過了四天了！」葆芬說。

「這點事，你們都搞錯，還能有什麼出息？算啦，錯就錯了吧，女人和小孩總要搞錯許多事情的！」子信說。語氣雖是責備，分明看出他對於這項錯誤有點高興。

「孩子盼了這麼久了，我今天還是要帶他們看場電影，子信，你別笑我沒錢窮開心，我的配給米條子賣了兩百多塊，够對付的了。」

當天晚上子信下班回來，顯得特別高興，脫了鞋，就嚷嚷：

「葆芬哪，給我跟王家借個梯子來！」

「幹什麼啊？」

「咱們那滴水管也實在壞得不像樣了，修理修理，我自己修！」

葆芬不覺詫異起來，怎麼子信一日之中就變了？她借來梯子，在下面扶着，子信就笨手笨脚的工作起來。

「葆芬，」子信一說話把咬在嘴裏的鐵釘子掉落下來。「你別撿它，一個釘子值不了什麼，葆芬，老劉，就是處裏的老劉，你認識吧？」

「認識，怎麼？不是那非洋煙不抽，非洋酒不喝的老劉嗎？」

「老劉被開除了！」

「被開除了？爲什麼啊？」

「他動了庫裏兩萬塊錢，今天下午正趕上臨時查庫，你看他倒霉不倒霉！馬上送法院了，聽說還不止兩萬哩！」

「啊！謝謝！謝謝！」葆芬發抖的說，這時她不知是快樂還是悲傷。或者是混合着悲傷的快樂吧，心裏只明晰的得了一個概念——

那些享福而不守法的人也難免要受窮，可是那些一直守法而窮困的人，却像是由窮困而變爲富有了。

「你，你們那一部份沒事吧？子信？希望你們沒有事！天！」

「沒事，一點事都沒有，你抖個什麼勁兒呢？再抖我就修不成了！我就要掉下來了！」

這時，孩子們一聲驚叫，然後兒子首先跑來報告說，由洗澡盆的流水管裏沖出一條死蛇來。接着兩個女兒也做了同樣的報告。

「蛇！」子信說着爬下梯子，這時葆芬再也演不成戲了，獨自跑到床上，痛痛快快哭起來。這哭是丟了什麼的哭；這哭是獲得什麼的哭；這哭是恐懼什麼的哭；這哭是感謝什麼的哭。在她四十歲生日這一天，她經歷了多少事情啊！

「眞，眞是無用，一條死蛇，你就怕的哭起來了？」子信勸慰着她。

「你不知道，子信，」葆芬說，「那條蛇是我用開水燙死的，燙死一條蛇，對於一個女人來說，是需要很大勇氣很多智慧的，你不知道，你也許永遠也不知道！」說着她又哭起來了！

企望但丁二世

梁錫華

我在香港中文大學的同事兼朋友黃維樑博士，曾寫過一篇名爲「突然，一朶蓮花」的散文，敍事描寫，都具詩氣；大意說，他曾在炎暑天乘公共汽車，擠逼受苦之際，忽然見到登車的一位女郎「翩翩而來，像一塊芬芳的薄荷，頓使口腔充滿了甘香……及肩的青絲一晃，車廂裏飄起了一陣清風。那三千又柔軟又光澤的髮絲，歷盡市塵人氣之趿，却了無留痕……明麗的臉上不施脂粉，沒有汗，沒有煩躁，只有一片悠閒……她是不爲任何塵汚俗穢沾染的女神。」

文人遇粲者而嘖嘖稱賞，可以說是份內事。薄荷嚼後，清香在口，暗示秀色可餐；名花入眼（管她紅蓮、白蓮、黃蓮、睡蓮或雜種蓮）而倩影永存，這是柏拉圖式的昇華。至於飄浮俗世得巧遇女神，在人間蒙天上靈光之一照，暈眩中帶清醒，清醒中帶微醉的暈眩，那才叫做神人交接、靈幻相投、虛實融和而達至宗教、藝術、文學的美境！

約二千年前的保羅，原來冥頑兇劣，帶着滿腦子死板僵直的所謂學問而胡作亂來，但一天他走路：「將到大馬色，忽然天上發光，四面照着他，他就仆倒在地」（使徒行傳9：3—4）。這靈光一霎，這一仆，跟着來的一盲（他瞎了三天），使他的下半生‧完全轉機了！獲神靈的恩眷，雷轟電閃的片刻，抵得上混噩昏滯的百年。

羅瑟蒂（D. G. Rossetti）這位英國十九世紀的詩人兼畫家更幽妙，他眼簾內和頭腦中的秘豔女子（La femme fatale），是他詩畫成就的依據；且聽他在「生命之屋」的一首十四行詩內的輕吟吧：

我何時看你看得最深徹？
你的臉是我雙眸的祭壇。
在眼睛之靈魂的光中，
我何時能在壇前，

不能去」是假的，「歸乎東路」是眞的。遇到女神不苦纏死戀，却低頭讓環境支配宰割，因此寫不出「神曲」一類巨構，這可說是命定的了。當然，吟幾首較短的詩也不壞，然而和但丁的成就相較，總嫌神弱氣促的。

徐志摩那首「偶然」很有名；好詩不厭百回錄，且引述以深化上面的話：

我是天空裏的一片雲，
偶爾投影在你的波心——
你不必訝異，
更無須歡喜——
在轉瞬間消滅了蹤影。
你我相逢在黑夜的海上，
你有你的，我有我的，方向；
你記得也好，
最好你忘掉，
在這交會時互放的光亮！

別的不論，徐志摩這首詩，跟他另一篇名作相應的，就是那點「我揮一揮衣袖，不帶走一片雲彩」的精神（見「再別康橋」）。「忘掉」也好，「揮一揮」也好，都是瀟脫。瀟脫據說是做人旁身之一寶，是我們從道家

拜領的；它在我們失意無聊時，或「萬種風情無地着」時，很頂用！當然，有一類灑脫源於澈悟，但在愚頑滿地的世界，實例不多。灑脫像藥，能益人也能毒人，不可不濟之以死拖爛黏的不干休精神，否則人人不是老子、莊子就是淮南子，世界的光景恐怕會不妙。在這方面朱自清比徐志摩似乎「入世」重一些。他不必候到「你我相逢」的麻煩，只要觸目白蓮，自然有「剛出浴的美人」入眼（見「荷塘月色」）；在「驚詫於梅雨潭的綠」那一刻，就在身旁幻出個「十二、三歲的小姑娘」，接着要把那「少女」「掬入口」且「吻着」了（見「綠」）。眞的碰上有血有肉的可人兒時，他的感覺是：「她的

嚴肅地向愛情禮讚？

因愛，是通過你而呈現。

缺了神靈或蓮花樣的女神，文人和藝術家等往往像壞了脊骨的落魄鴉片鬼，不容易撐起個可觀的格局和形相。世界文學之一寶的但丁，更足說明這個問題了。難測的是：不知道他橋頭驟睹琵亞特麗思（Beatrice）時那個震撼大，還是維樑那朵蓮花的潛力猛。琵亞特麗思是從一個小女孩而在但丁心中漸進成女神的，結果我們從但丁手上接受了一份文學大禮——「神曲」(Divina Commedia)。然而維樑的蓮花，一現一放就已經是女神。按此推論，我們對後者的期望可以更高、更大！

或許有人抗議說，拿黃維樑來比但丁，你做朋友也不該瘋到這地步！然而，誰知道呢？但丁是蓋了棺定了論的，維樑才只有三十多歲。此外，我們中國人也有古例可尋，只看曹植的「洛神賦」就可知。該文說到的「麗人」，其形是「若此之豔也」，跟「一朵蓮花」一濃一淡似不相侔，但其實使人「余情悅其淑美兮，心振蕩而不怡，無良媒以

接歡兮，托微波而通辭，願誠素之先達兮，解玉珮以要之」那點精神，無疑是相通的。我們中國人的麻煩乃是，雖然偶昇天界或登仙境，却轉眼間給孔夫子及其門生等拉下來，不能像猶太人或受猶太人影響的西歐人那樣厚着臉皮賴在天庭；如所周知，他們是不待女神施恩絕不罷休的。就再看曹植吧，他在「洛神賦」開頭雖然魂飛魄越，比但丁失神呆在橋頭，不知高出多少倍，但不旋踵却哀嘆說：「恨人神之道殊兮，怨盛年之莫當……悼良會之永絕兮，哀一逝而異鄉」。好了，這樣一來，他完全向地、向世界、向現實投降了，他「命僕夫而就駕，吾將歸乎東路，攬騑轡以抗策，悵盤桓而不能去。」「腰眞太軟了」，「眞是軟到使我如吃蘇州的牛皮糖一樣。」另外他又說：「她的皮膚，嫩得可以掐出水來；我的日記裏說：『我很想去掐她一下呀！』」（見「阿河」）。可惜朱自清就止乎這些形而下的觀感境界，沒有讓小姑娘和大姑娘輩成女神，成聖母瑪利亞——這不知是不是孔夫子在暗地害他的。

寫到這裏，有人會皺起眉頭，說我是隱然鼓勵朋友去餐秀色、留倩影之後要拚命纏女神了。坦白講，我的確有此大志，但怕維樑嫂江寧女士氣壞了而跟我翻臉，那麼連逗她孩子作樂的喜悅也難再得。這代價太大，自己實在不敢造次。可是，心底的癢癢却又無時或已的。我痛恨自己受神拖或被鬼推，接受了徐志摩向哈地（Thomas Hardy）討過來那句話：

就這兒情形多可氣，

那個安琪兒身上不帶蛆！

（「又一次試驗」）

唉，說到「精移神駭，忽焉思散」、「遺情想像，顧望懷愁」等經驗，我已矣！但自己雖不堪，總望他人有成。文學這勞什子，人

在其中除非意亂情迷，達至癡戀、苦戀、狂戀以至死戀，否則想效但丁那樣上天攀月桂，入地斬蛟龍，亦戛戛乎其難也。在文學之海浮泛，管你伸手搖腿弄自由式、蛙式、蝴蝶式或什麼式，成就到底有限——自己在水裏清涼一下，要樂一下，開胃一下，如此而已。總得躍出水面如飛魚，翻波逐浪像鯨鯊，並潛泳水底比得上老鯊，那才是文學的廊廟器；而要有此身手，最直接之法是獵取但丁在佛羅倫斯橋頭所獲的一擊，把凡情俗意在電光火石的一瞬間化為神驚鬼妒，卻又是神鬼難侵的靈思。那時，世界文學界都有幸了。諾貝爾文學獎歸誰，還用袞袞諸公傷腦筋去開大會小會決定麼?中國人忽儒忽道的思想，不知是否在這類事上成為我們前進的障礙。我苦思不通，讀維樑文後，幾個月來都有點惆悵之情。自己是無望的了，但亟盼在相識的人中間，早日冒出個但丁來。

在雨中
我怔怔地站著
觀望一個人
如此狂猛地想著
另外一個人
—夐虹

獵書隨筆

文／應鳳凰

自從編過「作家書目」這樣的書之後，一般人總會當面（或背後）認為我有很多很多的「作家朋友」。中國人的印象裏，朋友多就是「關係好」，辦事方便甚至呼風喚雨——於是以應與某作家「拜託幫忙」的件數就越來越多了。

其實不然。我與他們很少，甚至多半沒有什麼「私交」。只是愛書愛瘋了，整天裏與他們最「親蜜」的關係，只不過是他們的書：帶進帶出，形影不離。身邊有人拿過去多翻兩下，我就哇哇叫，十分「多心」，怕被搶走。所以我與這麼多位大作家，都是「熟極了」好極了，但是無法「代人辦事」，他們並不認識我。

而我對他們的熟悉是這樣子的：譬如提起白先勇，就先想到那個「白」字，屬於古典美人的細緻、專情。陳若曦是「若」字，瀟灑的說話、喝酒，做事乾脆又有自信。對

袁琼琼三字，我腦海會立刻映出的畫面，是一個嘰嘰咕咕，躲在牆角笑着的女孩。蘇偉貞三個字，令我想起的，必是一段蹩蹩扭扭的愛情，其實認識蘇偉貞的人都知道，她的人一點也不蹩扭，冷靜理智又揮灑自如。

主要是這些大家談論的話題。一說起這些文壇文藝，沒個完結，興致起來，比馬拉松還長。現代社會大家都忙，見面不易，但電話却很方便，一撥就通。每每利用這個現代科技，同好談文論藝，無止無休。有一天晚上，又在「話說從頭」，先生看了一眼坐在電話機邊地板上的我，立刻捧來點好的「象王蚊香」一盤。

我把這個看似體貼，其實頗爲諷刺的現象，實況轉播給電話線的彼方。對方也有「實況」一則——他先生一回來，嘆了一口氣說：「今晚上大概是沒有飯吃啦，我先出去吃了飯再回來吧。」於是他認命的又要穿鞋準備出去，太太用脖子夾着電話筒，一邊向他拱拱手以示致歉……。

這個新時代的太太們，「不標準」的事蹟實在太多了，罄竹難書。方才不過是小焉者。別看我編「作家書目」，不過是薄薄的小册子，可是買起書來，數量之大無法想像。想一想那陪着逛書店的人，要幫忙扛多重的東西。這也罷了，回得家來，儲藏成了大問題，必得大量做書架。貴重之物自然是買不起，這年頭樣樣提倡「自己動手」——於是他「形勢『逼』人强」，訓練成一套鋸木材、釘書架的好手藝，兩三下可以蓋上一座比人高的大書架，迅速確實。而且性子也磨圓了，我常常在書店裏埋頭入定，忘了與他約會的時間。如果他的肺部不太强壯，大約總要吐血數升而後已。

說起「文學」這檔子「千古事」，因爲常跑舊書攤的關係，總是要撞見它實在不怎

麼「千古」的那一面。最沒人要的角落，用破箱子裝着「三本十塊錢」的，必是文藝類——銷路最差嘛，只好淪落一隅。誰叫你們拚命的印，果賤傷農，書賤傷作家——的心。

有人進來，匆匆買了三本「老夫子」出去，又一位買了一大本「育兒百科」，一樣是舊書，價格比文藝書高了三倍。我過去仔細一瞧，書店老板正用一本厚厚的名家小說，一頁頁撕下當包裝紙，包方才那些書賣給顧客。

有個朋友恍然大悟，爲什麼我編不了像科學家書目或漫畫家書目之類，原因是金錢上先就負擔不起。其次，也有那麼一點見義勇爲的血氣之勇。很喜歡到舊書攤去「撿便宜貨」，書店老板看見我來了，常常熱心的指點迷津，來來，那邊一箱是剛剛加滿的，去看看有沒有你要的書……。

有一位腰纏萬貫的作家，大概出入舞廳多年而結識不少紅顏知己，我常在舊書攤上翻到他的親筆簽題——「小娟小姐指正」、「麗娜小姐教正」。買到一本知名詩人的詩集，扉頁題字給另一個作家，寫道：「這年頭詩集不多送，誰會發神經掏錢買」。題字日期是民國五十八年。看樣子那個年頭的「這年頭」，與眞正的這年頭，作家的苦水，仍然洶湧，不曉得未來的「年頭」，會不會改善一些，咱們一起來期待，所有的「靈魂的工程師」建造一個座落在塵世的輝煌殿堂！

應鳳凰小姐，多年來致力於「書目」之研究與搜集，曾主編作家書目一、二集（爾雅出版社）一九八〇年文學書目（大地出版社），現每月撰寫出版月報對國現代文學書目頗有心得。

回憶的滋味

文／張秀亞
圖／范傳硯

誰沒有值得回憶的童年呢。

我當然也有。

我的童年有如一張小畫，絢爛，是它的特徵之一。

我記得，在那古老的、寂寞的山村，那架着一道弓背的獨木橋的小河邊，那片在日影下閃發着光亮的打麥場附近，兀自靜靜的佇立着那終年不聞人語的磚砌的小廟，廟前是一株瘦楞楞的酸棗樹。

酸棗樹是孤獨的，終日在風中瑟縮着，即使在春天，那瘦瘦的樹影看來也很淒涼，但當它那一頭細碎的棗花落盡，漸漸的綴滿了青色的棗子時，一片蟬聲開始在那裏喧嘩，終於那聲音在炙熱的風中開始沸騰，在樹邊徘徊的夏天似乎在拂着衣袖低聲的說：

「我倦欲眠」了。

同時，樹脚下成堆的鮮豔野花，爲人們的眼睛開始準備豪華的午宴。

如今我坐在窗下的樹影中，心靈又彷彿浸潤在童年的夢裏，眼前擺滿了鮮美午宴中野花杯盤，而齒頰間流溢着那細小的酸棗子的青澀味道。

——我愛這味道，

因爲，回憶就是這種味道的，我想。

嗨，星期天

文／丁素秋
圖／徐秀美

當他覺得室內暗得不能行動的時候，他才發覺是六點多了。爲了一通琴的電話，整個下午他的胃都揪了起來。扭開了所有的燈，他這才鬆了口氣似的舒展了些。最恨就是這種晝短夜長的日子，五點天就黑了。要是樓下的飯館再不開門，那麽爲了吃頓飯也讓他心煩個半天。下午琴的這通電話說是病了，其實這幹啥要和他說呢？人吃五穀雜糧誰不會有個病痛的——況且婚都離了，她自己也該明白他是絕不可能去看她的。難道說就是這通電話使得他整個人都躁了起來。他隨手打開了電視。有時候屋內的寂靜更會使人不知所措。

電視中正是五燈獎的時間，一對雙胞胎

小姐妹正歌舞着。對於小孩，他是喜歡的，只是似乎和小孩無緣。和琴婚後，她曾流產了兩次，第二次手術做壞了，以後就不曾有了，在琴之前他也和同班的一個女同學有過，只是對方說什麼也不肯那麼早結婚，也只好弄掉了。

電話鈴又響了，他忽然想起六點和玉敏還有一些朋友一起吃飯的。

「妳知道嗎？妳看起來像觀音呢！」

玉敏拿起了麥管吸了一口柳橙汁：

「爲什麼會像觀音呢？」

「噢，我們家鄉的人說一個人漂亮就是這麼形容的。」

「算了吧！你看了誰都是觀音。」阿河自顧的斟滿了一杯啤酒。

「你呢？」女人推了阿河一下。

「我看啊！所有的女人都是泥觀音——假的。」

「他喝醉了。」阿河的女人喃喃的說。

餐廳有人拉起了小提琴。不知怎麼的他又想起了琴的那通電話。

「這是怎麼回事？」他不禁自己埋怨了起來。分手三年了，當初是他說的，她死在外面他都不管，幾乎兩年多兩人都沒有通過音訊，現在忽然說是病得很厲害？末了那句「我很想你。」眞是該死，而且逾矩。

他點燃了一支煙，噴了一口。玉敏用手摀了鼻子一下，這才想起玉敏最怕煙味。

「對不起。」他輕輕的按了玉敏的手。

琴的煙癮很大，說不定這也是造成她流產的原因。琴不是什麼「賢妻良母」型的女人，但是他必須承認他曾經瘋狂的愛過她。在追求琴的時候，他曾經目睹她和別的男人手挽着手而氣得砸碎了一個酒瓶，至今他的大拇指下還有一道明顯的疤痕。琴有她令人無可抗拒的一面，那就是她的美麗。修長有

致的身段，永遠帶着花香長至腰際的頭髮，豐潤的唇晶瑩而柔軟。

玉敏咳嗽了兩聲。他弄熄煙頭。

大夥回去的時候，將近十二點了。

天氣似乎漸漸暖和起來了。阿河打了幾通電話找他去潛水，他沒有去。說來三十多歲正是男人的好年紀，這點他的確是享受到了。凡是假日的時候，他們這幾個境遇差不多的夥伴，不是上山就是下海，七月份一出國就是一個多月，除了共產國家，其他地方都幾乎走遍了。大夥還常調侃他說只要有他在，就有女人。他仔細想想這話也禁不住好笑了起來。打從上高一開始，他似乎就和女孩子有了牽牽扯扯的關係，說起來也只有結婚的那兩年倒可算個「安份守己」的丈夫。和琴分手後却不曾有過什麼比較正式的女朋友，而認識玉敏也不過是三、四個月前的事，在這以前他倒可以說是以酒廊爲家的。「這倒好了，走了一個老婆，却來了N個老婆。」阿河曾說過。說起來阿河的女人就是一家酒廊的經理。

「你啊！就把這兒當做是自己的家。」每當阿河的女人看他一人悶不吭聲抽着煙的時候總是這麼說。

「他媽的，什麼『家』？就是怕『枷』才到這兒來的，還要說什麼『家』？別唬人了。」這話被阿河聽着總會沖上兩句。

他記得曾經到竹北去摸手算過命，那是他學校剛畢業不久。算命的算他是命裏多妻，旁邊不知是誰聽了大驚的說：「莫非是到中東做了個酋長？」命裏多妻與否他是不得而知，也許他不會再婚，他實在不知道。算命的說他能接受祖上的餘蔭，這事却不假，他想起父親身前在商業界的地位確是給他帶來了莫大的幫助。十年前他剛服完兵役硬是被轟去美國讀書，才一年多，老人家就不行

了，然後倉促間又被召了回來，現在接管了兩家成衣工廠，雖說是忙得焦頭爛額，但所幸在美國待的那段日子裏，他學會了老美的生活方式。工作的時候只有工作，閒暇的時候絕不工作，旁人看來他也是生活得挺爲灑脫的。

他看了下鐘，玉敏快下班了，今天他答應要送她回家的。他匆匆的交代了一下秘書，趕了出去。

到玉敏公司樓下的時候，她已經在等着了。濃黑的頭髮被風颳得遮了大半個臉。

「爲什麼不在大門裏等呢？」當玉敏坐進車內他愛憐的把她那吹進領子裏的頭髮抽了出來。

玉敏比他整整小了一輪生肖。他最喜歡她無邪的大眼睛以及常愛說的那句「爲什麼？」他常想把她摟在懷裏。

「這個星期天妳要做什麼？沒有事情的話，我們找幾個朋友去露營怎麼樣？」

「好是很好，不過我媽說這個禮拜天要帶我去拔掉後面的一顆智齒。」玉敏用手指了指腮幫子。

——「那麼再說吧！」他感到掃興。

「他又打電話給我了。」玉敏半天後迸出了一句。

「噢？」他楞了一下。玉敏指的「他」是一個追了玉敏四年的一個同班同學。

「——說了些什麼？」

他發現自己闖了紅燈。

「也沒什麼，還不是那些。」

他沉默了。突然覺得一切變得很沒有意思。

「我一直覺得這件事妳處理的很差。」

「怎麼呢？」

「妳要是斬釘截鐵的拒絕他，他還會苦苦的追求一個虛虛幻幻的泡沫嗎？」

「話不能這麼說，有時候——」

「好了——」他不待她說下去。

玉敏不說話了。似乎生氣的樣子。

到了玉敏家門口，玉敏仍坐着沒有下車的意思，望了望他，似乎想說什麼。

「好了，有什麼明天再說吧！晚上不打電話給妳了。我今天累了。」他淡淡的說，車子吃上了一檔。

快九點的時候，他掛了電話給阿河，或許他那兒有個什麼節目，他知道這時候找別人是很難的。說來他的朋友也幾乎都是有家室的人，多多少少總不如他們這些「自由人」來得方便，就如當年和琴剛結婚的時候，一向任意隨性慣了他，實在被「綁」得透不過氣來。

「我過來算了。」電話那頭阿河懶懶的說。

兩個男人見了面，起初是發財之道、生意經，倒也挺有勁的。後來不知怎的又扯到了女人。

「他媽的，我那女人這幾天又和我鬧了。」阿河一脚踢在茶几上。

「小心我的茶几。」他把茶几拉了開，檢查了一下。

「幹嘛呀！壞了賠你一個，他媽的！」阿河說着往全身上下口袋摸索了一陣。

「說正經的，我非得跟她散了。」因爲沒有找到火柴，阿河把他口裏的煙奪了過去，替自己燃上後又塞回他嘴裏。

「小心點，要是出了個什麼事——這種事情很難講的。」他把椅墊當做了枕頭。整個人往沙發上躺了下去。

「他媽的，你別說我了，你自己的節目也不見得高明。」

「噢？」

這才曉得琴前兩天和阿河見過一面，聽

阿河的描述琴確是病得很厲害。阿河說她現在瘦得不成形了，這點他實在是想像不出來。琴的皮膚一向是看來掐得出水的，他想起她豐腴的大腿。

「到底是什麼病呢？」他坐了起身。

「她不肯說，我看不是什麼好兆頭，莫非得了癌症什麼的！」

阿河在吧臺後正拿出了酒瓶調着酒。

「幫我也弄一杯。」他深深的吸了一口煙。

玉敏和他已經兩天沒有通電話了，這比之他一天三通電話的慣例，實在有點反常。其實他也曾拿起話筒，繼之却又覺得似乎沒有什麼話說了。他爲自己的這種感覺也感到有些茫茫然。記得剛和玉敏初識的階段，他幾乎把她當做自己的一部份，還曾想到若是沒有了玉敏他將何以自處？可是這一陣子琴的事却總圍着他，像薄霧一般地繞着，想要驅散它，而又揮之不去。難道說他對她還有什麼放不下的？他的答案完全是否定的。不僅如此，他甚至有些排斥着自己，就是爲了過去「曾經有過什麼」的某種感覺。

雨下得很大，他一直很喜歡雨天，但很少人像他這樣喜歡傾盆大雨的，他可以站在門口的晾臺上，讓雨水肆意的潑灑在他的身上，這樣他的心情就會特別的舒暢。下了班他拖了阿河去喝酒。

他從來不曾這麼醉過，正如所有喝醉的人一樣，他說他沒有醉，以至於阿河帶着他去了哪裏他都不太清楚。

阿河是這家飯店的常客，他吩咐要了兩個女孩。

櫃臺經理見阿河是老主顧了，逢迎的說飯店來了個新手，是第一天來上班的，人很老實。

「他媽的，我又不是來談戀愛的，我不

要老實的。愈壞愈好。」阿河嚷嚷着。

他實在是醉了，他望着他們正朝着他比劃着。

「唔，」他不知道他們在說些什麼，只覺得吵得很，這個時候他需要安靜，就像是潛在深海裏的那種沉寂。然後世界上只有他一個人。

趴在床上，他蜕去了身上的衣服，浴室裏的燈光隱約的透了過來。

「先生，您好。」

他把臉轉了過去。他楞了一會兒。一個二十歲左右的女孩站在門口。他依稀記得阿河似乎叫了女人。他勉强的把枕頭豎了起來把身子靠了上去。

女孩逕自整理着地上的衣服，掛進了衣櫃裏。

「我替你倒一杯冰水。」

她想扶着他，但被他拒絕了。

女孩在放洗澡水。他向着她搖了搖頭。女孩自己進去了。關上了浴室的門。

他的酒意逐漸退了一些。女孩不自然的披着浴巾走了出來。

「上來坐嘛！」他的聲音過低，以致於他又說了一遍。

「我們聊聊好了。」他拉開了氈子讓她進去。

「——人有的時候是很可悲的——妳不覺得嗎？比如說我們常要做一些我們不想做的事。」

她側過了臉看着他。

「——我想如果我們今天每個人都有能力重新再做個選擇的話，絕大多數的人都不會再選擇自己現在走上的這條路。」他不明白自己爲什麼要說這些，說完之後，他覺得這些都是多餘的。他感到有些不舒服。他皺了下眉頭。

「不舒服嗎？要不要叫人送一壺茶上來？」

「不必了。你用不着這麼客氣。」他躺了下去。

「——我不是一個很容易快樂的人。」他閉上了眼睛。

「我會儘量做好的。」他似乎聽見女孩這麼說，他不由得端詳了她一番。這類的面孔他想他是不會記得的。

「我雖然不懂什麼，可是我可以聽你說話。眞的。」

女孩靠了過來，溫熱的小腿輕柔的磨擦着他的腿毛。她的動作是謹愼的。

「妳有點害怕？怕什麼呢？」他讓她枕在他的臂上。

女孩用手梳攏着他的頭髮。他一向對溫柔是敏感的。

朦朧間他像是置身於海洋中。那一片汪洋。起伏有致的海波。無極的藍色。到處充滿着大海的呼吸。

他不知道自己說了些什麼。他覺得他似乎說了很多話，但却又什麼都不記得了。

他拉開了窗帘。外面的雨下得很大。應該是不早了，而路上却沒有什麼人，他想起今天是星期天。

女孩已整齊的坐在沙發上。他把一疊很厚的鈔票塞在她的手中。他對着鏡子整理着頭髮。

「先生，請問您貴姓？」女孩驚訝於自己的代價。

他朝她揮了揮手。

「我會記得你的。」女孩最後站在門口這麼說。

他回到了床上，又躺了下去。他覺得好疲倦，今天是星期天，他可以好好的再睡一會兒。

1 木棉花

文／蔡明裕

圖／范傳硯

小時候第一次要坐客運車遠離故鄉時，是祖父帶我去街尾的木棉樹邊等候的，木棉樹長在交叉路口，站在樹下可以看見農夫從這裏經過和那一片片連接到天邊的綠油油農作物。

木棉樹後有一家棉被店和一家雜貨店，母親常常叫我來這裏買日常用品，夏天的時候，雜貨店每天自製冬瓜茶，中午去，老闆都會拿冬瓜渣給我吃，那是免費的，我就一面吃着一面在屋簷下看老人們下棋。黃昏吃完晚飯，我總喜歡和家人到屋外散步，木棉樹是我們的終點，因爲再過去就是天蒼蒼、野茫茫的農田了，我們就坐在木棉樹邊的木椅上休息，這時，田裏開始出現了點點的燈火，那是有人在田裏捕捉青蛙的燈火，連那二、三公里遠溪堤邊茅屋的微弱閃爍燈火都看到了，那裏住着守西瓜圃的老人。

飄着稻草味的晚風不斷吹來，青蛙「嘓嘓」叫聲也不停傳來，美好的夜色，常常使我們流連忘返，而坐到深夜才回家。

站在離家好遠好遠的田裏工作時，可以清楚的看見高高的木棉樹突出了綠意盎然的田野，偶爾幾點鳥影衝起，還是消逝於枝平葉少的樹端，所以小時候父親曾經告訴我，如在郊外迷了路，只要朝着木棉樹走，就可以找到家。

冬天，木棉樹上開滿鮮紅花朵時，旁邊的棉被店就開始日夜不停的打製棉被了，打棉的弦聲緩緩的在鄉裏廻繞，似乎在告訴蟬蟲快點準備冬藏，農夫趕快收割。

姊姊經常指着遠遠的木棉花告訴我那是蝴蝶停在那裏，不然冬天蝴蝶怎麼會不見了?是的，木棉樹是有一股很大的吸力，蝴蝶才會停在那裏冬眠，而我也在小鄉住了二、三十年了。

木棉花開始飄落的時候，天真活潑的小孩子就興高彩烈的去撿拾，他們不知光陰可惜，嘻嘻哈哈的玩着。而打棉的弦聲却更緊湊了，一年卽將過去。



2 水薑花

走了很多坡路，我才走到溪岸，那是通往舅父經營的礦區唯一的路，溪水漸漸呈現黑色，那是礦區洗煤後流下來的。

溪水實在沒什麼好欣賞的，却有一股股的清香傳來，我仔細一看，是溪水兩岸長滿了一叢叢的水薑花，那白色的花朵在黑色的溪水映照下顯得更白了。

走到了一座吊橋上，橋下有很多婦女在石頭上洗衣服，礦工的衣服比溪水還黑，所以她們才願意在黑色的溪水中洗衣服，礦區四周都是黑色的溪水，洗衣服只求稍微清潔而已。

一進入舅父居住的瓦屋裏，就聞到了一股清香的味道，原來神桌上的花瓶裏也挿了幾束水薑花，水薑花實在爲落寞的礦區帶來了不少的生氣，我更加愛它。

雖然瓦屋旁有一顆櫻桃樹，紅色的花朵飄落了滿地。我看到樹邊有一堆酒瓶，那是舅父工作後休閒時喝的，礦區太寂寞了，崇山峻嶺包圍着，見不到文明的世界，彷彿喝酒才能解除心中的空虛，酒雖然一時能痲痺人的心志，但那畢竟是暫時解脫而已，淸醒後還是要面對現實，就像桃花一時間開的很鮮豔，但最後還是要飄落。

外祖母的頭髮已經白了，但每天還是去洗煤場工作，身體很硬朗，人是能適應任何環境的，只要心志不老，那麼他永遠是不老。看到外祖母的白頭髮，就使我想起了白色的水薑花，雖然水薑花一直生長在水邊，但它却不懼那潺潺的流水聲，而照樣的生存、開花。

尤其礦工們在幾百公尺深的地下工作，隨時有地盤陷落、瓦斯爆炸的危險，但他們爲了生活還是照樣的工作着，精神和水薑花一樣令人感動。

閒話醫師

文／林豐明　圖／老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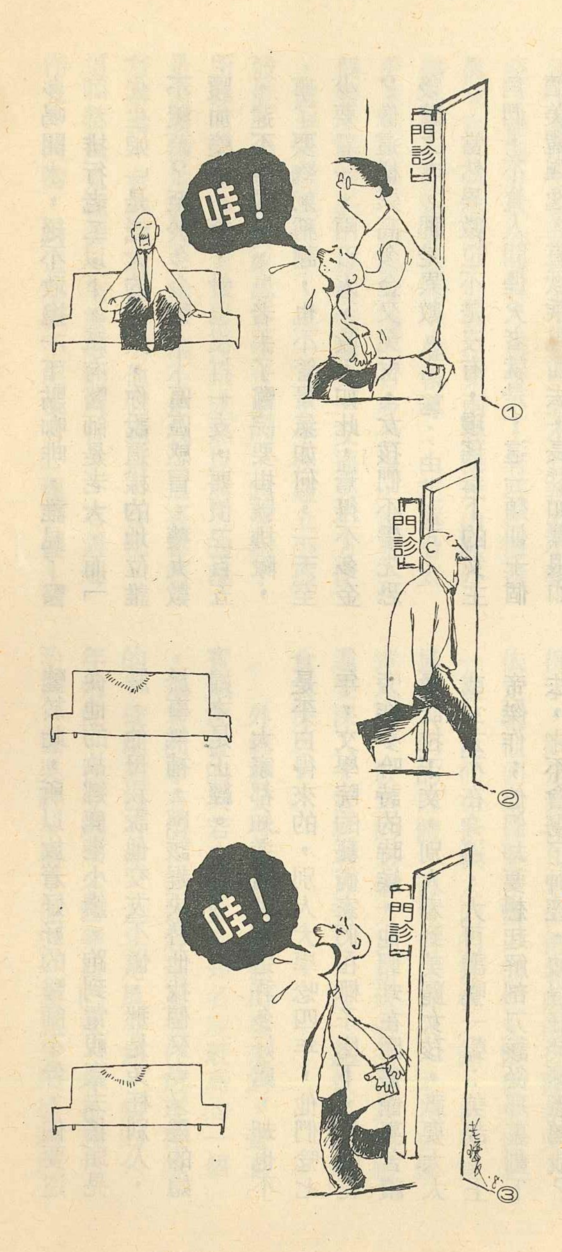
醫師們有福了

根據不久前對某大學女生所作的民意調查顯示：今日的大學女生最希望的結婚對象，第一是醫學院的準醫師，第二是理工學院的準工程師，文學院的準藝術家殿後。我國自古有「不爲良相，便爲良醫」的說法，除了一人之下萬人之上的宰相外，醫師一向是讀書人的第一志願，可見醫師吃香這件事，古已有之，於今爲烈。

女孩子們選丈夫爲何偏好醫師？無他，崇高而多金故也。說起崇高，教師最崇高了。歷代皇帝都有人罵，但有誰聽見了至聖先師名號敢不恭恭敬敬的？可是崇高而不多金，却不符合時代潮流，別人的丈夫崇高而不多金可，自己丈夫則不可，所以教師排名還

在工程師之後；當然，也有教師而兼營補習班，住洋房、出入以轎車代步，那是把教書商業化了，是例外。

古今中外無論誰都怕跟兩種人打交道，一是殯儀館老闆，一是醫師。前者是不用說



了，早晚都要去報到，醫師情形也差不多，人吃五穀雜糧，一生之中免不了要病個幾次，人一生病最可憐，平日威飛凜凜，那怕是億萬富豪，在醫師面前也祇有唯唯諾諾的份兒，叫你少吃鹽就少吃鹽，要你多喝開水就

多喝開水，絕不敢攙一丁點咖啡，誰見了醫師都排行老二以下，祇有醫師是老大，而「先生娘」是老大的老大，你說這樣的地位誰不羨慕？至於多金嘛——區區感冒，藥丸數顆加藥水一瓶，針也沒打一支，要價二百五，還不得還價，患者去了醫院要掛號排隊，事了要鞠躬稱謝，也不管景氣如何，一天至少要看一、兩百人，收入如此，焉得不多金？像這樣崇高多金又免稅，女孩們不爭先恐後嫁之者，那是異數。

當然異數也不是沒有，瓊瑤筆下的女主角們，不食人間煙火者就是，這一類仙子個個美麗飄逸，直欲乘風而去，長髮如瀑眼如詩，別人栽花她葬花，這樣的美人兒，偏偏祇有寫文章的、畫畫的、唱歌的藝術家窮小子才入她眼，餘子皆不足道；所以「先生娘」們富則富矣！美則美矣！但要找一個美得有靈氣的，還眞不容易。羅醫師大概也是有鑒於此，所以放着好好的醫師不幹，偏要遠從他的故鄉鹿港小鎮，跑到電視臺去搖頭晃腦，他母親說他交友不愼，那是冤枉別人，於事無補，應該趕快替他找個又美又靈的媳婦才是正經。

大家都知道醫師有這許多好處，却也不是平白得來的，別人大學唸四年，他們唸七年，文學院的藝術家們在椰子樹下、杜鵑花旁作夢吟詩的時候，他們却在圖書館裏苦讀猛記拉丁文，別人看到美麗女孩，祇要太太或女友不在身邊，大可讚嘆一聲：美哉！上帝傑作；他們却要想起解剖刀該從那裏劃下去，才不會傷了神經，彼豈好焚琴煮鶴哉？彼不得已也！這樣的苦豈是平凡如你我者受得了的？所以，看到人家剛一考上醫學院，就有富家翁來認女婿，連將來的醫院都給準備好了，不要光嫉妒羨慕，一分耕耘一分收穫，這種事可是一點都含糊不得。

正牌醫師領有執照的，其崇高而多金沒得話說，然而密醫也不可等閒視之，密醫分好幾種，一般鄉下常見的是由西藥房老闆兼，或是醫師助手，耳濡目染久而久之自立門戶，這些密醫雖在衞生局取締之列，地位稍遜，囊中多金却不多讓。患者不管執照不執照，能醫好病的就行；事實上，有些密醫還眞有存在的價值，就拿花東兩縣海岸山脈外側那些個鄉鎮來說罷，據報導：由花蓮沿太平洋岸往南，沿線長達一百多公里，沒有一個領了執照的正牌醫師開業，交通又不方便，眞要取締乾淨了，萬一三更半夜碰上小孩發燒，或是拜拜吃壞肚子什麼的，怎麼辦？所以有些法令在客觀條件未成熟以前，的確是需要因地制宜才通，倒不是我在這裏替密醫講話，有些地方沒有了他們還眞不行呢。這一路風光極美，來旅遊的人日多，有興趣作竟日遊的，對這點倒不能沒有心理準備。這是好心一片，可別誤會我烏鴉嘴，掃您遊興。

還有一種密醫則是天主或基督教堂的執事先生們兼差，這些外籍神父或修女，或多或少是眞受過正規醫護訓練，小病倒也應付得了，祇是沒按規定領得我國的行醫執照，依定義他們就算是密醫，卽使史懷哲來也是一樣。他們在拯救人們的靈魂之餘，也順便拯救人們的肉體，難怪信徒日衆，尤其在偏遠地區，教堂的影響力比諸政府的行政機關還要深入，實在有以致之，這一點很值得肉食者深思。

外籍神父替人看病而惹出事來的，臺東寶桑教會的吳若石神父是知名度最高的一個，筆者同事有由花蓮遠赴臺東去作病理按摩的，據說頗爲有效，尤其是風濕痛一類的久年病症，很多遍求名醫藥石罔效，却在那兒治好。據吳神父稱：他這一套還是根據咱們

中國針灸原理發展出來的，他這不過是回饋罷了，可說飲水思源宅心仁厚；本來他在那兒替人按摩，甚至廣收門徒普渡衆生，並未投以藥物或收取費用，多年來與衞生局倒也相安無事，都是華視惹的禍，一篇專訪報導，不但引來了更多患者，也使得謠言四起，弄得醫師公會大加撻伐，衞生局也不好做人，所謂斷人財路如殺父之仇嘛，也難怪醫師們如此動氣，我倒是希望不要取締，說不定那天要去麻煩他呢！

以上說的是西醫，「不爲良相，便爲良醫」句中良醫指的是中醫師，中醫師是咱們中國最古老的行業之一，但不是平常大家所熟知的那種最古老行業；從神農氏嚐百草替人治病開始，中醫已有數千年歷史，多數人有一種不完全正確的看法，以爲中醫歷史雖久，卻比不上西醫，卻不知中醫的學問可大呢！中醫將治病看成治國平天下一樣的道理，講究陰陽調和，剛柔互濟，您看報上的純中藥廣告，一定印上「精選正君臣藥製成」，這正君臣藥是什麼？就是說它的主要成分、次要成分甚至藥引子，相互之間都是吻合五行生尅之道，就像盛明的朝代要君正臣賢一樣，所以叫「正君臣藥」，這比起通俗術語所說的什麼「高貴藥材，保證有效，絕無副作用」，要有學問多了。

古代，眞正好醫師叫「儒醫」。「儒」是中國對人最恭維的字眼，讀書人畢生追求的，就是「儒」所代表的一種境界，此字不可輕以許人。因此，眞正好的大將才叫儒將，上馬擊賊，下馬草露布，一言一行，行軍佈陣都要符合孔老夫子的教訓才行，不是會橫槊賦詩的就叫儒將，至於打不打勝仗，是另外一回事，同樣道理，儒醫不僅開藥方要講究音韻天成，毛筆字如行雲流水就行，有朝一日有幸成爲御醫，在皇帝病榻之前，邊

施藥用針，邊談養生治平之道，還得成一家要言才行；若是仗着幾味草頭偏方，專把活馬當死馬醫，那就是江湖郎中，不叫儒醫。

中醫專講一個「氣」字，「氣」之爲物，無形無影，無聲無臭，四肢百骸，無所不在，這一點最不能爲西醫接受，什麼「氣血上湧」，怎麼個上湧法？甚至「懸絲診脈」的絕技，在西醫看來也不過是唬人的噱頭，說到這一層，我們也不能全怪西醫們不接受事實，中醫一向把什麼都弄得神秘兮兮的，不肯攤開來講，甚至把處方中的幾味主藥，都用杵臼給打碎了，這一招除了便於把精華煮出來之外，也含有秘方自珍的意味在內，這就難怪引起誤會了。事實上中醫也有很科學的，就說解剖罷，中醫在二千年前王莽時代就有了，史書上說：「王莽天鳳三年，翟義黨王孫慶捕得，莽使太醫，尚方與巧屠共刳剝之，量度五臟，以竹筵導其脈，知所終始，云可以治病。」可見這門學問不是西醫所獨創獨有，至於解剖還要借重屠夫，那是因爲太醫是儒醫，「君子遠庖厨」之訓不能不遵；此外，被解剖的這位王孫慶不是自願捐軀的，沒在同意書上簽字，也沒麻醉，這在西醫看來是不合法的，但那麼久以前的事了，不能太吹毛求疵。再說開刀動手術，三國時代華佗不是替關公刮骨療傷嗎？可惜後來他替曹操治腦神經痛，想剖腦沒剖成，反以刺客論罪，含恨以終，否則這樣的大手術，就算在今天，等閒的西醫外科大夫還不敢動手呢。我們稱讚醫師的醫術高明，就叫「華佗再世」，這句話之所以連西醫都可用，就因爲有這個典故在。

中醫另一個爲人批評的，是分科不精，每一個都是全科大夫，不像西醫有內科、外科、耳鼻科……，這一點和上一段說的「氣」有關，這「氣」行全身嘛，怎麼可以頭痛

醫頭、脚痛醫脚？有時偏頭痛施以針灸時，要從兩手合谷穴挿進去就是這個道理；不僅治人時分科不精，像華佗那樣高明的大夫，有時還兼作獸醫呢！據說他畢生心血寫成的青囊書，最後一頁就是寫替豬結紮之術。因此，「華佗再世」這句話，也可以用於獸醫，下次府上的來福或咪咪，玉體違和讓高明的獸醫給治好了，您感激之餘，送上「華佗再世」匾額一塊，絕對錯不了。

西醫有密醫，中醫有沒有？有，而且很多；本來古時候沒有的，反正師徒相傳，也沒檢定考試，學成歸鄉就懸壺濟世。自從有了行醫執照以後，就有了密醫，這執照不滅，密醫絕對斷不了，中國人那一個家庭沒有一兩招祖傳秘方秘術的？像我家也有一劑疔瘡藥膏，藥效神速勝過打針吃藥，也不用開刀，一帖見效，二帖痊癒，多年以來活人無數；不過從來沒收過人家一文錢，用的正君臣藥，還是自掏腰包買的，所以，我主張密醫不密醫，不能光以有執照沒執照劃分，還要以賣錢不賣錢劃分，賣錢的，就是密醫，要取締；不賣錢的不是密醫，那叫「積陰德」，不能取締。

有些密醫的偏方還眞不可小覷，我有位張姓同事的老太爺，今年八十多了，去年患了奇症，臺大醫院檢驗結果宣判說是：「癌，已病入膏肓，無望矣！」要他抬回家去，後經人介紹到礁溪某業餘大夫處，也不用切脈，問明了那裏痛之後，三千塊一劑，三劑過後，現在健步如昔，每天晨跑回來還上市場買菜，眞人眞事，親眼目睹，不由人不信。祇可惜這樣的秘方，從來沒有人肯公開，據說秘方一公開，多一人知道，藥效就慢一個時辰，神秘至此。

人有密醫，神也有，西遊記裏孫大聖就客串過一次，他用大黃、巴豆、鍋灰，和以

馬尿作成的「烏金丹」，把朱紫國國王的多年痼疾給治好了，這一劑藥對於便秘，據吳承恩說是功效如神，可惜龍馬尿難尋，取經事了以後就不傳了。除孫大聖以外，目前還有許多王爺、娘娘、太子也兼營這一行，對於迷信的人倒也有效，像我這種年紀以上的人，小時候多少都吃過香灰，也沒誰吃出問題來；不過那是以前，現在可要有個選擇了，據報導，某些廟宇的廟祝經常到西藥房買抗生素或止痛藥粉，暗攙在香灰裏給善男信女服用，也沒聽說衞生局去取締，大概是神怒難犯罷。

中西醫之爭蓋有年矣，雙方各持己見，互不相讓，西醫雖是佔了點上風，可也沒把中醫給犂庭掃穴，喧騰一陣子之後，還是各醫各的，井水不犯河水，而政府主管機關也樂得息事寧人，人總觅不了有貴躬違和的時候，得罪了那一方都不好。

國父　中山先生早年習西醫是大家都知道的，雖然後來覺得醫人不如醫國而奮起革命，但他老人家却一直沒忘他是西醫出身，據國父年譜記述　國父病危之際，胡適先生引薦一位名中醫陸仲安來替他看病，　國父說：「適之，你知道我是學西醫的人。」適之先生說：「不妨一試」，　國父終在衆人勸說下，接受陸大夫的診治。今天中西醫們至少要有像　國父這樣的氣度，大家捐棄門戶之見，互切互磋，那才是醫者之道，唯其如此，芸芸衆生才可以說：「吾等有福了。」

友誼和感恩都不是愛，
就像不能把今天的氣溫加到明天的氣溫上，
使它成爲陽春三月。
——尼洛



多少心情

廖淑頊・文
陳菊美・圖

佟華結婚了。

新雪知道這消息之後，心裏着實沉寂了好一段時間，什麼也沒想，任一切停擺。佟華的結婚原就理所當然，新雪的外表太平靜，更顯心態的不尋常。

早先新雪結婚成了藍太太，再回頭成為林小姐，其中付出的代價太大，變成習慣性的控制情感壓抑情緒，把一切的動盪埋在心底最深處，怕一旦流露出來便不可收拾。一對怨偶，兩對佳偶，自己連機會也放棄了。

是梅雨季節的清晨，空氣中有難得的貞靜，九點的班，新雪七時許就出門，搭一段公車，換車地點在行天宮，和往常一樣只要時間允許就進廟膜拜一番，停留半個小時，偶爾靜坐一旁看人來人往，喜愛他們臉上的虔敬，喜愛廟內的香煙嬝繞，喜歡把帶的東西隨手一擺，知道不會遺失。

她在騙誰？自欺得也够久了。剎那之間百感交集，眼淚簌簌落下，像任性的泉水盡情流洩，無法抹掉。祇算流掉心裏積鬱。堅强與脆弱不過一線，自己逞什麼强？為何一定要將自己重重掩蓋，放一枚長期的煙幕彈，擾亂別人的視線？自己心裏却明白得很，酸酸的牽着一串痛。

兩年來的再次交往，對佟華曾給過太多的暗示，總佯裝不知，喜愛二人之間不帶色彩的友誼，毫無目的，雲淡風清，說話無需顧慮和潤飾，新雪原本就凡事不太計較，若連談心都要過濾再三，寧願不說。

最最沒有想到的是：佟華竟然沒有任何徵兆就結婚了，消息來自報上的結婚啓事，一面看報，一面活生生吞下一個無解的心結；為什麼佟華吝於撥一通電話？

佟華幾幾乎失踪了兩個月。等有了佟華的消息已是盛夏，辦公大樓前的一株鳳凰木，鬧了滿樹紅花。想起在唸書的時候對鳳凰

木有過一次動心的記憶，現在回想，隔着時空，已屬雲煙了。

剛過午睡時間，坐在冷氣辦公室裏，室內有太多的慵懶和散漫，編輯部原有的靜，此刻更冷寂，新雪失眠已有一段時間，一身的骨頭搭在桌上毫無心緒。望向窗外，毛玻璃擋住了視線，發呆成爲生活的必要和經常。

「醒醒吧！」鄰坐的美術編輯常用鉛筆敲打着新雪的桌面，她慣常回道：「我人在！」又天馬行空，別人只有搖頭的分，她什麼事也不說，獨自承受所有。

「林小姐，一線電話。」

「林新雪，請問那位？」

「佟華！」聲音低沉如昔。總算出現了，乾脆一輩子避不見面還好些，突然現身，心痛隨湖水一路翻上來似。

「怪我嗎？」

新雪不響，而怪與不怪現在並不重要了。

「新雪！」

「恭禧你們，佟華！有份禮物要送給你，方便時過來一趟。對不起，不能親自送過去。」

電話另一端的佟華聽了祇是無可如何，當初之所以沒有通知新雪，一來是擔心她一時之間無法接受，二來怕自己失去結婚的勇氣。婚前失眠了好幾夜，現在她連解釋的機會也不給自己，也不知該氣憤還是該懊惱。

和水雲的交往祇有三年半，那個時候新雪還叫「藍太太」，兩人不過偶爾撥個電話互通訊息，算算和新雪也認識十多年了，小女孩長到現在倒沉靜得讓人摸不清猜不透。

對水雲的確抱有幾分歉意，因爲並不全心全意。要不是新雪的冷淡、要不是水雲父母催逼，他是不會如此，對水雲的歉疚太多

，可是在選擇不負水雲之後，却發覺對新雪的傷害更深。「無緣」二字可以搪塞任何理由嗎？

佟華和林新雪在求學時期就相識、相知，畢業之後沒多久新雪嫁了別人，七年之後她一個人走出婚姻，再度與佟華重新面對，佟華仍然孑然一身，兩人像隔世重逢。兩年之後的現在，佟華結婚，兩人白白隔世重逢一場。

佟華來過電話之後的兩個月，才又接到他另一通電話，告訴新雪，下了班在體育場見，不見不散。

下了班，新雪祇十分鐘就由辦公室走到體育場，不見佟華，記憶中自己守時成性，總是等人的時候多，今天又是。

斗大的火紅太陽以跳躍的方式迅速而絕不拖泥帶水的下沉，不顧一切的自我掉落。坐在看臺上，暫時欣賞呈現在眼前的健康美好的圖畫。

坐在這裏，佟華應該很容易看到，身旁放着好幾個月前就買好要送佟華夫婦的禮物。是一組手拉胚的壺和兩只杯子，還有一個大紅囍字的中國結，相信佟華會喜歡。選這樣的禮物談不上有什麼用心。這組土黃色系列的壺杯，是好久以前就看上了的，一直沒買是因爲那時祇是獨自一個人，兩只杯子總嫌傷情。沒想到終究是買下了送給佟華做賀禮，後來又選一個中國結是想不免俗的「囍」氣一下，不知他們新房怎樣佈置，總是心意。

等了將近四十分鐘，才看見入口處有個在張望的輪廓，是他錯不了，距離遠，心底的痕跡抹不去，朝他揮揮手，佟華大步走來。

有四、五個月的時間沒見到他人，人看來更長，是瘦了的關係？不知他婚後日子可

好？水雲待他好吧？心底的思緒縷縷如煙，可是看來却淡漠如煙，佟華總是猜不透。

「對不起，來遲了！」一看到新雪，剛在路上編的一大串謊言便說不出口，活吞了回去。「水雲纏着我陪她去逛街！」照實說了，心裏有分難堪。

新雪站了起來，寬鬆的麻料衣褲在風中飛揚，把禮物拿給佟華，捧起稿件和皮包，不表示什麼的說：「那你趕快去吧！」就走下臺階，佟華急急地用身體擋住她的去路說：

「新雪，我們坐下來談談好嗎？」

「改天再談吧！」

「可是，我已經撒了謊……我只有一個人坐在這裏等十點再回家了！」拉住新雪的手臂，新雪看他一眼，佟華自知失態，放了手說：「對不起！」突然間變得如此客套而陌生，兩人半晌無語都有些懊惱。

「我們聊一聊，好嗎？」佟華的語氣顯得理性一些，不似剛才因遲到的歉疚而慌亂。

新雪又坐了下來，把東西放在兩人之間。靜默了好一陣子，太陽完全掉落到地平線之下，要如何開頭眞是難題，還是新雪開的口：

「日子好嗎？」

「好！」

怎樣的回答，接如何的話？從來沒想到以訪問爲業的她，此刻也屬無能，只好顧左右而言他的說：「今天見面有什麼事嗎？我可以幫忙？」新雪避開他的視線，看着人羣漸漸走空了的體育場，一下子溶在暮色中了。

「忍不住想探聽妳的心情，如果不臨時約妳，妳會出來？」

「我不是要你到編輯部來？」

「我要妳出來，好好看看妳。」結了婚，佟華似乎變得比較生動，以前他可是一句只有他們兩個人才懂得的話都不肯說的。

「好，現在要談什麼？」心情一穩不妨捉狹，看佟華要如何演這齣戲，情緒培養好，隨時應變。

「新雪，妳怪我嗎？」

「事情過去了。」玩弄着左手腕上的古銅鐲子，空心的，撥動時有脆脆細細的音響發出，新雪認爲它有警惕作用，像現在。

「這幾個月來，我沒有一天不想妳，可是又怕見妳，不知要如何解釋，妳會原諒我嗎？」

「佟華，別再提這事，我能瞭解。現在這樣不是很好，從一開始我們也沒打算成爲夫妻，十年前這樣，再過十年也一樣，其他的不要去想！」

「新雪，我等了妳七年，妳可以等我七年？」他的神情認眞而嚴肅，教人一寒。

「別開玩笑，這算什麼？」新雪也曾有過這種衝動，可是話由佟華口中出來了魅力全失，令新雪不快。是另一種報復？

「新雪，我是認眞的，我知道這個想法太荒謬，可是我想七年的時間足夠彌補對水雲的虧欠。」佟華一向成熟、穩重，今天是發生了什麼事？

「你想七年以後，對她就可以沒有虧欠？你怎麼不想如果七年以後虧欠更多，你怎麼辦？是不是讓我再等你一個七年！」

「新雪，爲什麼妳總無法接受我？」佟華被灼傷。

「你爲什麼這麼說？」迎向他的眼光，十年來的「情」結，是否可以理出一個端倪？

「從在學校開始，之後妳結婚、離婚，到我結婚前，我曾給過多少暗示，付出多少

感情，我不求回饋，可是妳連反應也沒有！妳離婚之後，我以為又有機會，可是妳那麼明白的表示，妳根本不會再婚，不再相信愛情，妳的反應令我裹足不前，十年來何嘗忘記過妳，現在我結婚了，更惱的是想妳的時候更多，我想忘了妳，可是辦不到！」他搓擦着寬大的雙掌，對佟華而言，要說出這話太困難，勇氣是十年中匯集而來。

新雪祈盼男女之間能有完全的友誼，可是太難，自己都難以控制，何況佟華。假若佟華不結婚，他們之間會以一種什麼樣的型態發展下去？現在，佟華結婚了，問題已經打上句點，沒有以後了嗎？

「現在你看到我了，又能如何？」

「不怎樣，好過一些！」

「唉！以後我是再也不會出來的。」

「為什麼？」

「婚姻生活維持不易，何必再參加混戰？佟華，我已經受夠了，沒有了勇氣。如果你自認了解我，就不該瞞着我去結婚，現在事實擺在眼前，我不想使痛苦擴大！」新雪紅了眼圈：「十年前我結婚，是因為我沒有感受到你對我的感情，是我負你嗎？沒有。現在，你結婚了，你同樣沒有感受到我的心情，你並沒有負我！當初我沒有要你等我七年，現在我也不會等你，假若七年之後，我仍是單身，也不是因為等你，你明白吧！」不爭氣的淚水又流了下來，新雪懊惱地用手背擦，拒絕了佟華的手帕。

「唉，別哭新雪，妳哭我更亂了！以後我不煩妳，真的。」佟華手足無措，認識她這麼久第一次見她落淚，記得她剛離婚心情最惡劣的那段期間，也一滴淚沒有。

「新雪，別傷心了！我可以問一個問題嗎？」看她停止了哭泣，佟華囁嚅的問。

新雪點點頭。

「如果，我向妳求婚妳會答應嗎？」

「現在？」不可能的。

「不是，在我沒結婚之前。」佟華認真地看着新雪，希望答案是「不會」。

「會！」新雪堅定而不猶豫的回答，鼻頭紅紅的，忍不住想擁住她，聽她一個「會」字，心像玻璃一樣地碎了。

沉默像黑夜的來臨，籠罩着佟華和新雪，好久好久，新雪站了起來說：

「好餓，去吃東西好嗎？」

佟華點點頭站起來，一前一後走着，新雪平靜地說：

「佟華，別再多想，姻緣天註定，我們還是好朋友，以後的日子可長，去吃牛肉麵怎樣？」

「好！」有時看新雪小小的身子，怎麼能忍受那麼多的不順？

「新雪！」她停下來，轉過身看他。他伸出手：

「永遠好朋友！」

「嗯！」兩隻手的力量在加大，新雪急忙抽掉，轉身往前走去。

「新雪，跑一段怎樣？」想起年少時，和新雪由溝子口走到公館，中途總愛跑一段，輸的人請吃飯，每次都是新雪輸，可是飯錢還是佟華付的。

「好啊！老規矩，輸的人付，這次可不許贏的人搶着付賬，否則就沒有下一次的見面！」

「好吧！」於是二個人跑了起來，運動場上稀疏的人影，在這裏跑步原來就不打算引人注意。

晚風在空曠的體育場吹起，屬於夏日的風是悶悶地、黏黏地，臺灣的夏天就是這調調，空氣膩人，此刻並不適宜跑步，就任性一次吧！



亞當與夏娃現代版

文／鄭寶娟　圖／敖幼祥

她稱他做「我的壞習慣」，她曾經跟他解釋過這個暱稱的意思：「我想把你當成一個壞習慣般戒掉並不太困難，可能比戒煙來得容易一些。」興起的時候，她毫不嫌冗長地稱：「親愛的我的壞習慣」，形容詞加所有格加形容詞再加名詞地詮釋他對她的意義。他已結了婚，膝下有兩個不及學齡的子女，他人夫人父的身份並沒有讓她感到不自在，除非刻意去順應，接受世俗的禮教規範，否則她總是生活在它們的統攝範圍之外。他對她之所以構成一種去之不能的不快，是因爲她不能任性地保有他，她說：「我天生有成爲不良癖好奴隸的傾向。比如抽煙、喝酒，理知教育我去拒絕它，但是本能却領我去親近它，通常我並不想用理知去杜絕它的引誘，因爲它並沒有多大的壞處。不過有些時候，當我在三更半夜穿過幾條街去敲雜貨舖的門，一邊跟小店的老闆說抱歉，一邊告訴他我要一包煙時候，我就感到自己受煙癮控制是一件很不值得的事。」多一個壞習慣就多受一份外力的鉗制，自由意志也就被削弱了一些。她的意思他懂得，他說：「趁妳還沒染上我這個壞習慣時，趕快趁早戒了罷。」

就像她不曾有過戒煙的念頭一般，她也不曾極力驅迫自己做離開他的努力。她用一種很溫和的方式戀慕着他，因而她的存在從不曾絲毫危及他的家庭穩固性，所以他也不曾考慮過要逃避她。

她偶而會打電話到他的辦公室，甚至家裏，然而她的電話從不曾引起同事或家人的猜疑，他與她都超過談論小兒女話題的年齡了。何況他的工作接觸面很廣，一通年輕女子的電話不足以令旁人集中聽覺神經的。她在電話那一頭說：「我想給你看看我近日寫的一些手記。」

他說：「明天帶到我的辦公室，我們可以從容的聊聊。」

她說：「不，」要脅的，懇求的語氣：「不，不，我說今晚。明天也許我的情緒就又不對了。」

她對他從未有踰越他忍受範圍的要求，通常只要他堅持，她便會讓步，但是他感覺自己此刻充滿投誠的意願，所以他說：「好吧，告訴我地點，我就過去見妳。」

她指定一家她家附近的咖啡店。他掛上電話，對他的妻子說：「學校一位同事有篇論文跟我討論，我過去看看。」

他的妻子是個聰明但不敏感的女人，她知道自己嫁的是個被認爲具有極大潛力的年輕數理學者，經過多年的共處之後，她決定對他採取放任政策。她對她的婚姻有種女性本能式的了解，知道它是十分穩固的，她對他的性格也能充份掌握，他偶爾突發性的浪漫總會被他禮教的訓練給擊潰。他是個用腦甚於用心的人，學者的成份大過男人的成份。他的妻子問：「不會回來得太晚吧？」

他人已到了門檻，微微回首，說：「不知道，可能需要討論一下。」

然後他見到她。她穿一件寬大的米色棕條恤衫，加一件米色斜紋帆布長褲，及肩的長髮抓把馬尾，雙手泊在長褲口袋裏，在他一跨出計程車門時，便跟他揮手招呼：「嘿，我突然對坐咖啡沙龍感到很厭煩，我們沿着馬路走一段。」

她安靜地傍着他，偶爾遞給他一個愉悅的笑貌。她是個纖細但健朗的女子，臉上時時有小女孩乍見彤雲時亦喜亦驚的神色，是洋人所謂的「無害的小東西」。然而他知道她的無害，某一方面來說，却具有無比的危險性，它使人疏於設下心防。他藉着街頭的霓虹燈影匆匆閱了她一眼，對上了她投給他的注視。他說：「妳這個小磨人精。」

她又對他笑，輕輕嘆一口氣，氣尾又凝成輕脆的朗笑聲。「太太怎麼肯放人？」

「太太不知道我要到那裏去——見什麼人。」他答。

「可不可以不回家？」

「給一段時間，我來考慮。」

「到明天中午。」

「太晚了不好。」

「那我寧可你回家去。我不喜歡受時間的壓迫。我喜歡優雅、從容的相處。」她立定脚步，從他臉上搜尋他的反應，她却是一臉勝券在握的神氣。

她勝利了，他興高采烈地被屈迫去順服她的意思。

他們搭公共汽車到她在市郊瀕山的小城租的房子。她爲自己在家之外另外租賃了一個偶爾可以逃離城居生活的落脚處。那座小農舍位在一片竹林外緣，主人一家到都市營生並且置了房產後，它便被荒置了，她用很低的價格租下房舍右翼的箱房，用半打燈籠、一架書桌、一張竹身籐面的大床把它變成一處非常適宜休憩的居所，她並且還在屋前種一片變葉木，把自己對生活精緻的品味栽植在這個偶爾藉以棲身的地方。

她開了屋內所有的燈，換上她留在房中的棉布罩袍，坐在舖着榻榻米的地板上，仰首望着坐在對面籐椅裏的他。她拍拍她身旁的空處，拿出幼稚園老師對園童的表情與口氣對他說：「鄧學倫小朋友，過來坐在地板上。」

他移到她身邊，她伸手撫摸他的額頭和下巴，他用咀唇去啄她的手心。她挪動身子貼近他，他可以感覺她吐在他耳根四週的熱氣，像溫暖柔膩的波濤拍擊着他。他手掌貼住她半邊臉頰，溫柔地斥責她：「妳這個敗德的小妖精。」

她對他搖搖頭，嘴唇湊在他耳朵邊緣：「你爲了保護自己，故意曲解我。」她由他的身側探手環抱他的腰身，話語又叉離主題：「我是個喜歡親蜜的人，我覺得知識份子最可憐的一點就是用語言跟文字排泄了所有的情緒。他在憤怒時不用拳頭，而用攻擊性文字，他在快樂時不用手和脚的舞動來抒發內心的昂奮，仍然用語言，他在愛戀某些人時，也寧可用言語去表達。爲什麼不用一個擁抱去代替語言呢？擁抱比語言有力。」

「我不會擁抱，也不需要擁抱。」

「我教你。」她把雙手架在他肩上，「現在，把你的手放在我的腰上，握着它。」

他照指示做。她說：「用一些力氣。」

他的雙手在她的腰側施加了一些力氣：「這是力量，請笑納小生的一點薄意。」

「天哪，」她滾入他的懷裏，笑得有些兒歇斯底里：「你總算俏皮了一次，不過俏皮與你的氣質不調和。你知道嗎?你給人的感覺是，你背上馱負了龐大的人類知識重量，因而沒有餘力擡頭看天空一眼。」

「還有呢?」他問。

「還有，一定沒有時間細嘗米飯跟麵包的味道，並且可能一輩子都不知道自己的妻子喜歡什麼顏色的衣服。」她又開始對他的性格做抽樣分析及結論。「告訴我，你抱不抱自己的小孩子?」

「當我不看書的時候，我就去抱抱他們。小孩子頂麻煩的，除開睡覺時間，沒有一刻安靜。」

「你當然不知道嬰兒的味道，也不知道嬰兒的毛髮、皮膚帶給人的感覺。」

「那是必要的知識嗎?」

「那不是知識，但却是必要的，它對靈魂有益。」他對她一直像隔着玻璃看到一盆爐火，只有亮度，沒有熱度。「多接近孩童、野獸與自然。」她說。

他靜默不語。半晌後，她又說：「多晒晒太陽，感覺一下陽光的熱度。走出屋子，出去外面聽聽風聲、看看樹木的顏色。」她用適宜談枕畔細語的柔軟聲調跟他佈道。

「是的，是的。還有沒有別的忠告?」他問。

她微垂着首，勾着眼睛看他，嘴角有一抹隱隱的笑意。「試試看，偶爾只做個男人，而不做教授，不做數學學者，不做父親，不做丈夫。試試去充份應答你體內那個男人

的要求，滿足他的要求。」

他迎住她的眼光。她的眼睛是整個人最富於活力的部份，它們非但流露情緒，甚至能够傳遞最細微的思想，而現在，她用她女人的眼睛來挑撥、煽惑他男人的自覺。那樣一對催人神魂的美目啊，它們剝除了他理知的重重幕緯，探入他內在原生的本我，挑激起它，使它甦醒。

她繼續說：「我現在決定只做個女人，在你面前圓滿地做一次女人。」她的手沿着他的額頭、鼻樑、下巴滑行，然後停在他的喉結上。「亞當核，男人永世爲女人背負的罪的印記，」她說，用食指及中指戲要着他喉頭那塊小丘：「告訴我，你曾經經驗過那種恥於自己性別的成長階段嗎?那種蔓延了整個青春期的陣痛?」

「我的青春期過得非常安靜，我幾乎沒有時間去想到自己。我一直是個很用功的學生，高中時代爲大學做準備，大學時代爲出國深造做準備，回國後又爲做個機構的研究員及學術的意見領袖做準備。人必須不斷在智能方面求提昇、上揚，不是嗎?」他對她據實以報。

「天哪，你的人生幾幾乎是一次周全的計劃旅行，我完全無法忍受。」她滾離他的懷抱，坐在與他維持着一臂之遙的地方，用一種充滿同情和了解的眼光看着他，好像他是個害着頑疾的孩童。

「科學是一種不容心有旁騖的投身目標，在它面前，所有與它相抵觸的東西都會自動退讓成爲次要的存在。」他對面前的空氣發表他效忠科學的宣言，好像他面對一盆篝火或一座碩大無朋的神祇。

「麵包、米飯的味道，觸摸嬰孩的感覺、風的泳姿、陽光的熱度或樹的顏色，在科學之前也是次要的嗎?」她對他進行一連串

的質詢。

他固執地注視着面前的虛空而不去看她的眼睛。她的問題對他並不具有强烈的意義，他知道她在利用語意及其產生出來的華美意象騷擾他的平靜。他說：「我沒考慮過這些問題。」固執地再一次堅持：「我沒有時間。」

她放棄原先的論點，改以訴諸情緒的方法攻擊他。她回到他懷裏，把頭輕輕擱置在他肩頭，她那溜馬尾滑入他襯衫的領口裏，緩緩地刺激着他的末梢神經。她昂着頭，眼睛探看着他的眼睛，用催眠者的語調說：「看看自己厚實的胸膛，看看這一雙男人的手這一雙男人的腿，它們那般堅實强健，」她用力提起他的雙手，把它們安頓在自己的腰際：「你的身體跟你的頭腦之間從不曾有過衝突嗎？」

他的手向她的身體靠攏。他想起馬克吐溫在「亞當與夏娃日記」裏用來形容女性的句子：「那隻粉紅色的柔軟的動物」，她是粉紅色的、柔軟的、脆弱的，却又有無限韌度的另一種生命存在。他把她攬入懷裏，在她的髮叢旁嘆息，好像一個跋涉千萬里路，只爲了趕着回家睡在自己的眠床上的人那樣，因爲終於獲得了喘息的時刻，而一下子鬆弛了綳緊的神經。

她輕輕從他懷裏滑出，踮着脚尖貓般潛向牆角，之後，房中突然被急驟的漆黑吞噬了。她熄了燈，在黑暗等待他的男性對着她甦醒、靠攏。

他追隨她而至，在牆角找到她。他用一種朝聖般的心情去搜尋她的身體，並且深深爲自己那種突發的生理的熱情而感動，也爲自己那種獸般激昂的情欲而吃驚。她安靜地承受他的進擊，在黑暗中，他仍然看得到她灼熱的雙眼，並且感覺到她舒放着熱氣的唇

。他第一次眞正視她爲女人，也第一次懂得如何尊敬自己智能之外的一些品質。

「這一雙男人的手應該用來擁抱。」她喃喃而出。

「妳是個只够半個懷抱的女人。」他突然變得靈捷、强健，有着獸般的機智：「但是却需要用整個心靈去感應。」

「你很聰明，只要有機會，你就會充份學習的。現在，先學習找回本能。」她在他耳旁說。

他在她的身體裏顚躓前進，那是一段他從未旅行過的地方，在他的經驗之外，他用身體去開拓一種對他而言是全新的經驗，一種來自神經深處的顫慄在他體內緩緩浮昇，他覺得自己的力量在使用之後，方才源源而至。

「除開太太之外，你生命中還有沒有其他女人的介入？不管心裏或生理方面的？」她在他結束之後問。

「有過，那是一段我自己都恥於觸及的記憶。」他把她安置在自己的臂彎，極力搜尋淡遠的記憶。「回國之後，有一次代表學校到新加坡列席一次國際性的數學研討會議。我下榻在瀕臨新加坡港的一家旅館，晚上回旅館時，提前一段路下計程車步行，有個混種女人一路尾隨着我，當我進入電梯間，她也及時跟進去，她問我要不要一個女人。」他記起那個有着一頭淡褐色頭髮的女人，她有一張病白的臉孔，一對眼神渙散的淡褐色眼睛，還有一對萎頓的大胸脯。他記得在電梯間自己對她因隱隱的憎惡而萌起的憐憫，她是個被上帝及幸福棄絕的人兒，青春的樣貌已面目全非了。他被自己的憐憫擊敗，把她納入自己的房間，也納入自己的記憶暗角。「我跟她過了一個晚上。」

「你當時需要嗎？」

「並不需要，」他企圖對自己也對她誠實：「並不需要。可能是對她一種很奇怪的同情心理吧？她並不美麗，她甚至令我感到厭惡。也有可能我下意識裡希望去了解一般嫖妓的男人心理吧？反正我對自己的動機一直不太有把握。」

她靜默了一會兒，開口下結論時已經把自己的思緒整理得條理分明了：「絞臺哲學。死囚在被押赴刑場時，自嘆道，這對我來說確是一個好教訓。用嫖妓來開拓經驗的男人在無形中也遵奉着絞臺哲學，因爲他冒着花柳、性無能、終生嫌惡女人的種種危險，去掠取一種非生活性的經驗。不是嗎？你剛剛說，那段記憶連你自己都恥於去觸及。」

「可是妳不能否認痛苦有時是快速觸及生活眞貌的捷徑。只有在經驗過一些令人不悅的事物之後，人才有辦法深切感受到快樂的眞意。從錯誤裏頭去領悟、分辨眞理。中國人說不知惡，焉知善，歌德說歷刼的靈魂，才能眞正獲得救贖。」

「我知道你。我想我了解你的程度大大超乎你的想像。你先囤積知識，再用知識去印證知識，典型的知識份子，整個人生是一次計劃旅行。」她菲薄他探尋人生的努力。

「那麼有關妳，有關今晚的一切，妳當如何解釋呢？」他捧着她的頭，俯身探看她的眼睛。她是他的鏡子，她澄明晶瑩的心靈清楚地勾勒出連他自己都無法明確界說的內在本我。他不斷透過她的映照去認知自己的另一個面貌。

「今晚是另一次計劃旅行，但是並不是你的旅行，而是我的。我計劃回到伊甸園，那兒沒有神經衰弱症，沒有食慾不振，沒有近視眼。」她焦切地搜尋他的臉，希望獲得他的認可與支持，「知道嗎？現代人認爲伊甸園是一個回不去的家。現代人是人，僅僅

是人而已，可是我却希望我不僅僅是人，我希望我也是獸，也是天使。」她從床上坐起來，半轉着身子對他說話。她光裸的身子浴在從窗子透入的模糊天光中，像一尊加了柔光鏡攝出來的石膏像，只有黑白和它們層層疊起的中間色。黑色是顏色之母，夜的黑，她的髮黑，共同孕育出白日絢爛眩目的所有光與影。

他把頭放在她疊起的腿上，在她散亂的髮絲之中尋找她的眼睛、她的唇。「妳將會成爲妳希望的任何──或一切。妳是最强健的婦女，在我們的文明過渡到另一個文明時，爲我們高擧自由與意志的火炬。妳是我們之中的最初，也是最終。」

天終於亮了。他內在那個好教養的、倫理的、道德的現代人又伴隨着白日的衍生而魂兮歸來。他起身整裝，企圖不驚動跌入睡夢中的她。

「我的壞習慣在幹什麼呀！」她突然攪動一屋子沉靜的空氣，對他發難。

他好像在作案中途被當場逮獲的偷兒，血流一下子急促起來，涮上腦門。他赧然地說：「妳的壞習慣已穿好一隻襪子了。」

「算了，算了算了，」她從床上躍了起來，挺立在他面前，一疊聲地說：「你這個每月定期看讀者文摘的布爾喬亞，你這個我們時代的棟樑之材，中流砥柱，你這個養在家裏的男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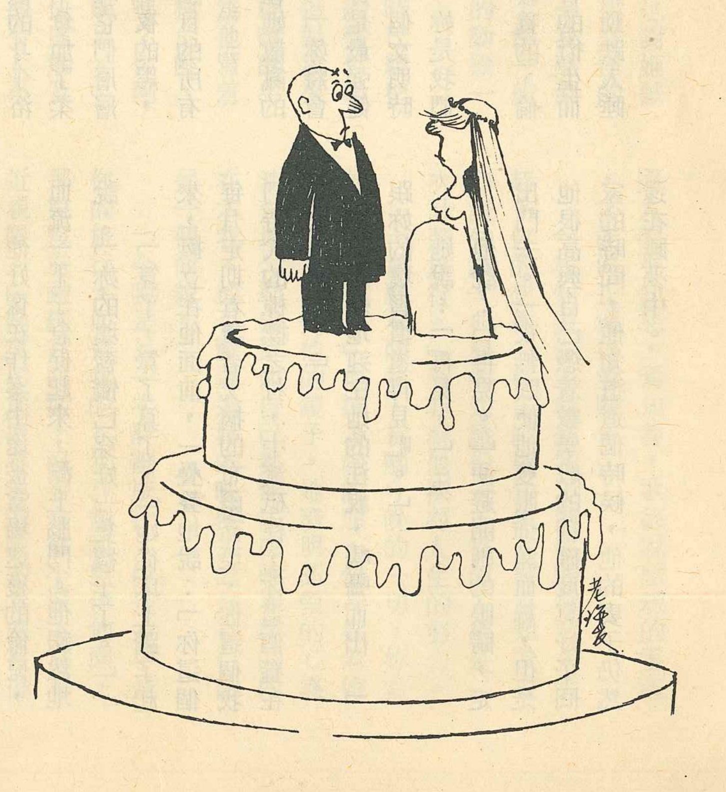
他羞慚地迎住她的注視，囁嚅而出：「跟妳的壞習慣道再見吧。」

她說：「再見。」

他說：「再見。」便避開她的眼睛，走出門去。一夜無眠使他雙眼佈滿血絲，但是他很高興自己憑着數學般的精確度算好了回家的時間，他知道這個時候，他的妻子仍然還在睡夢中。

選擇適當時間 控制生男或生女

文／黃荔芬
圖／老瓊



■天意？

在爲未婚媽媽中心服務經驗中得了一些統計上的迷惑。那就是：我照管的未婚媽媽之中，所生下的幸運孩兒（因爲未被墮掉祝

福他爲幸運）百分之九十是男孩兒。這個事實對那些渴望生男孩來傳遞香火的期盼者來說，眞是羨慕又嫉妒，又覺得不可思議。對於那些久婚不孕，期待懷有一男半女好對婚姻事實有個交待的夫婦們，更是抱怨造物主太不公平，或者怪送子娘娘忙昏了頭、搭錯車、迷了路？……。唉！不要怪他們，人急的時候什麼都顧不得了。原諒他們吧！因爲他們不知道自己做了什麼？但是，我們再不控制人口的話，造物主也幫不上忙了。

■你甘心嗎？

「人」就是這樣奇怪的動物：人的慾望在於，沒有的一定要得到，身邊已擁有的並不稀奇了。尚存有重男觀念的現今社會裏，如前兩期裏已談過，沒有男孩的家庭想盡辦法要一個男孩。前陣子遇到一位連生三壯丁的太太，多麼盼有一位千金來陪襯，却沒有勇氣再生。在她來說，生女孩多難呀！於是想到露晞中心來領養一個小女孩兒。論領養顯然她是沒資格的，因爲她已育有三子，第一條件就不合格了——經醫生證明夫妻倆之一方或雙方患有生殖機能不治之缺陷者。我告訴這位失望的婦人：「若您願意，我可教您如何生女兒。」但說什麼也不肯接受此建議，她並說：「你們這套相當不可靠，不敢嘗試。」此話從何說起？然而她可是有被騙的經驗，當然不再上當。

原來這位太太的弟媳，恰與她相反，連生二千金，急於想生兒子。這位太太自己很會生男孩，但對於教別人却一點辦法也沒有，因她生三個男孩完全是順其自然的。由於熱心，却很想幫弟媳想個辦法。有一天在報上看到一則廣告，幾個字蠻吸引人「保證生男」臺北天主教××婦產科診所，電話××××××。連忙剪下送給弟媳，總算幫了她一個小忙，只盼她早日如願。求兒心切的

這位弟媳，一點時間都沒耽擱，立刻馬上找到了這家診所。見到主治醫生，說明來意，大夫說：「沒問題，我們這裏的規定，先繳費後教方法。」開價不多，一萬元包成功。一般求診那兒會帶這麼多錢前往？於是讓先生專程送款來，如數交給醫生，當然也得了秘方。問她「醫生怎麼說？」這位太太神秘地說：「請不要問，醫生嚴禁將所得方法傳出，否則無效。」不久這位弟媳果然懷孕了。一家人忙着準備迎接他們所盼望的麟兒降生，他們相信一定會成功，更相信如此昂貴的診斷費一定不會有誤。誰知，分娩之日，也就是這家人家希望落空，陷入憂傷的日子，當然是「生非所願」第三位千金的來到。可憐的孩子，沒有人祝福你嗎？不要緊，只要長大後爭氣點，好好用功讀書、做人，有朝一日出人頭地時，不敢有人不歡迎妳的。

醫生到底教給這位太太什麼秘訣或秘方？除她本人還有醫生之外誰也不知道。傷心之餘仍不願透露，至今乃是一個謎?!再說，既是包成功的，何不找醫生算賬？但醫生說過：「一定是你自己洩露了秘密而無效，你看，這麼多別人不都是成功的嗎？」使得這位太太糊裏糊塗地，一直在追憶往事……?!希望能尋得失敗的答案。但心裏一直不甘心，錢被騙小事，在宣導節育聲中，又多了一口，往後還要不要？能不能……等等問題困擾着她，眞是越想越不甘心、不甘心！

■冒名頂替，小心上當

美滿家庭服務中心是天主教的慈善機構，推廣自然調節生育方法已有十年以上歷史。特別是幫助選擇胎兒性別，知名度不算高卻小有名氣。曾經也發現假冒服務中心工作人員之名推銷可生男孩藥物等，實在要不得。前述診所看來是冒名想混淆耳目，趁機詐財。推行自然調節生育，再說美滿家庭工作

協會，就選擇性別之服務上從沒有「保證成功」之類打包票的商業化作爲，更非三言兩語卽可交代整個控制過程的做法。希望人人都能妥善解決生育問題以便符合人口政策之要求。方法是開放的，沒有不可告人的秘密，更無高價收費，頂多要求極小額的輔導費及資料工本費。爲此敬告朋友們，千萬小心，不要一時的疏忽或得子心切，糊裏糊塗上了冒名者之當。

■如何得知「排卵期」？

上期的最後結論提到，選好行房時間卽可如願選孕。爲了達此目的，瞭解婦女個人的「排卵期」是重要關鍵。以目前之科醫學進步發達，已由專家們的研究報告中得知，婦女本身可從三種不同的生理變化現象中，獲知該週期中的排卵狀況。爲此婦女在日常生活中使用三種方法便能相當有把握地得到排卵心得。其方法分別是：

一、排卵期徵狀法——

觀察子宮頸口黏液分泌狀況並做記錄。

二、基礎體溫法——

測量每日之基礎體溫並做詳細記錄。

三、子宮頸自我觸摸法——（限已婚者）

觸摸子宮頸口之開閉得知排卵期。

使用上述方法可找到婦女的排卵日子，但必須由婦女本身對整週期中之變化做長期認識，才能獲得較正確答案。爲此，絕非三言兩語，或簡單的說明卽可獲知創造生命過程中的重要時刻。若你願意根據這三種方法，爲你自己做些自身生理變化之探討，你將會覺得更認識你自己，在自我肯定中領悟到人格的成熟感。

■排卵期徵狀法

造物主造人時的意願是：希望亞當、夏

娃之後代像天上之繁星，有如海邊之沙粒般數不清，並代代相傳，繁殖滿天下，並享用祂所造的宇宙一切，在祂延續人類生命之計劃中，安排好使婦女在生理週期中發生一次排卵現象。雖然排出之卵生存時間短暫，若能把握這時期，却是婦女唯一能孕育新生命的寶貴時間。為了迎接孕育新生命之另一合作者，——男性精子——能順利進入婦女體內與卵結合，為人類生命揭開序幕，造物主也安排精子必經之門戶——子宮頸口——在此時產生為保護精子不可或缺之黏液分泌。

我們都知道決定男女嬰性別之關鍵在於男性精子之性染色體。夫婦性關係之後，精子當進入陰道內，立刻受到子宮頸黏液之保護、培養，才能得於順利進入子宮，繼續前進經輸卵管而抵達與卵相遇之處。倘若陰道內之精子未能受到子宮頸黏液之保護時（沒有黏液分泌時），再多的精子也都將是無用武之地。由此可見，婦女子宮頸黏液分泌與精子之關係是相當密切的。因而，注意觀察黏液分泌是準備控制胎兒性別之婦女，不可不做的最重要步驟。

■子宮頸黏液之變化

當婦女月經結束之後，陰道的感覺是乾燥的，幾天之後（有的人並無乾燥感覺），將發現乾燥感消失，陰道內的感覺變為潮濕、不舒服。這就表示荷爾蒙已開始活動，專為培養卵巢裏的濾胞逐漸成熟，而順利排出成熟的卵。為此，自陰道乾燥感消失後的日子，婦女將發現由陰道流出不同型態之像白帶一樣的分泌物。這時候婦女可認為自己的排卵期已臨近了。這時期必須相當留意每日所分泌的黏液變化情形，好辨別個人可能排卵的日子。

通常自發現黏液（包括感覺）起，即為婦女可孕期的開始。雖然此時離排卵尚有數

日，但不可忽略：能進入婦女體內之精子，一般可生存約三至五天，特殊情況者甚至生活一星期仍有受精能力。為此，目前來說「子宮頸黏液之出現」便成為辨認婦女生理已進入「可孕期」的唯一有力提示。如果荷爾蒙活動正常的話，黏液將是由濃而逐漸變為稀薄，可能其量也增多，顏色由混濁變為像似蛋白狀透明，並且成紡性，可拉長成線狀仍不易斷。這樣的現象最後一天稱為「巔峯」。此日雖然黏液量已相當稀少，但陰道口之感覺仍十分滑潤的。「巔峯」出現約二十四小時內已由荷爾蒙培養好的「卵」便由卵巢排出。一般來說，選擇這時候行房，生男孩的或然率高達百分之九十以上。發生排卵後，子宮頸黏液分泌卽告停止，又恢感原先的乾燥感覺。若尚有些許黏液之出現，必定是量稀少，沒有韌性、混濁，或者膠黏性成小團狀等分泌物。雖然一般婦女所排的卵其生存時間僅有十二至二十四小時，但必須要等到巔峯過後三天以後該週期的可孕期方告結束而進入「後不孕期」。巔峯後約十四天左右，若此次排卵沒有受孕，將又見月經來潮，於是新的週期又開始了。

■恒心、耐性觀察徵狀是成功的要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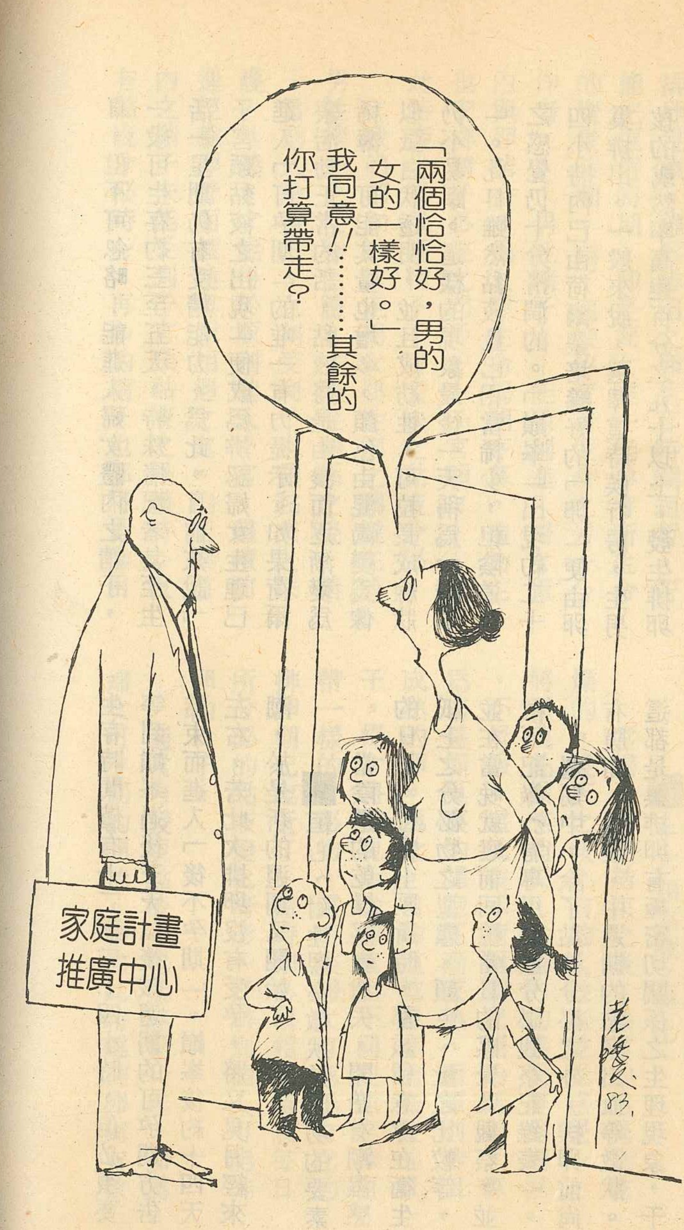
當陰道的乾燥感覺消失，開始有潮濕感的日子，每當上厠所時，都該留意擦在衞生紙上之分泌物之型態、顏色、量之比較等，並在當晚就寢前回憶當日的感覺及觀察，並做下記錄（有專用黏液分泌觀察記錄表）。

週期中，除了黏液分泌之外，排卵前尚有腹痛、腰酸、中週期的點滴出血等徵狀。這都是與排卵有極密切關係之生理現象，千萬不可忽略它。為此，做記錄時別忘了將這些徵狀詳細記載，更有益於瞭解週期中的生理變化。

計劃「控制胎兒性別」的婦女，應該相

信做好「排卵期徵狀法」是計劃中不可缺的過程，若不願意在這方法上下工夫，其成功率必定大打折扣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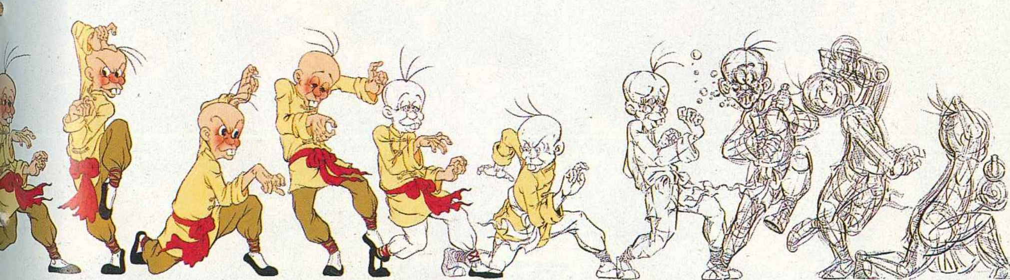
篇幅所限，其他兩方法之詳解將繼續在下期發表，敬請讀者朋友期待。若急於更深入瞭解，可電話（〇六二）三四四〇〇九或來信：臺南市勝利路八五號美滿家庭服務中心黃老師收。





八月號本刊善意的爲讀者介紹了國人自製卡通的實力成果後，我們接到了皇冠雜誌法律顧問的律師函，警告不得再爲老夫子做報導；我們特別爲「遠東卡通公司」受到同樣的誤解表示十二萬分的歉意……

當然我們亦同時得到其他各家卡通公司的讚許與支持，及許許多多讀者的喜愛，更令人興奮的是——宏廣卡通公司率先以耗資千萬，家喻戶曉的牛哥名着「牛伯伯與牛小妹大戰鑽石城」提供本刊連載，以饗讀者。





都市小人物牛伯伯安貧樂道以作小販維生，平日以練習拳術作為唯一的消遣。

話說牛伯伯追隨政府來台後，仍念念不忘剿匪時期的游擊英雄生活，甚至夜裡亦常有所夢，因此在日常簡樸的生活中，對拳術的練習從不間斷、心想總有一天，國家需要的時候，還要好好的露一手……



牛伯伯早！
天真活潑的牛小妹經常到公園玩，因而與牛伯伯成了忘年之交。
牛小妹的舅父母，老油條與財多，一個愛鳥一個愛財，對牛小妹疏於照顧。
牛小妹心靈寂寞而時常逃學，兩老皆不知曉。



稚夢

古能豪

幻想有妳
攜帶一則單純的過去
訴說稚齡的憧憬
不會是夢
沒有飄曳的笑
竟是十八歲的等待
我柔情的叩門
沒有回聲，再叩門，沒有妳
一臉光芒曝落
十七歲做不完的夢
妳的愛情已在北方徊徘

而陽光是否照耀
我仰望的心情
是否心靈太沉溺
十八歲竟等待一年
另一年來時已成記憶
十七歲也作夢一年
另一年來時早成過去
妳我都隱匿在廿四與廿五后
哭泣數字的劇增
妳我都不再是那年
那年啊那年
那年妳觀望十七
我狩候十八

某日石油公主遊經寶島身攜世界最大的鑽石「東方之星」

在歡迎人潮中大盜哼哈二將正秘密的展開盜寶行動，也展開了大破鑽石城的序幕……….。

雨停之時

陳光博 文
王明嘉 圖

雨才下過一陣，誰也不知道什麼時候再落。

天空陰得很厲害，陰在她低垂的眉宇。

她，微僂着已顯虛胖的身子，在雨後反光的屋簷下站着，無視經常在眼前身後不斷紛亂穿行的人車，彷彿懷抱着一腔心事。

像過去任何一個穿戴黑暗的夜晚，也像以往任何一個總會雨停的日子，冥冥中承受外來詭譎或卑疑的眼光，起伏着暗生的不安，她覺得自己不被同情，不被重視地站在人羣外，讓不穩定的街燈在身上到處流動。疾濺的雨水，從車輪下冷冷地竄出。

距離完全晴朗的天候還遠。氣象臺偵測氣候的消息，不斷出現在新聞上，但也似乎祇在強調雨日已超出正常的天候變化。最後，連她都能由一早的天空中，判斷整日的陰晴了。

問題在命運不是自己能判斷的。說確切一點，對於「命運」這撲朔迷離的事，她往往覺得可笑。



更好笑的，自己竟然會孤立路旁，像赤裸了身子，恁輕薄的目光索尋；却也祇有一點羞辱的感覺。

在這城市裏，誠如一隻卑微的狗，偶爾停下倦極的脚步，那也不過是認淸四週的環境，對着人事怔忡而已。過去的愛情故事，大概不會再來了，誰也不會來愛一個心靈與肉體皆已枯竭痲痹的女子。因此，再去想這些是沒用的，而且自戕傷痛。她看着一隻狗，濕淋的毛蜷貼在牠身上，畏縮窘迫地走過她面前，垂着尾部沿街道隱沒在人羣裏。

惡劣的陰日因寒流滯留的影響，掙扎的雲層在這城市上空留連，聚凝的雨勢時常在一轉眼間洗刷所有的屋頂，然後涕泗而下，在她脚前造成無數水窪。她已逐漸注意類似水窪這些小事了，因爲在看似極其單純的生活方式中，除了站在街旁等待客人之外，什麼事皆變得十分敏感了。

想到客人——那重重壓在她身上，像一隻隻貪婪饑渴的野獸，撲抓她，由口鼻中噴出難受的喘氣，令人不願呼吸。她往往不能控制抽搐着受驚的軀體。

她祇是忍耐着，當整個裸露的身子呈現在客人面前時，她深深知道，這種最原始的行爲，不是她當初所能想像。在落雨的今天，她更難以認同這個現實。

那日，一個男子走近她身旁，她用往昔毫無表情的臉色看對方，對方祇是羞澀地笑笑。她遂領他到一個房間裏。

男子沉靜地看她，她突然害怕被看穿心事一樣，背過袒裎的胸，如一個處女。當她躺上床，感到强烈的自卑。窗外當時下着雨，她可以淸晰地聽到雨水達達跳在鋁板屋頂上。男子

並沒有立刻寬衣。這點，她在黑暗的房間裏能意識到，她不明白那對眼睛爲何那般沉靜，好像未曾眨動。

藏在厚厚棉被的她，開始有點憂心了。她想從床上跳起來。可是，那男子已經抓住她的手，眼中有羞澀與沉靜地看她。別感冒了，把衣服穿上，那男子說，然後將她帶出門。這是第一次，她在拘留所裏失望地住了幾天。那段日子，雨始終沒歇過。以後，她再也不曾見過那男子。

濕濡的街道，浮動著清新的空氣，表面快樂的人們使她略略感受到自身的哀怨。在這繁華的城市裏，她是遠離快樂的。快樂？是去面對一個接一個陌生的男子，絕對不是！

背後騎樓傳來紛紛話語，有些話停下來又走了，有些話沒留下，通常總是這樣，她分不淸人們說些什麼，也無心注意。她如等待遲到的情人一樣，將視線來回在街道上搜尋，搜尋不到自己的快樂。

有時她低垂着眉宇，看黃濁的雨水在水溝中流動，心中空茫迷離。日子終歸要度過，月復一月年復一年，將來躲在雨後心裏知道有那麼回事，却看不眞切，眼前的皮肉生涯令自己慵懶，不過，她實在想不出更好的方法來改變。

雨勢可能會繼續延綿下去，天候已够惡劣了。她抬起頭，城市的燈火明滅，兀自輪換，還得站到何時呢？車燈走過去，人影走過去，眼光走過去，不論天空是否有雨，這城市總如此活着。有人說：「如果站到天橋上，看到車來人往，就彷彿感覺到城市的生氣。」她從不考慮。生氣？雨停了還有生氣嗎？

隔著八年歲月

文／李芳亭

版面設計／范傳硯

這裏推着賣的小菜種類多，味道美，爲了不浪費時間，所以，這家飯店成了下午下班聚餐的好地方。

同事共餐已成習常，由於同桌而建立些甚麼，便難得一見。當然，緣份——那是另外一回事。

「啊！劉先生，剛才有個女孩子打電話來，說要找你。」曉嵐的太太碧竹說。

「是不是公司打來的？」

「不是，聲音不熟。」

「他沒有說什麼？」

「沒有，他問你什麼時候回來，等一下可能還會再打來。」

「謝謝！碧竹，曉嵐的工作如何？」

「還好，一個月一萬多，省點夠了。」

「我這公司太小了，要不——」

「紀君，千萬別這麼想，你給我們的已經夠多了，說眞的……」

「碧竹，有電話——」拿起聽筒：「我是劉紀君。」

「劉先生，你還記得昨天在三普吃飯，有位坐在你面前的女孩子嗎？」

「記得，不過——」

「不過什麼，」

「我不認識他，你是——」

「我就是那個女孩子，我是在桌上揀到一張你的名片——」

「小姐，你有什麼事——」我有些奇怪。

「可不可以和你見見面。」

「這——」

「我不勉强你，只是希望見見你，我們可能認識，但不敢肯定。明天下午同一時間，同樣的位置，我等你——」

電話斷了。

一團霧，一團很濃的霧。

去？還是不去？極力地搜索昨天那女孩子的影子。淡黃的衫裙，微捲披肩的髮，鴨蛋型的臉上，只抹了一層很淡的脂粉，未畫眉，也未塗唇，很樸實的一位女孩子。

「我們可能認識。」這是他說的，可是，他是誰呢。

「是誰？」碧竹放下一杯茶問我。

「不知道，他說他認識我，可是我一點印象也沒有。」

「他怎麼說。」

「他教我到昨天吃飯的地方見面。」

「是怎麼樣的人，還想得起來吧？」

「他坐在我的對面，印象非常模糊。」

「那，他怎麼知道你的電話。」

「他說在吃飯的桌上揀到我的名片。」

「去看看，說不定這是緣份呢？人長得怎麼樣。」

「哎呀！碧竹！」

「不管怎麼說，去看看，反正，你常到那裏去吃飯嘛。」

端着茶進臥房，一股腦兒在過去的日子裏摸索。凡是去過的場合，由南到北，就是無法理出一個屬於這個女孩子的影子來，難道他眞的認識我？

「劉先生——」

下班到飯店，剛穿過第一張桌子，他迎面走了過來，好似老友。

下意識裏，我把他想成那一種女人。可是現在我覺得自己的幼稚與無知，連連說：

「對不起，我來晚了。」

「不是你來晚了，而是怕你不來。」

「謝謝。」

他幾乎與我平肩，衣着給人一種脫俗的感覺。

「請原諒我的唐突。」他等我坐下之後，大方而含蓄地說。

「別這麼說。不過——」

「不過甚麼。」

「從昨天接到你的電話，直到現在我還找不到答案。」我輕茗着紅茶。看看他，沒有別的，只希望能再找到些甚麼。

「我也考慮了很久。」一輛小推車到了桌前：「你喜歡吃些什麼，我請客。」

「啊！不，這樣不好。我請客。」

「別忘了，今天是我邀你來的，不能——」他搖搖頭：「我不能讓你破費。」說完，他指指推車上的菜：「我相信你是北方人，聽口音是屬於河南省份，對嗎？」

他說對了。

「別這樣看我，我相信我猜得不會錯。」他認眞地笑了。

他沒有問什麼，在小推車上選了兩個菜；指指菜說：

「我希望你喜歡吃。」

有一種迷失的感覺，也有一種被愚弄的感覺；他倒底是誰，他的目的是什麼他，——

「劉先生」他挾了塊牛肉在我碗裏：「如果我沒看錯，我相信我們是認識的。」他很認眞，口吻也帶着肯定與嚴肅。

「眞的？可是——我——」我搖搖頭：「眞的想不起來。」

「你這名片上的電話，是你家嗎？」

「是我的家。」

「昨天的電話是你太太接的？」

「啊！不是，是一位同學的太太，他們借住我那兒。」

「你不跟你太太在——」

「我還沒有家室？」

「噢！」他甩脫了那股好奇！臉上的表情很複雜。「我怕昨天的那通電話會引起你太太的猜疑。」

我不知他腿上放了什麼，他不斷地看看我，又看看他的腿，這樣持續了很久很久。

就在我懷疑與好奇的時候，他突將一張泛黃的照片由腿上拿到桌上，然後送到我的面前。

「看看，這可是你——」

「——」

「你還記得八年前的一位筆友叫周冷梅的吧！」

此時，好似一把匕首從背後戳過來，我站了起來；

「你是——」

「我是冷梅」他眼裏滾着漲滿的淚。

「你是冷梅——」我簡直不敢相信這是事實，當時我眞的呆住了。

「我送你回去。」

在街燈下，他看看我，似埋怨，也似責

備，想說些什麼，而却什麼也沒有說。

沒有注意他走的行車路線，看着街道車輛及行人，心情和看到的一樣，亂，亂得無序。

「你什麼時候到臺北的？」冷梅問。

「六年多了。」

「那是說，你離開高雄苓雅區就到臺北來了。」

「離開苓雅區搬到壽山下面住了半年多。」我仍然低着頭。

「我到苓雅區去過。」

「你到高雄苓雅區？」

「房東告訴我，沒有你這個人。沒有法子，我拿相片給他看，他才說你叫劉紀君，所以，看到你的名片，又想起你的照片，我就打了電話趕回家！」

「冷梅——」

「愈看愈像你，所以我才要和你再見見面。」

車停下來，他沒有下車的意思，而我也不知道怎麼說出自己心裏的感受。

「要不要到我那兒坐坐。我只有一個人住。」

「下次來好了，時間也不早了，不過，周小姐，我請你不要恨我。我搬家的原因，是覺得自己太自私，太幼稚，太可恥，所以——眞的，我不該向你提出不應該提出的問題。」

「你就爲這個而搬了家？」他轉頭來望着我。

「是的。」

「唉，你——」冷梅用力拍打了下方向盤：「你絕對想不到我那時找不到你的心情。說眞的，當時，我恨透了你。要不是母親臨去時說的話，要我堅强地活下去，咱們——唉！不會有現在。」

「你是說——伯母他——」

「我到高雄回來第二天就去世了。」

幾片落葉被風吹滾着由車前飄到車後，情侶們在車側緊擁着。怕失去誰那樣，一脚一個痕地踏過去。由對方來車的光暈裏，我看看冷梅，他是那麼陌生，雖然幾年前，我向他吐露過什麼……

我想再清楚地看看他，他把臉埋爬在臂灣裏。

「冷梅！我的地址就在你揀到的名片上，希望你來坐坐。」我打開車門，又關上車門。

這條巷子很靜，靜得令人窒息。

回到家裡。

「紀君！你這是幹什麼？」碧竹不知什麼時候站在我的面前。

我用手抹掉唇角邊上的酒漬：「也不知道爲甚麼，只是突然想喝一點。」

碧竹蹙着眉尖看看我：

「告訴我，你有什麼心事？」

「沒有心事，只是想喝一點。」說完，又倒了一大口到嘴裏。

「紀君！」碧竹奪下我手中的酒瓶：「你這是幹嘛?!」

「我！我，只是想喝！」

曉嵐的影子有些朦朦的在面前搖恍，就在這腿軟腦木的情景裏失去了自我。

醒來時，碧竹坐在對面的沙發上打盹，驚奇的，是冷梅趴在床緣上睡着了。

碧竹醒過來朝我望了一眼，然後示意我不要出聲，曉嵐走了進來，脚步聲把伏在床緣的冷梅給驚醒了！

「冷梅！你——」

「你剛醉不久，周小姐打了好幾個電話來，問你到家沒有，我說你回來一個人喝酒醉了。——」

「冷梅，對不起——」

「請你什麼也不要說。」冷梅緊抓着我的手：「不要這樣待自己。好好休息，我也該回去了。出來的時候，門都忘了上鎖。」

「冷梅！眞的對不起，我——」

「剛才我講過，什麼都不要說，好好休息。」冷梅朝碧竹和曉嵐說：「請你們照顧他一下，謝謝你們。」

冷梅離去以後，碧竹急着走到床前來。

「周小姐這人眞不錯，把你們來往的事都說了，聽到最後我還有些怪你呢！這眞是緣份，太巧了，眞的太巧了。」

「連自己也好似在做夢。」

曉嵐是個言語不多的人，也插嘴問：「你們後來沒見過面？」

「沒有。」

「交換過照片？」

「我給了他一張。」

回憶往事，心裏多少有些酸澀——不過，心裡苦。

八年前，在一本月刊的徵友小欄裏看到冷梅的徵友小啓。以一種好奇的心情寫了一封信，告訴他，我是一個最醜的男人，而冷梅回信也很絕，他說他是一個最美麗的女孩。

人，大半都好奇，由玩笑而認眞。

最初，信是十天半月才寫一封，後來每天一封，甚至於一天三封也有。——

「我的老天，一天三封呀！」碧竹張大了嘴。

「那都是在鬪筆桿才有的，講理由，誰也不認輸，所以，一封信發走了，仍覺得還缺少什麼，馬上又寫。」

「後來呢？」

「他向我要照片，說要看看我醜到什麼樣子？所以，我就寄給他了，昨天吃飯時，他還將這張照片帶在身上。」

「噢！」

「相片已經發黃了。」

「以後怎麼不通信了呢？」

「通信的第三年，他母親生病住院，爲了醫藥費的問題，他告訴我要作休學的打算，你們想，來往三年了，誰能說沒有感情？在我來說，這份感情已深深埋到了心裏，我極力反對他休學；因爲只有半年他就大學畢業了。後來我寄了一筆錢給他，寄了錢之後，我就離開了苓雅區。」

酒醒後再睡，這一睡，睡得很甜、很長，直到將近十點。

「周小姐，下午我做些小菜，請你邀你的先生也來便餐，好不好。」剛爬起來，就聽到碧竹這樣對冷梅說：

「謝謝，我還沒有——」

「對不起，我不知道。」

「沒有什麼，等下，紀君起來，我請他陪我到外面走走。」

「我叫他起來，吃過午飯再出去。」

「先喝點水，唉！我們住他這有好幾年了，從來不曾見他喝過酒，昨天回來，一瓶威斯忌，三口就少了半瓶，眞駭人。」

「都是我惹的，我應該送他回來，可是——當時也矛盾得很。」

「現在好了，我叫他起來。」

「昨晚眞對不起。」我走出去。

「沒有什麼，現在好些了吧！」

「謝謝您！請坐，我洗個臉。」

碧竹與曉嵐夫婦倆不但認眞而且熱心，推拉着菜車上菜場去了。客廳裏只有我和冷梅兩個人。

…………

「這幢房子——」

「噢！」我隨着冷梅的眼神轉了一圈兒：「前年買的，碧竹是過去的同事，和曉嵐

結婚之後，就叫他們搬了過來。順便，也可以請他們代我整理整理。」

「買的？」

「是的。」

「你喜歡喝酒？」

「不，是別人送的，丟掉可惜。」

「那，你昨天——」冷梅有些兒埋怨。

「我——」我低下頭：「我也說不出來，離開你之後，我是走路回來的。」

「那不要走一個多小時！」

「回到這裏已經十一點半多了。」

「我打了不下四次電話，都說你沒有回來。」

碧竹回來，顯露在臉上的那股歡愉，我從來不曾見過。

「今天的黃魚十分新鮮。」碧竹朝着冷梅笑笑；又說：「我也爲你和曉嵐買了些平時喜歡吃的牛肉，中午你們多少喝些酒。」

「碧竹，你今天——」

「比以往嘮叨了些，你們坐——」碧竹離開客廳到廚房裏去了。

「他們夫婦眞好。」

「可愛的一對。」

我們又投入了深思。

「當我在煩悶的時候，我都是看這個——」那些信。

冷梅並不知道我拿出的是什麼，拿到手裏，看看我在封面上寫的：一字一痕，深烙吾心，閱之痛，不閱愁，懷戀何時休——。

「冷梅——」

「我，」他好似要將眼淚收回去，用力反握着我的手說：「你不可能體會到，當……當我將母親喪事辦完之後，跑到高雄找不到你的心情，你絕對不會——」

「原諒我——」

「我——」我愧疚地說：「我眞的不知

道怎麼說。」

曉嵐夫婦倆實在熱情，菜不多但都很可口。吃飯時，碧竹一再說今天是他最高興的日子，要大家喝些酒。

「你不會喝酒？可會抽菸？」在車上，冷梅沒有轉頭，一再注意着行駛的路線，然後問我。

「不會。」

車停了，這是昨天熟稔的地方，我下車後，他由裏面將車門鎖上。

「我住三樓，」說着，他打開鐵門，引導我一級級的往上走。

陽臺是凸出的半圓形，一隻大花盆裏種着幾支萬年青。

在他倒茶的時候，客廳裏的一切都收入眼簾，壁畫是一幅風景畫，沒有酒櫃而是書櫥，泰半都是屬於經濟學的精裝本，部份文學名著排列在另一個格子裏。幾樣女孩子喜歡的洋娃娃和一些各地的特產手工藝，在書櫥的底層。

「剛才我看你喝了不少酒，喝點茶。」

我輕茗下茶：

「謝謝你，冷梅。」

「我知道對你不能轉彎抹角。」他在我對面坐下來，雙手緊握着放在膝蓋上：「告訴我，你有沒有對象？」

「你要我怎麼說！」

「直說」他目不轉睛的緊逼着我。

「爲什麼？」

「不爲什麼？不想自己痛苦。」

「希望你能够原諒我。」

「冷梅！」我站起來繞過茶几：「我剛才說過，我請你原諒我。」

冷梅仰起臉，一串淚滑下來，到我們擁吻互視，都有一種羞澀的感覺。

繞了半圈，我們終於見面了。

張令馥 ■ 女 ■ 21
地址：臺北市吉林路25號

周明家 ■ 男 ■ 19
地址：溪湖鎮忠覺里98號

連欽柱 ■ 男 ■ 26
地址：樹林鎮龍興街45巷8號

林雅雲 ■ 女
地址：臺中郵政35-79號信箱

黃錦文 ■ 男
地址：新竹文昌街103號

張漢明 ■ 男
地址：木柵指南路二段45巷6弄5號1樓

林憶婷 ■ 女 ■ 20
地址：北縣汐止鎮康寧街 165號

林憶芃 ■ 女 ■ 20
地址：北縣汐止鎮康寧街 165號

蘇 馨 ■ 女 ■ 17
嗜好：音樂、打球、聊天、登山、看電影、旅行。
地址：臺北縣三重市中央北路122巷38號3樓

栢秀棠 ■ 女 ■ 26
嗜好：書、音樂、大自然。
地址：苗栗縣南庄鄉員林村屯營14鄰40號

丁維忠 ■ 男 ■ 32
嗜好：遊山玩水、聽人說故事。
地址：臺北市松山區新東街20巷15號4樓

楊四維 ■ 男 ■ 24
嗜好：輕音樂、收集火柴盒、烤肉、電影。
地址：臺南縣山上鄉玉峯村埔姜坑16號

釋慈瀅 ■ 女 ■ 23
嗜好：佛學、哲學、書法。
地址：新竹市城北街122號

張瑞芬 ■ 女 ■ 28
地址：高雄市左營區實踐路20巷25號

黃妙純 ■ 女 ■ 22
嗜好：看書、郊遊、游泳、聽音樂。
地址：桃園市民生北路699巷8號

周家仲 ■ 男 ■ 24
嗜好：樂器、羽球。
地址：臺北郵政16-545號

創作 徵友

祇是一顆星 也能照亮夜空 君臨天下——

何淑慧 ■ 女 ■ 20
嗜好：美髮、唱歌、看山、看水、徵志同道合之筆友。
地址：新竹市南門街105號

鄭鳳珠 ■ 女 ■ 16
嗜好：郊遊、電影。
地址：南縣仁德鄉中正路 520號

鍾盈芃 ■ 女 ■ 20
嗜好：在靜的方面：寫書法、聽音樂；在動的方面：打籃球、排球；室內：桌球。
地址：臺中縣潭子鄉南二路1號

陳小蝶 ■ 女 ■ 20
嗜好：興之所至。
地址：花蓮玉里郵政8號信箱

黃居正 ■ 男 ■ 36
地址：中壢市中和路9號

陳泰彰 ■ 男 ■ 18
嗜好：文學、音樂、藝術、攝影、寫作、思考、陽光。
地址：雲林縣麥寮霄仁35號

林卉菱 ■ 女 ■ 20
嗜好：大自然、戶外活動、看書、書卡。
地址：臺北市忠孝東路七段 620號5樓

翊 翔 ■ 女 ■ 19
地址：臺南縣新市鄉大營村7號

向迎藍 ■ 女 ■ 19
地址：桃園市中山路1216巷3弄10號D棟

王天民 ■ 男 ■ 19
嗜好：郊遊、游泳、看電影、聽音樂、一般興趣。
地址：泰山鄉明志路三段250號

陳智遠 ■ 男 ■ 25
嗜好：電影（西洋片）、音樂（熱門到古典）、小說。
地址：臺中市南區光明三巷20弄22號2樓之一

周孟竹 ■ 男 ■ 26
嗜好：音樂、書法、詩詞、古玩、大自然之一切景物。
地址：臺北縣汐止鎮力行街18號4樓

盧偉倫 ■ 男 ■ 24
嗜好：夜景、電影、書籍、郊遊
地址：竹縣湖口鄉信昌新村43號

孟　武 ■ 男 ■ 22
嗜好：運動、釣魚、音樂、園藝、美術。
地址：屏東市國立屏東農專土木三

曾益安 ■ 男 ■ 26
嗜好：音樂。
地址：臺中市綠川西街125號

王秀芳 ■ 女 ■ 18
嗜好：打羽毛球、籃球、看海、登山。
地址：臺中市北屯區陸光九村10巷37號

蘇　欣 ■ 女 ■ 16
嗜好：音樂：打球、聊天、登山、看電影、旅行。
地址：臺北縣三重市中央北路122巷38號3樓

李越平 ■ 男 ■ 25
嗜好：閱讀、電影。
地址：新莊郵政323號

喬　流 ■ 女 ■ 20
嗜好：多廣。
地址：高雄市三民區鼎强街229-15號5樓

王湘嵐 ■ 女 ■ 23
地址：三重市泉州街72號

李賢玲 ■ 女 ■ 20
嗜好：文學、大自然、音樂、插花、攝影、球類運動。
地址：臺中縣清水鎮三美路147-31號

江興英 ■ 女 ■ 23
地址：臺南市大光路52巷118號

溫懿琳 ■ 女 ■ 18
嗜好：畫畫塗鴨、閱讀文學、書、報、一般戶外活動。
地址：臺北市仁愛路三段28號3H室

王麗華 ■ 女 ■ 20
嗜好：郊遊、音樂、大自然、沉思。
地址：臺北縣三峽鎮文化路210巷13號

羅文寶 ■ 男 ■ 21
嗜好：游泳、電影、音樂。
地址：羅東鎮博愛路59之4號

沈秋玉 ■ 女 ■ 17
嗜好：爬山、健行、聽歌曲、看書、寫作。
地址：臺中市永和街136巷58弄10號

江復威 ■ 男 ■ 28
地址：臺北市松山路515巷2號3樓

侯麗華 ■ 女 ■ 27
地址：高雄市前鎮區忠純里285號

冷秋意 ■ 女 ■
地址：新店市永安街34巷14號4樓

陳曉智 ■ 女 ■ 21
嗜好：旅行、露營、攝影、書法、音樂、閱讀、電影。
地址：臺北市浦城街1-5號2樓

柳叛情 ■ 女 ■ 23
嗜好：音樂、書。
地址：鳳山市立信街105巷95號

林韋成 ■ 男 ■ 24
嗜好：交友、電影、逛街、大自然。
地址：臺北市松山區新東街31巷33號1樓

吳逸培 ■ 男 ■ 20
嗜好：吉他、游泳。
地址：臺南縣新營市復興路305巷31號

王國慶 ■ 男 ■ 18
嗜好：游泳、看書、交友，願與你一起創作、追求新知。
地址：臺中縣沙鹿鎮興仁里斗潭路310巷1號

簡欣瑜 ■ 女 ■ 23
嗜好：郊遊、桌球、攝影、交友、游泳及年輕人的一般愛好。
地址：桃園市龍岡里美龍街1號（H棟）

林淑惠 ■ 女 ■ 19
嗜好：沉思、喜歡大自然。
地址：臺中縣大肚鄉蔗廍村太平路8巷60-10號

吃飯

劉淑婷 文

徐秀美 圖



創作 徵友資料表

姓名：＿＿＿＿＿＿＿＿＿＿

性別：＿＿＿＿　年齡：＿＿＿＿

籍貫：＿＿＿＿＿＿＿＿＿＿

職業或就讀學校：＿＿＿＿＿＿＿＿＿＿

＿＿＿＿＿＿＿＿＿＿

身份證字號（或補給證）：＿＿＿＿＿＿＿＿＿＿

嗜好：＿＿＿＿＿＿＿＿＿＿

＿＿＿＿＿＿＿＿＿＿

＿＿＿＿＿＿＿＿＿＿

通信處：＿＿＿＿＿＿＿＿＿＿

電　話：＿＿＿＿＿＿＿＿＿＿

參加辦法：

徵友請附當期印花，及郵票參拾元整，否則恕不刊登。也可用（3948號創作月刊社帳戶）劃撥刊登費參拾元整，將徵友稿，當期印花附於劃撥單背面之通信欄即可。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本表僅供讀者徵友之用



珺珺獨自斜倚在客廳的躺椅上翻雜誌，外面剛下過雨，橘紅的太陽帶着點兒金，透過白色窗紗，慵懶地輕灑在她身上。衣服是她父親從日本帶回來的，改良式的和服，嫩嫩的黃，料子是棉的，穿在身上輕輕軟軟，是她睡前和起床最愛穿的。穿在身上似有若無，像她們家人的一切。

謝家是大戶，謝先生在商界有頭有臉，財產雖繼自祖先，自己倒也能幹，妻子人人稱讚賢慧，女兒讀書爭氣，全是錢堆起來的。

珺珺是長女，她從小就知道自己要做典範，上面哥哥在美國，下面三個妹妹一律出落標致。全家像是個無缺點組合。太無缺點了，有些缺憾。謝太太因此好强，女兒們從小學鋼琴、學畫，遠近的親友無不落上一聲：「謝太太眞是好福氣，千金們有德有才，」謝太太顧盼之下自是異常得意。珺珺也學了彈琴、畫畫，却以數學系的第一名畢業，和下面妹妹們興趣相差極遠。家裏一向要女孩子好，要求的像男孩子了。謝太太對這點很滿意，女孩子讀理科本來不多，何況名列前茅，所以珺珺畢業後要求留在學校當助教，她爽快答應了。每當別人問起，謝太太總說：「唉！誰叫成績好呢？教授讓她留下，也不便拒絕，做上一兩年，教授寫封推薦信，到美國申請學校就出去了。」

依傳統謝家是不會隨便將女兒嫁出去的，必然千挑萬選，對象、學歷家世都得一流，否則白白栽培這些年。偏偏珺珺在學校做助教一年多，沒提過出國的事也不談戀愛，

謝家夫婦不免着急，正好有人介紹一位從美國回來探親的準博士，要撮合二人認識，若是成了，兩樁心事一起了結。

珺珺知道給排了飯局，却沒事人似的不多問，回家悠悠閒閒洗了澡，翻翻雜誌。珺珺不似三個妹妹柔順的性情，她削個短短的頭髮，濃眉、薄唇，說不出的倔强，她的一雙眼睛，專注起來炯炯有神，好像挑戰似的說：「你認爲如何？」她的冷靜和清晰，誰對她都敬畏三分。

她知道，那也不過是外表。

謝太太從外面回到家，一進門便長嘘短嘆，把女兒們都拘提到跟前問長問短，非問個頭緒出來，偏偏本來沒有任何頭緒。她累是固然累，提起逛了大半下午買的衣服、布料就忍不住興奮表功：「珺珺，明天吃飯就穿這件去，我特地挑選的；要不，這件也可以。」

她從紙包裏抽出兩件衣服：一件是淡紫、深紫軟緞的中國式褲裝；一件是淺粉紅的絲質長筒連身裙，帶了深紅的旗袍領和腰帶。謝太太的眼光永遠浮華不實，看在珺珺眼裏，只是虛有其表。

珺珺不說話，珮珮、琪琪先叫了起來，邊撫摸衣料，邊讚美。珮珮驚奇地說：「這種衣服什麼時候我們才穿得上！畢業舞會好不好？」完全承襲了謝家的習性。

謝太太想板臉又忍不住笑了：「瘋了啊?!」然後正色向珺珺說：「第一次見面一定不能平常打扮，林家背景好，見過大世面，好好記住自己身份。」每一字一句都在說明兩個字——勢利。

珺珺把衣服接過來，揉揉搓搓，十分反胃那種單薄的富貴味，成了俗氣。口裏漫應着「嗯，嗯」。

謝太太見她那樣，氣她提不起，好像她

做母親爲女兒安排這樣一個好對象，變成了不是。板下臉來輕叱：「妳爸爸和我花了多大精神才找到這種對象，妳反而沒事似的，不曉得自己打扮打扮，當初說好助教做個一兩年就出去，妳倒做上癮了，現在我跟妳爸爸操這份心，倒還得罪妳了。」

珺珺見母親生氣了，才提起精神說：「好，好。明天一大早就去做頭，指甲也修一修，穿的體體面面。」她怎麼活着永遠有個規範呢？

謝太太知道話裏一半是敷衍她，氣鼓鼓趿着金織錦拖鞋拍踏拍踏用力蹬着，到廚房吩咐菜色了。她也衹有這點聲勢，三個妹妹便一哄而散。

珺珺把雜誌放進茶几下層，怔怔地望着封面笑容可掬的模特兒，不知道該想什麼，該說什麼，慢慢地拖着步子上樓。她的心事像隔了一層的模特兒在笑，什麼也說明不了。都衹是笑。

珺珺房間呈橙黃色系：鵝黃窗簾、橙黃床罩、橙色地氈。她對這些顏色有着偏好，喜歡那像一份夢！從前一個人在臺北唸書，也在租來的房子裏費心佈置，她帶着這份夢到處走，大四下學期全家搬到臺北來，她又同樣的在新居裏塡上這些顏色。

床前地氈上灑了一些零頭小東西，是中午回家，從提袋裏倒出來的。

珺珺坐在地上，一件一件將東西放回提袋，又把提袋裏的一封信抽出來，攤在書桌上。

信的收件處是數學系辦公室，信封上編着No. 98，快要邁入百封大關。寄件處是金門。

珺珺將信來回撫按幾次，壓平了，才將信箋取出。

她從抽屜裏拿出信紙，在右上角寫下「

浩偉」，便止住了筆。

謝家兄妹們自小就見過不少大場面和無數人，却沒有人能像任浩偉一樣，躲進珺珺心裏的角落。

珺珺一向好强，這點，沒有辦法的承自母親，爲了成績，經常苦讀到深夜，全然沉靜時，她聽着自己的心跳，往往會趴在書桌上，如果什麼都遺棄時，心跳並不代表任何事，唯一的心跳，說的，衹是孤寂，金飾過的寂寞更冷。

因爲成績老跑在前面的緣故，珺珺和班上同學的關係很微妙。班上男同學對這些少數民族的女孩子是不怎麼憐惜的，尤其是功課落後的女孩子，他們會半開玩笑半認眞的取笑說：「功課這麼棨還敢考甲組？」活活說中女生的弱點。

任浩偉是另外一種人。他既非沉默寡言也不愛開玩笑，四方臉給人一種誠懇可靠的感覺，他腦筋清楚，心事全擺着，外表永遠很親切，從來不像謝家的人。

起初珺珺並沒注意他，她對於坐在後排一大羣人幾乎不屑一顧。二年級他調位子坐在珺珺前面，珺珺看他爲別人解題，才發覺他頗有見解。

注意是注意了，只察覺多了一個人的存在，並不大放在心上。浩偉對珺珺來說，只有一項意義：上課時，她桌上放滿的筆記，參考書全緊靠着浩偉的背，而浩偉却不計較，有一次他忙着整理桌上散亂的筆記，動得瑣碎，課本啪嗒一聲掉在地上，浩偉替她撿起來，似笑非笑地說：「男人不可靠。」

在他看來，任何事都隨意，都平易。

這件事打開了兩人之間的僵局。珺珺覺到他是個可親的人，還帶着些機智與幽默，便很樂意和他討論功課。

珺珺原本一個人在臺北唸書，並沒什麼

貼心朋友，浩偉算是唯一談得來的，也因為他的平靜，無爭。每天上課進教室，她總會先瞄瞄前面座位，看見有人，一顆心才定下來。她的交往實在太單薄。

然而浩偉的態度又令人捉摸不定。他待人永遠和和氣氣，尤其對女孩子總表現得非常紳士。珺珺不知道他的心向，每當珺珺高興的和同學說說笑笑時，他都會失踪；珺珺一個人孤孤單單時，他又會突然冒出來，把珺珺嚇一跳地說：「沒有什麼事。」久了，兩人都覺得了。

他應該有點兒喜歡之心吧？多多少少總有一點兒吧？珺珺暗想。她還不明白自己只能虛榮地這麼想，她能跟他有什麼結果呢？

從生下來，珺珺就註定要被家族安排，在父母虛榮心支使下，學習自己沒有興趣的鋼琴和畫畫；在家族一貫作風下，唸私立貴族中學，也有家庭老師，假日和父母參加活動，拜客、回拜，所有這一切，都在父母的監視下。珺珺習慣做高貴的富家小姐了，對於自己不愛的，也謙和而有風度的婉拒，她覺得對這個家族，有一種決絕的、悲涼的犧牲；然而，叫她去過另外一種生活，她又不能適應。

珺珺十分理智，父母對婚姻的交代，絕不敢輕忽，所以儘管後面有些追求的人，她仍能很堅決的守着自己的立場。

但是，對浩偉，她的心情完全不同，他越捉摸不定，她越想摘下他的面具，瞧一瞧裏面有幾分眞心。浩偉就像是蓄意要看她的熱鬧，弄得她心神不定。

珺珺意識到這是一個危險的陷阱，她閉上眼睛，無奈地喊着：「就讓它這樣吧，就讓它這樣吧！」心中生出一種對家族報復、悲涼的快感。她想，她被監視慣了，最後還是會走回既定的路線，脫一次軌，也不會太遠。

珺珺下定決心後，浩偉的態度也轉變了，彼此都意識到了這不美麗的開始，但願有點美的過程。珺珺明確地悟到自己對感情的態度，與浩偉日漸親近後，珺珺瞭解了他的家庭狀況——與原先揣測的一樣，任家並不如何。

浩偉家裏對珺珺却很快接納了。浩偉的父親是海員，常年在外，難得回家一趟。他是個多皺紋的中年人，像擺在書櫃裏多年的書，潮濕而帶有斑漬和霉味。浩偉像新版書，封面華美，內頁清晰，一翻還帶有書香味。浩偉的大妹望着像個的悲劇，很難得笑，偶爾笑起來也是痛苦的呻吟，嘴角習慣的牽向一邊。小妹愛黏人，一張嘴說個不停，全身洋溢着喜氣，天天都像在過年，讀高中了，還像個孩子，和珺珺挺投緣，却太聒噪。

珺珺對這個家庭很不能適應，任家和她接觸過的家庭都不同，但她到處帶着高尚的、愉悅的微笑，像高貴的女王，溫和而親切地俯視她的子民。偶爾，珺珺也會想：她把浩偉當成什麼了，她血液中流着什麼成份？是殘忍嗎？她要在這種殘忍中得到快樂嗎？

後來浩偉就不常帶她回去，他們因此有許多自己的時間。浩偉漸漸知道珺珺家裏對兒女婚姻的態度。浩偉十分有主見，不想和家裏鬧得不愉快，浩偉計畫畢業服完兵役，和珺珺一起飛美，等拿到學位便在美國結婚，那時她家裏只知道嫁的是「留美學人」，至於家世如何，怕也不是他們能查清楚的，就算查清楚了，沒有旁人曉得，他們也不可能向親戚朋友宣佈，還得笑着，滿意地說：「嫁的是留美學人呵！」

兩人主意打定，便安下心來詳細計畫，珺珺到底是有決心和智慧。她知道目前告訴家人，是絕對不會有好結果，甚至還會遭到

阻撓，便守口如瓶，不是好，便是壞，以前她可能祇走好的那一條，現在，願意走在中間。

謝先生看珺珺總沒動靜，見着珺珺就問：「有沒有男朋友啊？要留意噢？」

珺珺知道父親想聽的是什麼樣的答案，便無所謂地說：「學數學的女孩　有人要嘛，嫁不出去囉！」

謝先生總笑說：「不急不急，我們謝家的女婿要精挑細選，短時間那會有好的！」

珺珺就這樣守着秘密，守到畢業，守到浩偉服役一年，守到謝家夫婦急着要她出國，守到現在托人介紹對象，她還是安安靜靜以不變應萬變地守着。這未嘗沒有一絲異樣的喜悅，萬一識破，也是個轟轟烈烈。

要開飯了，珺珺嘆了口氣，把信件收入抽屜，也不急着先寫回信。飯廳裏老媽子已將餐桌佈置好，只等着謝先生回家開飯。

客廳裏謝太太正在地毯上抓呀抓的，手裏握着好些頭髮，見到珺珺下樓就氣說：「告訴妳們多少次了？梳過頭髮就把地上和梳子上的落髮清理清理，客人來了多不好看？」任何不潔，謝太太都看不入眼。一絲絲頭髮纏握在謝太太手裏，不知怎麼，看着十分刺眼。

謝太太是舊式的大家閨秀，在大家庭裏學會了許多烹飪裁縫的手藝，等着嫁人。謝先生與謝太太的婚姻，照列由家裏出面作媒撮合。那時謝先生大學畢業做了幾年事，兩家算起來是門當戶對，婚事很快就成了。婚前謝先生與一個在大學女同學交往很勤，但是長輩說：「年輕人嘛，難免一時貪玩，成家就好了。」娘家便不追究，結婚後他倒是正正經經，也戀顧家，親戚朋友沒有不說他是好丈夫，謝太太便一切滿意了，不覺得少了什麼，她喜歡這種平穩。

剛結婚，謝先生還沒大發，多半靠祖蔭。有心事業，免不了參加些應酬，前頭多半帶着謝太太一塊兒，謝太太深閨裏待慣了，到那兒都擺着端莊而拘謹的笑，對每個人都恭謹有禮；事業大了，謝太太仍然一樣，不論對地位比自己高或低，她總很有禮，謝先生覺得進退不得法，便漸漸不帶她出去了。

謝太太最後還是明白了這些微妙。那時家裏請了很多老媽子和僕婦，家事全不用她動手，她便整日走來走去，端着架子，皺着眉，擺出女主人的架勢針對一切，謝先生仍覺得她小家子氣。

後來謝太太把傭人都辭了，只留下一個煮飯的老媽子。整理家園、種花、養魚這些瑣屑的家務全由她自己動手。她在裏面找到了寄託，肯定了自己的重要性，愛情不愛情根本不是回事。每回謝先生或婆婆有事找她商量，她便扳回去：「我正忙着哪，你自己斟酌吧！」態度是焦灼、忙碌的，但卻心虛，只因爲她對外面的事都不在行。

這時，謝先生正好進門，看見謝太太蹲在地上撿頭髮，便沉下臉：「不要撿那些好不好？要有客人，還以爲我們謝家這麼苛刻呢。」

謝太太站起身，無力地反駁：「外面的事你愛怎麼做就怎麼做，家裏的事，還要管?!」兩隻手不停絞着頭髮，把它揉成球狀。

謝太太的失意隨着孩子的年歲增長，孩子大了，發現她的不是，對她又敬又怕便轉向謝先生，孩子嫌她嘮叨，同謝先生一起千般撩撥她、試驗她；因自衛本能，使她更加容易發脾氣、擺架子，把被動轉爲主動。她心裏覺得寂寞孤單，但到了外面，風風光光地做謝太太，又覺得可以得意地擺架子，虛有其表，未嘗不好。

謝先生到底是有認識的人，謝家沒有一

個人不識時務。謝先生婚前，因爲有女朋友，所以對這樁門當戶對的婚事不太滿意，但他是個孝子，還是和謝太太結了婚，並且生了五個孩子。生意場上，雖然謝太太幫不上什麼忙，但是她娘家的地位與財富，却很可以抬得出去，對這樁婚事才稍覺滿意。況且，他還要一個美滿的家庭做他背景，稍微體味過的一點點愛，留在生命最底層，如果有遺憾，他知道那也傷不到什麼，他不是活得很好嗎？

所有這些，謝太太自是明白，她一面氣悶，一方面努力扮好太太這個角色，但因爲太刻意，反而慌張亂了腳步。當然有恨，連恨都是平靜的。

謝先生領着四位小姐上桌。全家人又聚在一起了，四個活潑美麗的女兒，一個遠在美國却極有成就的兒子。謝太太從浴室出來，臉上滿是水珠，謝先生看了，滿意微笑地維持場面：「臉擦一擦吧！」語氣是體貼和善的，太太，就像吃飯，缺了愛情不會死，沒飯吃，命就完了。謝太太怔了一下，心裏一陣甜，摘了手帕匆匆抹了臉上桌。「這不就是愛嗎？」她想。

萬家燈火裏，每個家庭的團圓都是美的，謝先生一一問起女兒的功課，最後問到珺珺關於明天的飯局，他精神一振說：「林伯伯的二公子，小時候見過的，記不記得？」

珺珺想起圓圓胖胖的身影，老拉着媽媽裾裙扭捏的如「小姑娘」，不禁失笑：「容易記得也容易忘！」隨卽腦中又冒上「任浩偉」三個子。她們一家的事，一向都要選擇好的。貼不貼心，那根本不重要。愛情眞如吃飯嗎？吃飯就好了？

謝先生說：「人家現在是柏克萊的準博士啦，聽說人長得端端正正。」突然想到什麼，對謝太太說：「林家夫婦有十多年沒見

了吧？要不是這件事，恐怕早忘了。」謝先生挾了一塊醉蟹，謝先生習慣吃飯如筵席。

謝先生又喝了一口鷄舌湯：「聽說他做貿易賺了不少，又投資其他生意，大發了呢！」嘴角不自禁浮上笑容。

謝太太跟着笑：「咱們兩家可說門當戶對，財產是——互相輝映啊！」想到自己說了一句成語，更沾沾自喜成就了一樁大事。幾個女孩子，聽着、習慣着、忙着要下桌準備明天飯局的衣飾。嘰嘰喳喳地勾勒愛情的華美袍服。

珺珺面對這些定局似的現象，小心翼翼、試探地說：「這年頭不興介紹！做朋友還好，如果要論婚嫁，恐怕不自然，不如自由戀愛好！」她還是不敢說，自己想着難過，她置浩偉於何處呢？她要和母親一樣過相似的大半輩子嗎？所有的事，都早就安排好了，一頓飯而已，頃刻要把浩偉拋於千里之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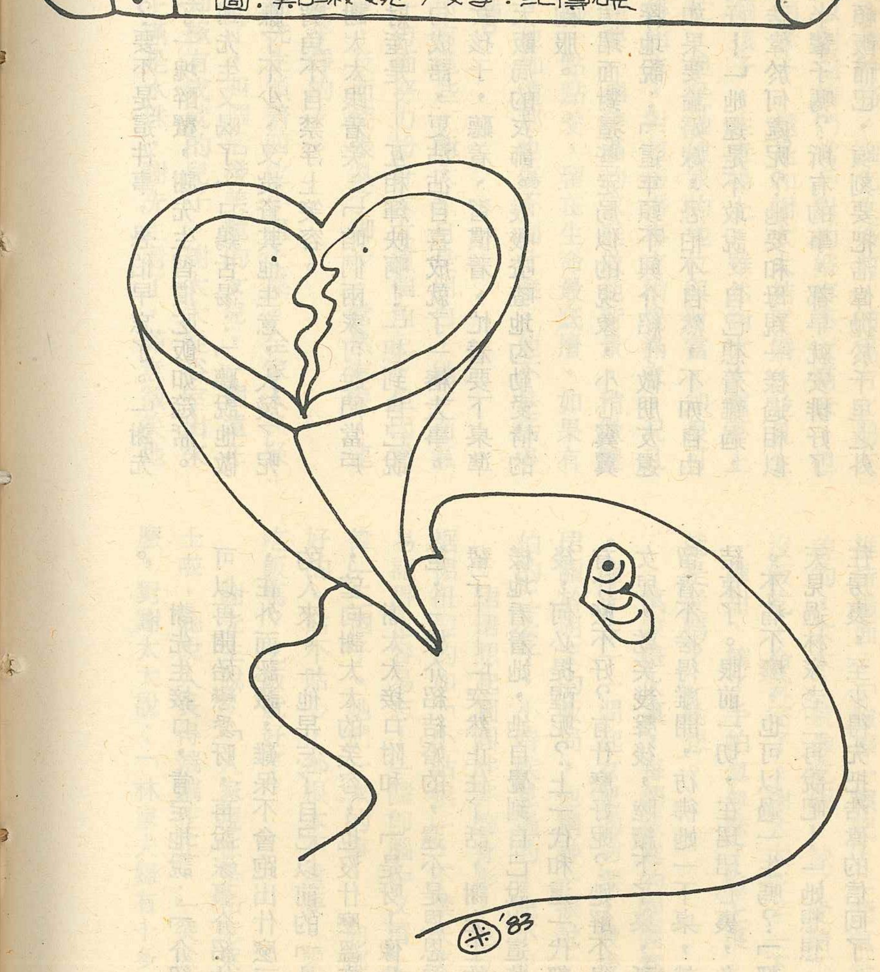
謝先生接口，肯定地說：「介紹認識也可以再開始戀愛呀，再說家裏介紹的人穩當，在外面認識，難保不會跑出什麼三教九流的人來。」他早忘了自己以前的「外一章」，望向謝太太的笑容，也沒什麼溫度。

謝太太接口附和：「是呀！像我跟你爸爸，一樣介紹結婚的，還不是恩恩愛愛過一輩子——」突然止住了話，謝先生的眼神異樣地看着她，她自覺到自己說出這些話的背後，何必提醒呢？上一代和這一代都如此，有什麼不好？有什麼好呢？她解不得。幾個女兒，乾笑幾聲後，陸續下了桌，祇珺珺盤留着不捨得離開，彷彿她一下桌，就什麼都結束了。眼前一切，在珺珺心裏，多麼矛盾。不痛不癢，也可以過一生嗎？「都留到明天見過林家老二再說吧！」她想想，站起身往房裏，至少得先把浩偉的信回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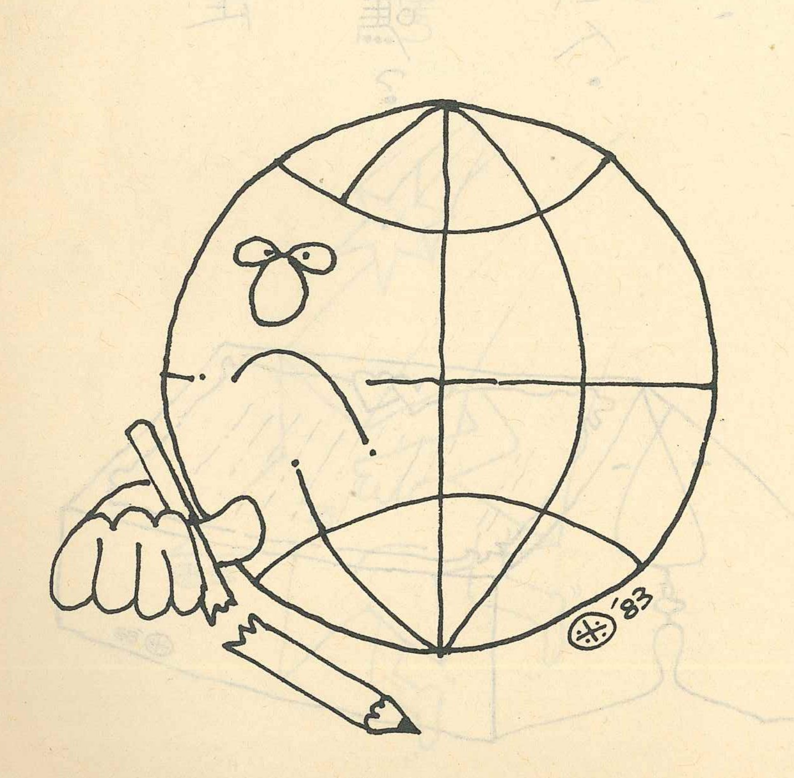
讀者看板

圖．鄭淑婉／文字．范傳硯

能恨她就好了——于彭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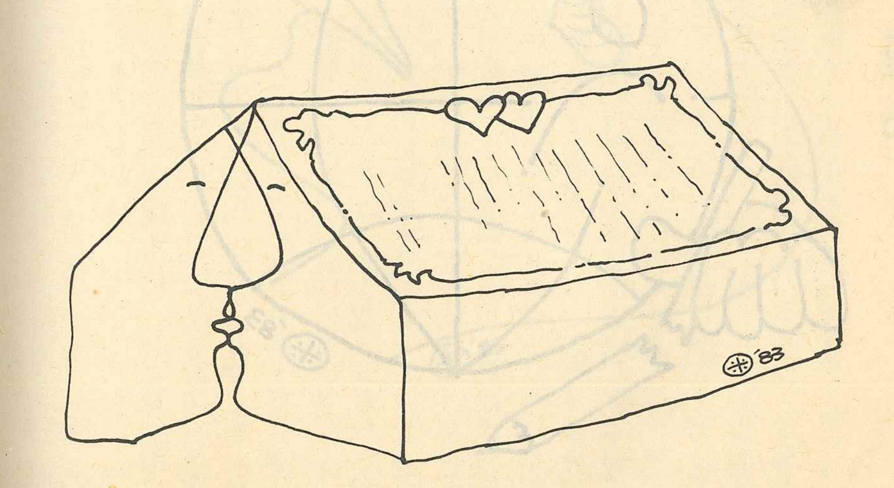


其實這個下午並不適合寫什麼有趣文章，跟整個世界一樣，跟整個下午一樣，一點都不好笑。——石專琴。



婚姻紙就是
同居許可証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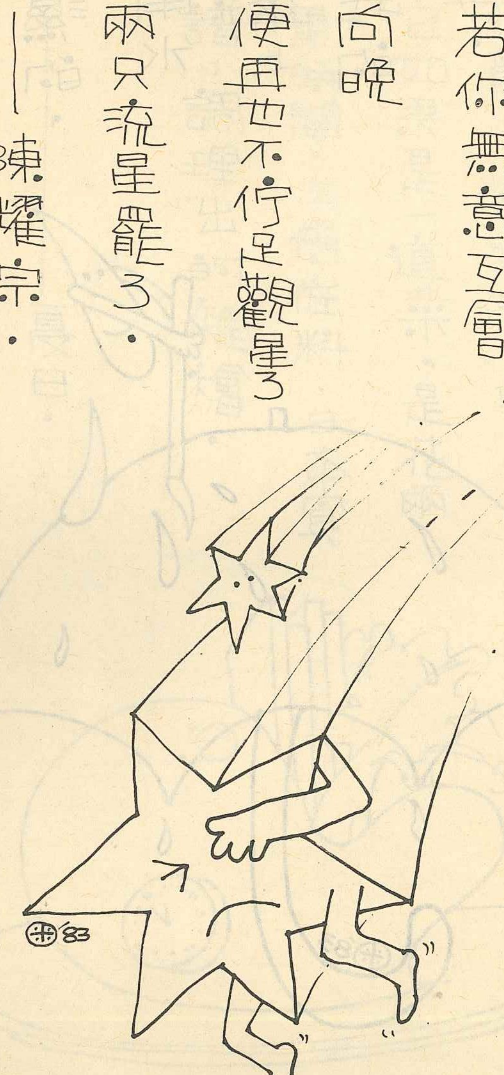
——邊域人·



給妳

若你無意互會
向晚
便再也不佇足觀星了
兩只流星罷了·

——陳耀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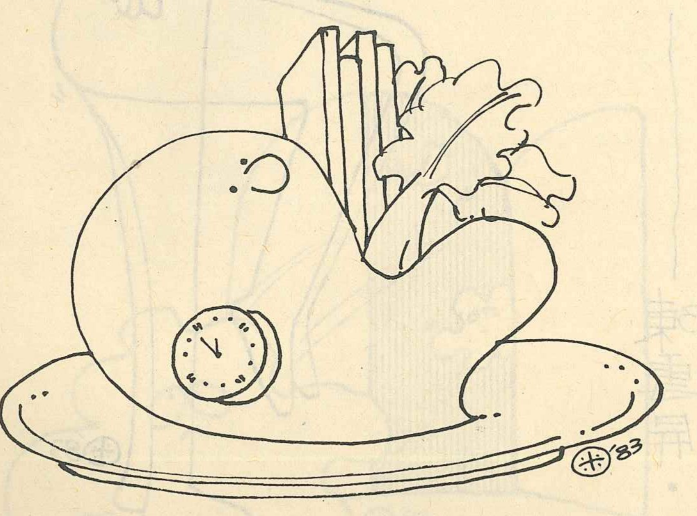


雨霧裡
濕濕的，
用雨水
在傘上
寫我的
名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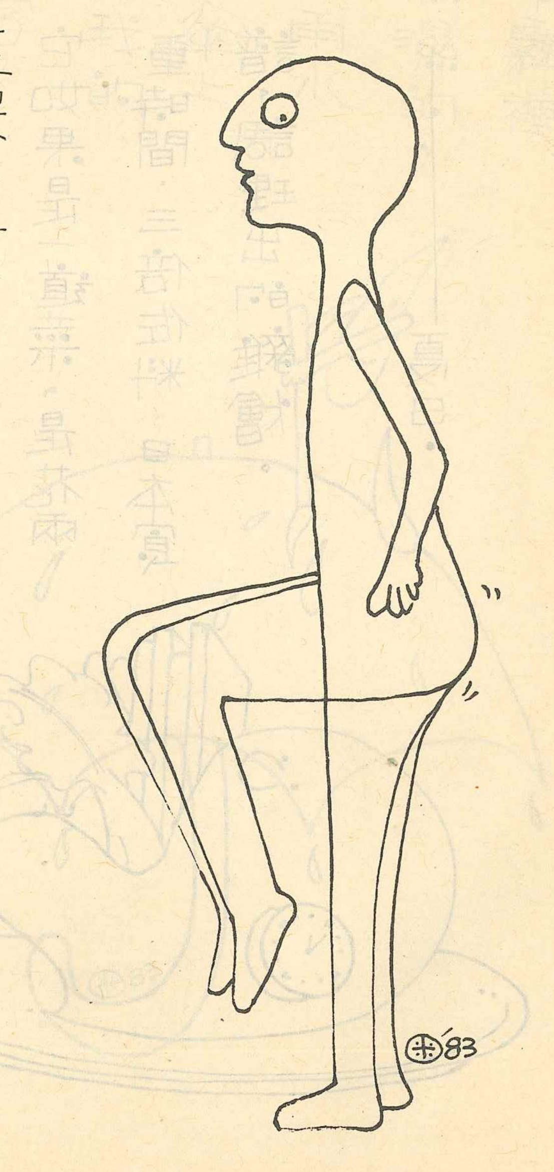
—曉妍．

愛情不是民生問題，因為
你餓了，祇好吃食物．
它如果是一道菜，是花兩
重時間、三倍佐料、日本食
譜，調理出的雜燴．

—夏日．



在起立與坐下間
是一種怎麼樣的歸依
——陳惠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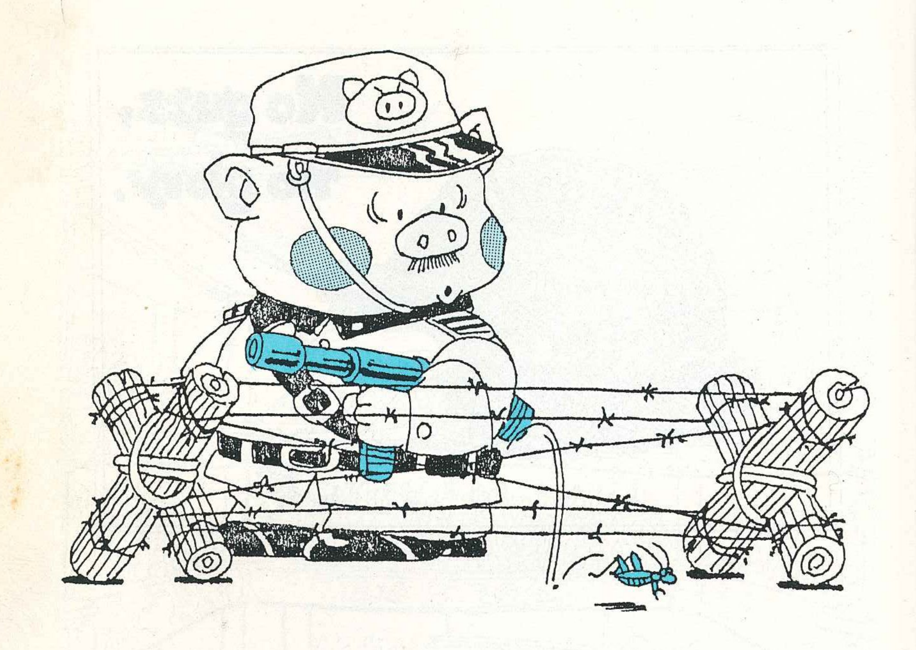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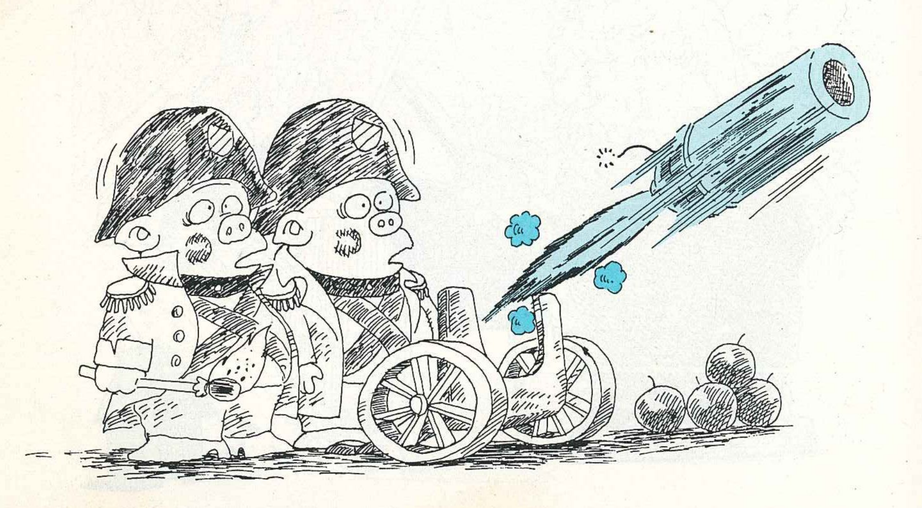
而睡前的例行掩窗
偶爾流進一些寂寞。
——徐嘉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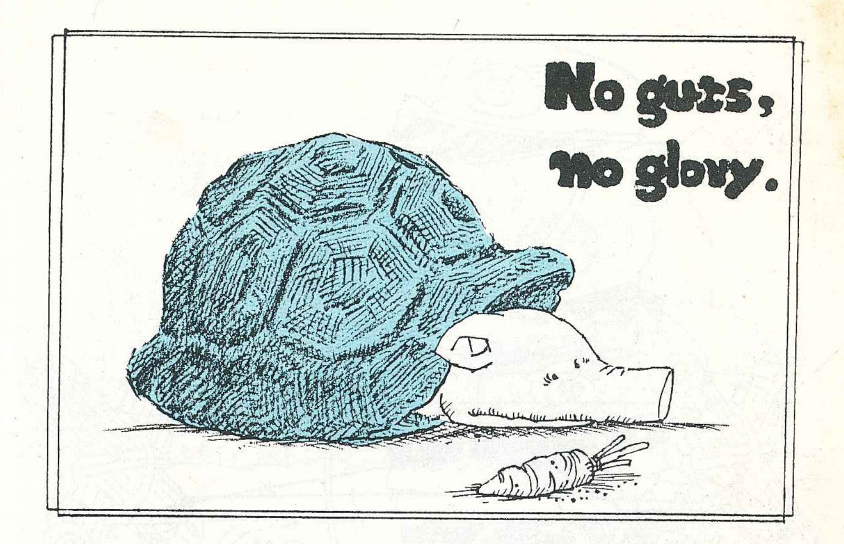

猪王
諸事
圖／敖幼祥


GOLDEN
PIG
SHO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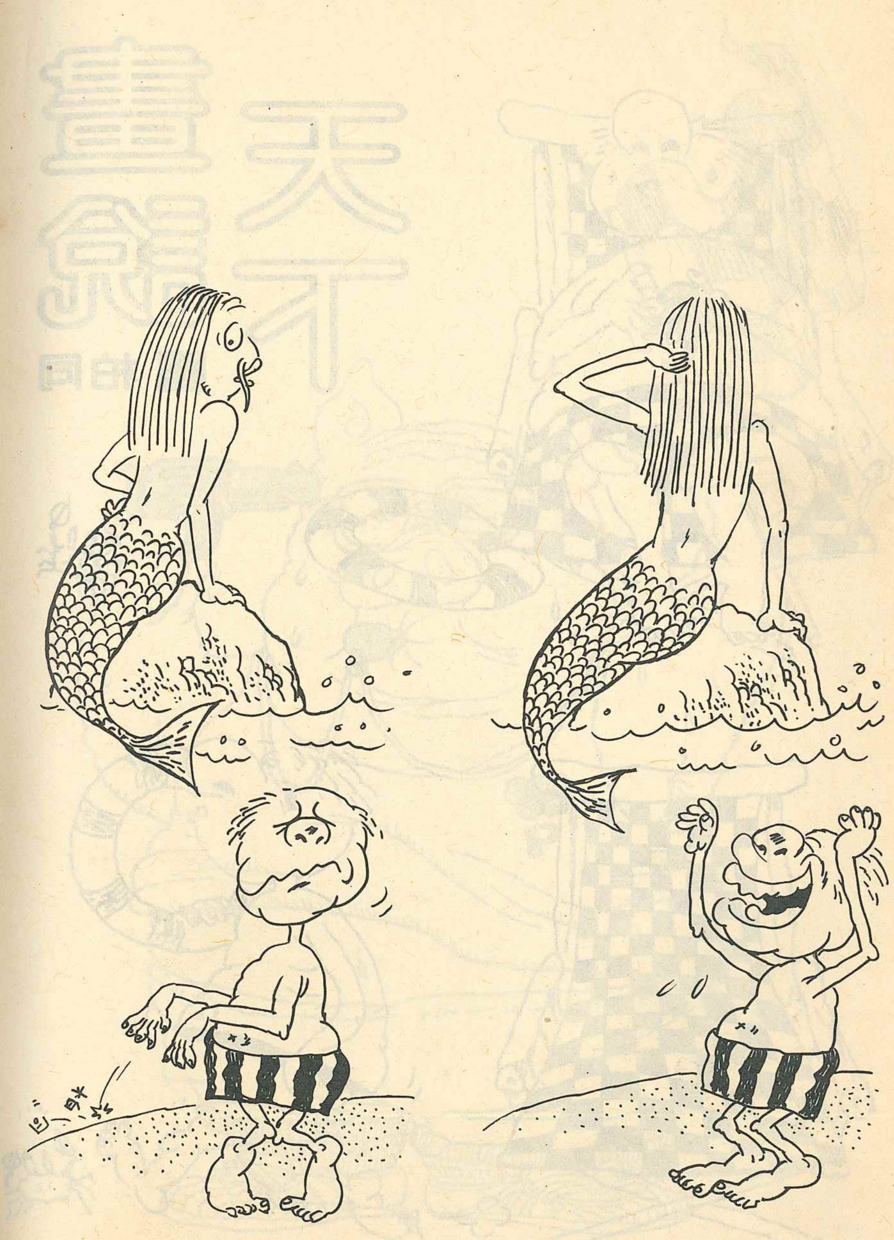



No guts,
no glory.


WC

畫說天下

■柏同



友情是什麼？

顏璟琳

我們眞的很要好。

高一時，我們被編在同一班，她就坐在我左手邊的位置，三年來一直都如此。就如她說的：「我們倆啊，如膠似漆，分也分不開誰。」眞的，早上上學我去她家等，上廁所我們一起，吃中飯我把座位靠過去和她一塊兒吃，有時甚至互相調換便當。

「哇！妳媽媽做的菜眞好吃！」

「乾脆到我家作我媽的孩子啦。」下課，我們就互相黏在一塊兒，放學一同回家，三年來一直都是如此。

由於和她在一起，班上幾乎沒有一個另外要好的同學，如果遇上她沒來上課，我就眞的在椅子上呆坐一天，一個字也不說，沒有她，我眞不知道該怎麼辦才好。那時我驚訝地問自己：「這是不是就是所謂的『眞正



的朋友』？」

我了解的她，並不怎麼愛讀書。那些日子裏的確和我非常好，但，她和我不一樣。一天我問她：

「如果有一天友情和事業上的利益相衝突的時候，妳選擇那一樣？」

「我會犧牲友情，甚至出賣友情。」她毫不思考地回答。也許這一直是她的處世原則吧！也許這是她父親遺傳給她的心態吧！不管如何，我和她完全不同，我是一個很重感情的人，我甚至可以為友情犧牲一切。

我們讀高中，自然要拚命努力上大學，因此每個人都很注重成績，平時為了一分兩分和老師爭得頭破血流的大有人在，而每次考試下來，最提心吊膽的，大概是我吧！為什麼呢？還不是為了她！

不知從什麼時候起，我的成績就一直在她前面，她常向我抱怨：

「我完了，最近拿到書本就想睡覺，這樣下去，大學一定考不上的。」

「別氣餒嘛！還有一年急什麼！」

「誰不知道妳成績好就悠哉悠哉地說風涼話！」也不知從什麼時候開始，我害怕，害怕我的成績高過她，每次我的成績如果贏過她，就害怕她知道我的分數，每次她一知道我的分數高過她，就不理我了。

「上廁所吧！」

「我上不上都無所謂，妳自己去吧！」

「收拾書包啦，妳不回家啊？」我問。

「我想留下來自習，妳自己先回去。」她面無表情地回答。走在回家路上，眼淚滴滴落下，我心中吶喊着：「我不在乎成績，我寧願落後，只要她不要那樣對我說話。」

過幾天她又好了，只要不考試，她就像高一無憂無慮的樣子和我樂在一塊兒，後來我漸漸的有一種感覺，考好了心裏很難過，

考壞了，心裏反而高興，而且迫不及待地把考卷拿給她看，然後笑着說：「妳看，這就是考前沒有看書的下場！」

我的成績漸漸地走下坡，最後和她不相上下，形成長期的拉鋸戰，有時我勝她，有時她勝我。媽媽說：「這種分數怎麼考大學！」我又想努力用功，可是……有時候我想：我怎麼這麼「背」，每次都要讓她。但冥冥中就有一股力量，那股力量使我在邊緣分數那兒浮沉，沒有辦法爬上來，我甚至不想加緊用功，我有一種心甘情願的感覺，為什麼？是為了我那深交三年的摯友；還是為了彌補我倆一次又一次的無言，還是……

從畢業那天起，她沒有再找過我，連一通電話也沒有，好像她突然一下子從這世界上（不！應該說從我的世界中）消失了，而她一消失，我的世界也幾乎空無所有，我才知道她就是我的世界，她控制着我的一切。三年來的友誼竟告消失，像夏天的蟬噪，它的消失，誰也不曾知曉，然而，我納悶：友誼真的是這個樣子嗎？

我在不堪入目的成績下畢了業，也終於以這種成績在大學聯考這場戰役上敗陣下來，我在家蟄伏了兩個月，重新披甲上陣，作再一次的衝刺。

日後，我學會獨立，上學一個人，上廁所一個人，吃中飯一個人，放學回家一個人，下課偶爾加入談天的行列，咧開嘴巴盡情地笑，生活過得平淡。不管分數高低，當我從老師的手中接過考卷，都是一種滿足，一種盡了力後的滿足。這下子，我算是解脫了，解脫什麼呢？是友情的桎梏吧！友情會有桎梏嗎？也許我根本就沒有嘗過友情。

至今，我還是不懂，友情是什麼？

看笑話・學英語

女人的笑話　　崔家蓉　譯註

TALKATIVE WOMAN 嘵 的女人

(A) Do men like talkative woman ㈠ or the other kind? ㈡
（甲）男人喜歡多嘴的女人，還是喜歡其他類型的？

(B) What other kind? ㈢
（乙）女人還有什麼其他的類型嗎？

㈠ like　此處當動詞用，作「喜歡」講。如：I like swimming.（我喜歡游泳），I like him but not love him.（我喜歡他，但不愛他）。like 若用爲形容詞，則常作「相似」講，如：The two sisters are very like.（這兩姐妹很相似）。Like father, like son.（有其父必有其子）。

㈡ talkative women　多嘴的女人。talkative 意爲 fonding of talking（喜歡說話）。talkative 不止用來形容人，如：It is a talkative town where I live.（我住的那個小鎮閒話很多），Talkative 與 loquacious 略有不同，talkative women 是指喜歡說話、喋喋不休的女人，loquacious women 則指說話流暢、滔滔不絕的女人（當然也有喋喋不休之嫌）。

㈢ what other kind　有什麼別的類型，其他的種類？ kind 此處當名詞用，意爲種類、類型。如 What kind of tree is this?（這是那一種樹？）She is not the kind of woman who like to believe the gossip.（她不是那種喜歡聽信閒話的女人）。other 係指其他的、另外的，如 the other side（另一邊），on the other kind（另方面）。What other kind? 意在嘲諷，是說「女人還有不多嘴的嗎？」

A WOMAN FOR PRESIDENT 女人當總裁

(A) I wonder ㈠ why they don't ever ㈡ have a woman for president. ㈢
（甲）我不明白，爲什麼他們從來不選女人當總裁？

(B) A president has to be over forty years of age ㈣ and a great leader of man, ㈤ and you know as well as I do that no man would followa woman after she is forty years old. ㈥
（乙）當總裁必須年過四十，並且要能領導男人；可是你我都很清楚，女人過了四十歲以後，就沒有男人願意聽從她了。

㈠ wonder　奇怪、不明白。如：I wonder whether he'll come.（不知道他會不會來）。

㈡ don't ever　不曾。ever（曾經）當副詞用，通常和動詞相連。如，Nothing ever happens here.（這裏不曾發生過什麼事），Do you ever wish you were a president?（你曾經希望有一天當總統嗎？）

㈢ a woman for president　女人當總裁，是說由女人來領導一個組織或機構。

㈣ over forty years of age　年齡在四十歲以上。over 意爲「超出、多於」，forty years of age 意爲「年齡四十歲」，又如 We are of the same age.（我們年紀差不多），He died at the age of eighty.（他死時八十歲）。

㈤ leader of man　做男人的領袖。leader 指領導者，如 the leader of a country 一個領袖，the leader of a team（一隊的領導）。

㈥ follow　服從。如 follow the leader（追隨領袖），follow the directions（遵守指示）等。

arrested by the bright colors of the flowers.(這個女孩被花的鮮豔顏色吸引住了)。

(五) concealed weapons 隱形的武器、看不見的武器。此處指一個女人沒有外在的美麗做爲情場上致勝的武器。conceal 意爲「隱瞞、隱匿」,如 concealed fact(隱瞞的事實),concealed plans(守密不宣的計劃),concealed beauty(隱藏內在的美)。
此處的 concealed weapons 是說女人有內在美而無外在美。整句意爲外在的美麗不可見時,在情場上就難致勝了。

RIVALS OF CLOTHES 誰會穿衣服

(A) Women are rivals(一) when it comes to clothes.(二)
(甲)女人總在衣着上做競爭的敵手。

(B) Yeah, they all try to out-strip(三) each other.(四)
(乙)對,她們比來比去,誰都想勝過誰。

(一) rivals 對手、敵手。如 business rivals(商場競爭者), rivals in love(情敵)。

(二) when it come to clothes. 事關衣著時。此句是說,女人也許不會爭誰比誰貪嘴,但是會比誰穿衣服穿得好看。

(三) out-strip 勝過、超越。如 A horse can out-strip a man.(馬比人跑得快),She can out-strip all the classmates in study.(她的功課比別人都好。)

(四) each other 彼此互相。如 They love each other.(他們彼此相愛),They fight each other.(他們打來打去),They out-strip each other.(他們互相比來比去)。

WOMAN'S WEAPON 女人的武器

(A) A woman's physical charms(一) are her chief weapons(二) in the battle of love.(三)
(甲)在愛情的戰場上,外在美是一個女人最主要的武器。

(B) Well, one thing is sure. You will never be arrested(四) for carrying concealed weapons.(五)
(乙)嗯,有一樣事錯不了,別人如果看不見妳帶了武器,妳就絕對不會引人注意。

(一) physical charm 是指 physical beauty(肉體美)相對的, inner beauty 則爲「內在美」。另外,physical check-up 爲「體檢」, physical force 爲「體力」,physical education 爲「體育」。

(二) chief weapon 主要的武器,chief 此處做形容詞用,意爲「最重要的」,如 The chief news is printed on the front page of the newspaper.(最重要的新聞登在報紙頭版), the chief thing to remember is...(務必記住最重要的事情是……)。
weapon 意爲武器或做爲武器的手段。如 Are tears a woman's weapon?(眼淚是女人的武器嗎?), gun is a weapon(槍是武器)。

(三) battle of love 戀愛的爭鬪、戀愛的戰爭。另有 battle of life(人生的奮鬪), battle for freedom(自由的奮鬪)。
battle 又作「勝利、成功」講,如 The battle is to the strong.(勝利屬於强者), Youth is half the battle.(年輕是成功的一半)。

(四) be arrested 此處做「吸引別人的注意」講。如:The girl was



生命當頭罩下，
歲月過去後，
發生了多少
愛與被愛
的故事？

相思樹下

余光中

禁不住初夏勃發的黄昏
半畝幽香暗暗的招引
潛入你深似水底的濃陰
去藻影翳處接受催眠
仰望情人樹纖秀的手指
細針密線繾綣着遠空
無端端錯葉叠柯的图案
令人迷乱，欺眼的翠網
把下午一罩成黄昏，再罩
便漸垂漸低成暮色
車声在遠方警[illegible]少[illegible]遲[illegible]人
涼沁沁的一覺假寐裏，恍惚听見
鳥雀在啁着啾着此樹的傳說
——說它前身該是個情人
歲月久等，把鬱沉沉的心事
一束束，一簇簇，數了又數
數出滿樹的繁針又乱針
把茂夏的翠針數落成金針
鋪滿一地的秋季，爛在煙雨裏
——仰面一驚醒，鳥声已稀
催眠的餘味裏，此身已幻化
成億針兆線，紉一張黯蒼蒼的羅網
網羅着灰下来了的，晚空



生命當頭罩下，
歲月過去後，
發生了多少
愛與被愛
的故事？

半局

曉風

楔子

漢武帝讀司馬相如的子虛賦，忽然悵恨地說：

「朕獨不得與此人同時哉！」

他錯了，司馬相如並沒有死，好文章並不一定都是古人做的，原來他和司馬相如活在同一度的時間裏。好文章、好意境，加上好的賞識，使得時間也有情起來。

我不是漢武帝，我讀到的也不是子虛賦，但蒙天之幸，讓我讀到許多比漢賦更美好的「人」。

我何幸曾與我敬重的師友同時，何幸能與天下人同時，我要試着把這些人記下來。千年萬世之後，讓別人來羨慕我，並且說：「我要是能生在那個時代多麼好啊！」

大家都叫他杜公——雖然那時候他才三十幾歲。

他沒有教過我的課——不算我的老師。

他和我有十幾年之久在一個學校裏，很多時候甚至是在一間辦公室裏——但是我不喜歡說他是「同事」。

說他是朋友嗎？也不然，和他在一起雖可以聊得逸興遄飛，但我對他的敬意，使我始終不敢將他列入朋友類。

說「敬意」幾乎又不對，他這人毛病甚多，帶稜帶刺，在辦公室裏對他敬而遠之的人不少，他自己成天活得也是相當無奈，高高興興的日子雖有，唉聲嘆氣的日子更多。就連我自己，跟他不是沒有鬪過嘴，使過氣，但我驚奇我真的一直尊敬他、喜歡他。

原來我們不一定喜歡那些老好人，我們喜歡的是一些赤裸、直接的人——有瑕的玉總比無瑕的玻璃好。

杜公是黑龍江人，對我這樣的年齡而言，模糊的意念裏，黑龍江簡直比什麼都美，比愛琴海美，比維也納森林美，比龐培古城美，是榛莽淵深，不可仰視的，是千年的黑森林，千峯的白積雪，加上浩浩萬里、裂地而奔竄的江水合成的。

那時候我剛畢業，在中文系裏做助教，他是講師，當時學校規模小，三系合用一個辦公室，成天人來人往的，他每次從單身宿舍跑來，進了門就嚷：

「我來『言不及義』了。」

他的喉嚨似乎曾因開刀受傷，非常沙啞，猛聽起來簡直有點凶惡（何況他又長着一副北方人魁梧的身架），細聽之下，才發覺句句珠璣，令人絕倒。後來我讀到唐太宗論魏徵（那個凶凶的、逼人的魏徵），却說其人「嫵媚」，幾乎跳起來，這字形容杜公太好了——雖然杜公粗眉毛，瞪凸眼，嘎嗓子，而且還不時罵人。

有一天，他和另一個助教談西洋史，那助教忽然問他那段歷史中兄弟爭位後來究竟是誰死了，他一時也答不上來，兩個人在那裏久久不決，我聽得不耐煩：

「我告訴你，既不是哥哥死了，也不是弟弟死了，反正到現在，兩個人都死了。」

說完了，我自己也覺一陣悲傷，彷彿紅樓夢裏張道士所說的一個吃它一百年的療妒羹——當然是效驗的，百年後人都死了。

杜公却拊掌大笑：

「對了，對了，當然是兩個都死了。」

他自此對我另眼看待，有話多說給我聽，大概覺得我特別能欣賞——當然，他對我特別巴結則是在他看上跟我同住的女孩之後，那女孩後來成了杜夫人，這是後話，暫且不提。

杜公在學生餐廳吃飯，別的教職員拿到水淋淋的餐盤都要小心的用衞生紙擦乾（那是十幾年前，現在已改善了），杜公不然，只把水一甩，便去盛兩大碗飯，他吃得又急又多又快，不像文人。

「擦什麼？」他說：「把濕細菌擦成乾細菌罷了！」

吃完飯，極難喝的湯他也喝：

「生理食鹽水，」他說：「好！」

他大概吃過不少苦，遇事常有驚人的灑脫，他回憶在政大讀政治研究所時說：

「蛇眞多——有一晚，我洗澡關門時夾死了一條。」

然後他又補充說：

「當時天黑，我第二天才看到的。」

他住的屋子極小，大約是四個半榻榻米，宿舍人又雜，他種了許多盆盆罐罐的曇花，不時邀我們清賞，夏天招待桂花綠豆湯、郁李（他自己取的名字，做法把黃肉李子煮爛，去皮核，加蜜冰鎮），冬天是臘八粥或猪腿肉紅煨乾魷魚加粉絲，我一直以爲他對詩花深感興趣

，後來才弄清楚，原來他只是想用那些多刺的盆盆罐罐圍滿走廊，好讓閒雜人等不能在他窗外聊天——窮人要爲自己創造讀書環境眞難。

「這房子倒可以叫『不畏齋』了！」他自嘲道：「四十、五十而無聞焉，其亦不足畏也——孔夫子說的。」

他那一年已過了四十歲了。

當然，也許這一代的中國人都不幸，但我却比較特別同情民國十年左右出生的人，更老的一輩趕上了風雲際會，多半騰達過一陣，更年輕的在臺灣長大，按部就班地成了青年才俊，獨有五十幾歲的那一代，簡直是爲受苦而出世的，其中大部份失了學，甚至失了家人，失了健康，勉力苦讀的，也拿不出漂亮的學歷，日子過得抑鬱寡歡。

這讓我想起漢武帝時代的那個三朝不被重用的白髮老人的命運悲劇——別人用「老成謀國」者的時候，他還年輕；別人用「青年才俊」的時候，他又老了。

杜公能寫字，也能做詩，他隨寫隨擲，不自珍惜，却喜歡以米芾自居。

「米南宮哪，米南宮哪！」

大夥也不理他。他把那幅「米南宮眞跡」一握，也就丢了。

有一次，他見我因爲一件事而情緒不好，便仿韓愈「送李愿歸盤

谷序」中「大丈夫之不得意於時也」的意思，作了一篇「大小姐之不得意於時也」的賦，自己寫了，奉上，令人忍俊不禁。

又有一次，一位朋友畫了一幅石竹，他搶了去，爲我題上「淵淵其聲，娟娟其影」，墨潤筆酣，句子也莊雅可喜，裱起來很有精神。

其實，我一直沒有告訴他，我喜歡他，遠在米芾之上，米芾只是一個遙遠的八百年前的名字，他才是一個人，一個眞實的人。

杜公愛憎分明，看到不順眼的人或事他非爆出來不可。有一次他極討厭的一個人調到別處去了，後來得意洋洋地穿了新機關的制服回來，他不露聲色的說：

「這是制服嗎？」

「是啊！」那人愈加得意。

「這是制帽？」

「是啊！」

「這是制鞋？」

「是啊！」

那個不學無術的傢伙，始終沒有悟過來制鞋、制帽是指喪服的意思。

他另外討厭的一個人，一天也穿了一身新西裝來炫耀。

「西裝倒是好，可惜裏面的不好！」

「哦，襯衫也是新買的呀！」

「我是指襯衫裏面的。」

「汗衫？」

「比汗衫更裏面的！」

很多人覺得他的嘴刻薄，不厚道，積不了福，我倒很喜歡他這一點，大概因爲他做的事我也想做——卻不好意思做。天下再沒有比鄉愿更討厭的人，因此我連杜公的缺點都喜歡。

——而且，正因爲他對人對物的挑剔，使人覺得受他賞識眞是一件好得不得了的事。

其實，除了罵罵人，看穿了他還是個「剪刀嘴巴豆腐心」。記得我們班上有個男孩，是橄欖球隊隊長，不知怎麼陰錯陽差地分到中文系來了。有一天，他把書包擱在山徑旁的一塊石頭上，就去打球了，書包裏的一本「中國文學發達史」滑出來，落在水溝裏，泡得透濕。杜公撿起來，給他晾着，晾了好幾天，這位仁兄才猛然想到書包和書，杜公把小心晾好的書還他，也沒罵人，事後提起那位成天一身泥水一身汗的男孩，他總是笑孜孜的，很溫暖地說：

「那孩子！」

杜公絕頂聰明，才思敏捷，涉獵甚廣，而且幾乎可以過目不忘，所以會意獨深。他說自己少年時喜歡詩詞，好發詩論。忽有一天讀到王國維的人間詞話，大吃一驚，原來他的論調竟跟王國維一樣，他從此不寫詩論了。

杜公的論文是「中國歷代政治符號」，很爲識者推重，指導教授是當時政治研究所主任浦薛鳳先生，浦先生非常欣賞他的國學，把他推薦來教書，沒想到一直開的竟是國文課。

學生國文程度不好——而且也不打算學好，他常常氣得瞪眼。

有一次我在嘆氣：

「我將來教國文，第一，扮相就不好。」

「算了，」他安慰我：「我扮相比你還糟。」

眞的，教國文似乎要有其扮相，長袍、白髯、咳嗽、搖頭晃腦、詩云子曰、陰陽八卦、擡眼看天，無視於滿教室的傳紙條、瞌睡、K英文。不想這樣教國文課的，簡直就是一種怪異。

碰到某些老先生，他便故作神秘地說：

「我叫杜奎英，奎者，大卦也。」

他說得一本正經，別人走了，他便縱聲大笑。

日子過得不快活，但無妨於他言談中說笑話的密度，不過笑話雖

多，總不失其正正經經讀書人的矩度。他創立了「思與言」雜誌，在十五年前以私人力量辦雜誌，並且是純學術性的雜誌，眞是要有「知其不可爲而爲之」的勇氣。杜公比大多數「思與言」的同仁都年長些，但是居然慨然答應做發行人。臺大政治系的胡佛教授追憶這段往事，有很生動的記載：

「那時的一些朋友皆值二十與三十之年，又受過一些高等教育，很想藉新知的介紹，做一點知識報國的工作。所以興致來時，往往商量着創辦雜誌，但多數在興致過後，又廢然而止。不過有一次數位朋友偶然相聚，又舊話重提，決心一試。爲了躲避臺北夏季的熱浪，大家另約到碧潭泛舟，再作續談。奎英兄雖然受約，但他的年齡略長，我們原很怕他涉世較深，熱情可能稍減。正好在買舟時，他尚未到，以爲放棄。到了船放中流，大家皆談起奎英兄老成持重，且沒有公敎人員的身份，最符合政府所規定的雜誌發行人的資格，惜他不來。說到興處，忽見昏黑中，一葉小舟破水追踪而來，並靠上我們的船舷，打槳的人奮身攀沿而上，細看之下，竟是奎英兄。大家皆高聲叫道：發行人出現了。奎英兄的豪情，的確不較任何人爲減，他不但同意一肩挑起發行人的重責，且對刊物的編印早有全盤的構想。」

其實，何止是發行人？他何嘗不是社長、編輯、校對，乃至於寫

姓名發通知的人？（將來的歷史要記載臺灣的文人，他們共有的可愛之處，便是人人都灰頭土臉地編過雜誌。）他本來就窮，至此更是只好「假私濟公」，愈發窮了，連結婚都得舉債。

杜公的戀愛事件和我關係密切，我一直是電燈泡，直到不再被需要爲止。那實在也是一場痛苦纏綿的戀愛，因爲女方全家幾乎是抵死反對。

杜公談起戀愛，差不多變了一個人，風趣、狡黠、熱情洋溢。

有一次，他要我帶一張英文小紙條回去給那女孩，上面這樣寫：

「請你來看一張全世界最美麗的圖畫，
會讓你心跳加速
呼息急促
同……」

小寶（我們都這樣叫她）和我想不通他那裏弄來一張這種圖畫，及至跑去一看，原來是他爲小寶加洗的照片。

他又去買些粗鉛絲，用槌子把它錘成烤燁，帶我們去內雙溪烤肉。

也不知道他那裏學來那麼多稀奇古怪的本領，問他，他也只神秘地學着孔子的口吻說：「吾多能鄙事。」

小寶來請教我的意見，這倒難了，兩人都是我的朋友，我曾是忠心不二的電燈泡，但朋友既然問起意見，我也只好實說：

「要說朋友，他這人是最好的朋友；要說丈夫，他倒也未必是好丈夫。他這種人一向厚人薄己，要做他太太很不容易，何況你們年齡相懸十七歲，你又一直要出國，你全家又都如此反對……」

真的，要家長不反對也難，四十多歲了，一文不名，人又不漂亮，同事傳話，也只說他脾氣偏執，何況那時候女孩子身價極高。

從一切的理由看，跟杜公結婚是不合理性的！好在愛情不講究理性，所以後來他們還是結婚了。奇怪的是小寶的母親至終倒也投降了，並且還在小寶出國進修期間給他們帶了兩個孩子。

杜公不是那種憐香惜玉低聲下氣的男人，不過他做丈夫看來比想像中要好得多，他居然會燒菜、會拖地、會插個不知什麼流的花，知道自己要有孩子，忍不住興奮地叨唸着：「唉，姓杜真討厭，真不好取名字，什麼好名字一加上杜字就弄反了。」

那麼粗獷的人，一旦柔情起來，令人看着不免心酸。

他的女兒後來取名「杜可名」，出於「老子」，真是取得好。

他後來轉職政大，我們就不常見面了，但小寶回國時，倒在我家吃了一頓飯，那天許多同事聚在一起，加上他家的孩子，我家的孩子

——着實熱鬧了一場。事後想起來，凡事都是一時機緣，事境一過，一切的熱鬧繁華便終究成空了。

不久就聽說他病了，一打聽已經很不輕，肺中膈長癌。醫生已放棄開刀。杜公是何等聰明的人，他立刻什麼都明白了，倒是小寶，他一直不讓她知道。

我和另外兩個女同事去看他，他已黃瘦下來，還是熱呼呼地弄兩張椅子要給我們坐，三個人推來讓去都不坐，他一逕堅持要我們坐。

「哎呀，」我說：「你真是要二椅殺三女呀！」

他笑了起來——他知道我用的是「二桃殺三士」的典故，但能笑幾次了呢？我也不過强顏歡笑罷了。

他仍在抽煙，我說別抽了吧！

「現在還戒什麼？」他笑笑：「反正也來不及了。」

那時節是六月，病院外夏陽豔得不可逼視，暑假裏我卽將有旅美之行——我知道那是我最後一次看他了。

後來我寄了一張探病卡，勉作豪語：

「等你病好了，咱們再黃酒論戰。」

寫完，我傷心起來，我在撒謊，我知道旅美回來，迎我的將是一紙過期的訃聞。

旅美期間，有時竟會在異國的枕榻上驚醒，我夢見他了，我感到不祥。

對於那些英年早逝棄我而去的朋友，我的情緒與其說是悲哀，不如說是憤怒！

正好像一羣孩子，在廣場上做遊戲，大家才剛弄清楚遊戲規則，才剛明白遊戲的好玩之處，並且剛找好自己的那一伙，其中一人却不聲不響的半局而退了，你一時怎能不愕然得手足無措，甚至覺得被什麼人騙了一場似的憤怒！

滿場的孩子仍在遊戲，屬於你的遊伴却不見了！

九日返國，果眞他已於八月十四日去世了，享年五十二歲，孤女九歲。他在病榻上自擬的輓聯是這樣的：

「天道好還，國族必有前途，惟劫難方殷，先死亦佳，勉無深惡大罪，可以笑謝茲世；

「人間多苦，事功早摒奢望，已庸碌一生，倖存何益，忍抛孤嫠弱息，未免愧對私心。」

但寫得尤好的，則是代女兒輓父的白話聯：

「爸爸曾說要陪我直到結婚生了娃娃，而今怎敎我立刻無處追尋，你怎捨得這個女兒；

「女兒只有把對您那份孝敬都給媽媽，以後希望你夢中常來看顧，我好多喊幾聲爸爸。」

讀來五內翻湧，他眞是有擔當、有抱負、有才華的至情至性之人。

也許因爲沒有參加他的葬禮，感覺上我幾乎一直欺騙自己他還活着，尤其每有一篇自己比較滿意的作品，我總想起他來，他那人讀文章嚴苛萬分，輕易不下一字褒語，能被他擊節讚美一句，是令人快樂得要暈倒的事。

每有一句好笑話，也無端想起他來，原來這世上能跟你共同領略一個笑話的人竟如此難得。

每想一次，就悵然久之，有時我自己也驚訝，他活着的時候，我們一年也不見幾面，何以他死了我會如此戚然若失呢？我想起有一次看到一副對聯，現在也記不眞切，似乎是江兆申先生寫的：

相見亦無事
不來常思君

眞的，人和人間有時候竟可以淡得十年不見，十年既見却又可以淡得相對無一語，即使相對應答又可以淡得沒有一件可以稱之爲事情的事情，奇怪的是淡到如此無干無涉，却又可以是相知相重、生死不捨的朋友。



生命當頭罩下，
歲月過去後，
發生了多少
愛與被愛
的故事？

桂文亞小品

先做別人的朋友

每一個人，都需要朋友，也都希望自己成爲大家心目中的好朋友；每一個人，都知道友情的可貴，也都希望自己能擁有真實、誠懇的友情。

有人說，友情是甜美的果實，能帶給你快樂、滿足，也有人說，友情是一座橋樑，能分擔你的悲哀、憤怒和創傷，這些話都說得很對，但是，你有沒有想過，眞正獲得友誼的泉源是什麼呢？

交友藝術的第一步，就是先去做別人的朋友。多關心別人，少打擊別人；多鼓勵別人，少妨害別人。

有一位作家說：『你可以用一種眞正關心別人的態度，在兩個月之內，結交到更多的朋友，但是，你想使別人眞正關心你，也許得等待兩年！』這句話的意思是，交友之道，不在於回報，而是在於無條件的付出！

當他犯了錯

當你的好友犯了錯誤，你是疾言厲色的告誡？溫柔婉轉的規勸？還是以忍讓、包容的態度，用暗示法「點到爲止」？

以上每一種方式都有人支持。

英國散文家威廉・藩說：一個眞正的朋友，他會開誠布公的對待你，直爽的向你提出勸告；美國宗教家亨利・彼德說：坦誠道出朋友的過失，是對友情最嚴厲的一種考驗。假使你生一個人的氣，或者憎恨他，那麼，讓你去痛責他一番，也許不是難事，然而，要你以「愛之深、責之切」的態度，對你的好友規過勸善一番，這才是友情，却不容易。

而另一位英國小說家歐達却說：友情一如愛情，當「欲言又止」、「不忍點破」的時候，或許就是眞情流露的時刻。歐達認爲，友情就像一株柔弱敏感的植物，必須細心照拂才能生存。朋友的過錯，我們也許知道得很清楚，可是一言不愼，珍貴的友情就可能毀於一旦。

好好運用你的智慧，選擇一種適當的方式面對你朋友的過失吧！只要心誠意正，相信你的朋友一定能體會你的好意。

但是，有一點請記住，你千萬不要在其他人面前數落朋友的缺點，然後找一個理由說：『他的個性很强，我不便當面說，我恐怕他生氣！』

難道，你背後批評他的過失，就合乎「交友之道」？如果，這些批評被他知道了，他還認爲你是「善意」嗎？寧可讓他當面生氣吧！

友誼的「毒藥」

破壞友誼最厲害的一帖「毒藥」，就是「中傷」。

古人說：「無道人之短」，意思是「不要隨便批評別人的缺點」，換了現代的說法，就是不要說別人的壞話。

人與人相處，批評是免不了的。你看我不順眼，我看你不對勁，或者觀念不同，或者「溝通困難」，當面不好意思講，背後忍不住批評兩句才覺得舒服。批評也是一種情緒的發洩，只要沒有惡意，雖不是好習慣，終究「無傷大雅」。

「中傷」就有分別了。

「中傷」就是「故意去傷害別人」。有的是無中生有、造謠，有的是存心揭人瘡疤；如果中傷你的對象，只是因爲彼此有利害衝突或天生是個「大嘴巴」的人，氣憤一陣，過了也就算了，可是，如果中傷你的對象，是一個你心目中的好朋友，那麼，不僅是氣憤，一定還包含了傷心、失望、挫折等等複雜的感受。

輕微的，也許只造成兩個人友誼的破裂，嚴重的，則造成當事人名譽、信用、人格、金錢上的損失。因爲，絕大多數的人是盲目的，心裏想的不外是：『連你的好朋友都這麼說，還會假得了嗎？』

殊不知，嫉妒、懷疑、自私，就是這帖毒藥的「配方」。

荒漠中的甘泉

友誼的珍貴處，不僅是分享快樂，更分擔了煩惱、悲傷、氣憤和不平。

你一定有過這樣的經驗：每當受到挫折和打擊的時候，不外使用這兩種「解藥」——第一種，找一個安靜、沒有人干擾的地方，流眼淚；或是悶悶不樂，一言不發的獨坐半天；再不然，就是藉着彈琴、畫畫、打球、閱讀，抒發一下積在胸中的鬱悶。

這帖「解藥」很好，也頗管用，可是，只能算做「自療法」，效果緩慢，也不見得完全有效。

至於第二種「解藥」，可就「直接」、「痛快」多了。如果，你能馬上和你的好朋友訴說所有不愉快的遭遇，如果，你的好朋友，不但能夠傾聽，而且表示瞭解、同情和勸慰，相信，此刻你的心情，就像荒漠遇甘泉，久旱逢雨露，所有的不舒服，不愉快，都將因爲好友心靈的慰撫，一掃而空了！

友誼的妙處就在此，難怪希臘哲學家亞里斯多德說：「樂於孤獨的人，不是禽獸就是神仙！」

四海之內皆兄弟也？

「四海之內皆兄弟也」，這句話聽起來是多麼豪邁，令人感動！但在我看來，這只不過是一句「江湖術語」，「境界」的確很高，「實踐」却不容易。

珍貴的友誼貴在相互瞭解，相互容忍，而瞭解與容忍有待長期的相處與考驗。然而，一個人的精神和體力都有限，不可能把生活的重心全放在「交朋友」上，那麼，「四海之內皆兄弟」的標準放在那兒呢？只要「認識」的人，就算「朋友」了？一段泛泛的交往，就稱得上「朋友」了？還是，爲了博得「愛朋友」的好名聲，蜻蜓點水似地，這兒留一點情，那兒留一點情，就是大家心目中的「好朋友」了？飄鳥般的友情，不值得留戀，口頭禪似的「我們很熟，是好朋友」，也只是虛情假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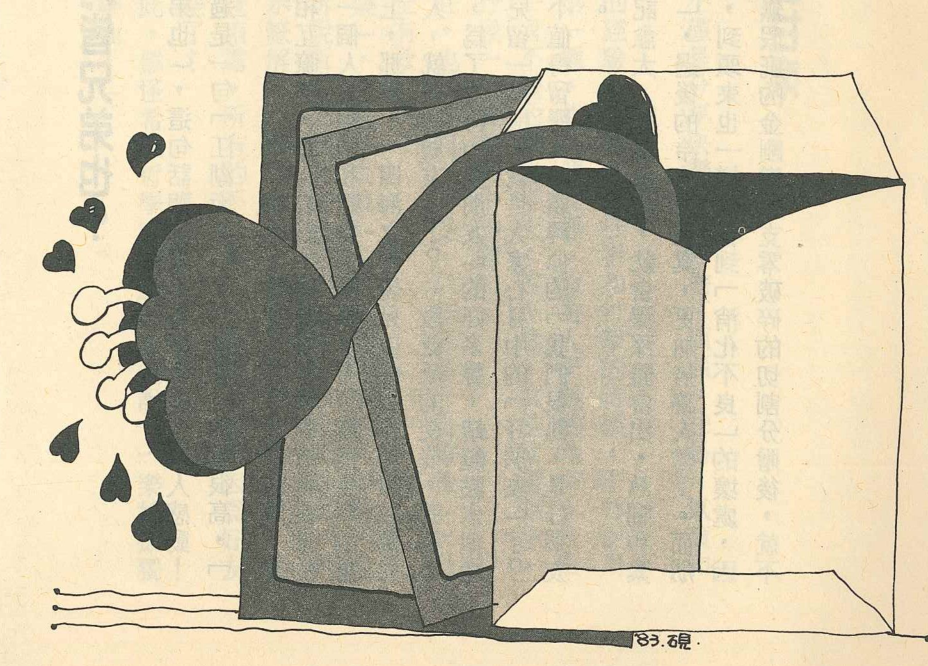
眞的，一個人年記愈大，經驗愈多，就會深深體會出，熱鬧和繁華，只是一種「場面」，過後的冷清和寂寞，更加倍讓人難受。而朋友交得多交得雜的人，到頭來也一樣體會到「消化不良」的壞處，因爲，珍貴的感情一如無瑕疵的金剛鑽，支零破碎的切割分贈後，就不容易顯現價值了。

多少愛

生命當頭罩下，
歲月過去後，
發生了多少
愛與被愛
的故事？

結緣

文／凌晨
設計／范傳硯



中國人的緣是一個非常奇妙的字，尤其是佛家所說「善緣」，可能用一萬字也無法解釋清楚。一般來說，它是一種「機會」，然後結成一種「關係」。我做了十年的廣播工作，結的緣相當多。

我曾在紐約錄下街上的聲音，紐約街上有個特色，就是救護車的聲音出現得很多，因爲那兒治安較亂，那種尖銳的警笛聲也成了紐約的「市聲」。

我曾在半夜十二點到湖邊去錄天鵝的叫聲，這是國內很少有人聽過的。那天晚上很冷，露水很重，我等了一個鐘頭，偶爾有個警察走過來看我一眼，完全不知道我在做什麼。

我也曾坐在聞名於世的「蔚藍海岸」，錄下海水衝岸的聲音。

綜合十年來做深夜節目的感受，就是使我對人性、對社會的溫暖很有信心。或許我說得很抽象，但實在是我眞切的感受。

記得有一年油價漲了，交通部一定是在漲價的幾個鐘頭前才通知，免得大家去買很多汽油囤積起來。我的節目正好是十一點到一點，就在節目中播出這個消息，提醒乘客說：「如果十二點以後計程車司

機向您多收錢，您不要跟他吵，這是交通部長說的。」節目結束之後，我出了電臺大門，隨手招了一輛計程車，上車以後，司機很高興地對我說：「剛才眞謝謝妳，乘客眞的沒有跟我吵，我送完那個客人，特地趕到這裏來等妳，果然等到了。」他一定不要我的錢。

也有很多聽衆在碰到困難的時候，在無法可想的情況下，想到要寫信給我。有一位做妹妹的女孩寫信給我，很着急地說：「我姊姊要嫁給一個男孩子，但我們全家都反對，於是她毅然決然地離家出走，最近就要和那個男孩結婚了，我們一家人都很着急，不是要阻止這樁婚事，而是想到在姊姊的結婚典禮上，竟然沒有家人的祝福，那該多可憐啊！姊姊每天晚上都聽妳的節目，請妳叫她回來。」我不能叫她回來，所以只好把信唸出來，這封信本身就很動人。過了不久我就收到一張喜帖，信上寫着：「我不知道該如何感謝妳，姊姊果眞回來了，現在我們全家上下正在爲姊姊準備一個熱鬧的婚禮，我知道妳一定沒有空來參加，但我一定要寄喜帖給妳，讓妳分享這份喜氣。」

每年在過完年後，我就開始收到很多準備聯考的學生來信，千篇一律地抱怨爲什麼生活在這個社會裏、爲什麼要考大學，他們甚至不知道考大學是爲了什麼？他們的抱怨我也在節目中唸出來，讓一些也在準備考試的人心裏好過一點，知道還有別人跟他們一樣承受聯考的

壓力。有一次我收到一封信，後來報上也登出來，這是住在南部的一位高中生寫來的，大約是在寒假時，他信上寫着他得了絕症，醫生說他只能活到四月，他說：「我眞希望至少讓我活到考完聯考，我再死才甘心，我準備了那麼多年的功課。我希望妳把我的例子告訴那些抱怨的人，能夠參加聯考是多麼幸運的事，像我這樣想參加却不能。」我唸了這封信之後，直到幾年後，有些考上大學的人見了我，還對我說，「當年妳在節目中唸的那封信，我們全班同學都在談論，老師也在班上唸。我們本來都在抱怨聯考，後來就不再抱怨了。」

有一次我唸一封媽媽寫給女兒的信，她有個唸高中的女兒，有一天在家中發生了一點爭執，女兒就突然不回家了，兩個多月都沒有消息，她非常着急，不知道女兒究竟是離家出走，住在同學家？還是被壞人拐去了？這位母親告訴我，她女兒每天晚上聽我的節目，希望我能唸一封信給她女兒聽。這封信寫得非常好，意思是對女兒說，如果在朋友家，要好好照顧自己，晚上睡覺不要凍着，要把被子蓋好；如果落在壞人手中，又該怎麼處理。因爲我自己有了小孩，所以很能感受母親對孩子那份無微不至的愛心，這封信我唸到一半，幾乎唸不下去。

某個大學編輯校刋的一些女孩子來到電臺做訪問，其中有個女孩

很溫柔地對我說：「我在前年的除夕夜，聽到妳的節目，那次妳是到行天宮去做訪問。」我想起來了，每年除夕夜晚的零點，很多人在吃過年夜飯之後，會趕到一些有名的寺廟迎神禮佛，等到廟門一開，全場一片安靜，每個人都拈香祈禱，他們相信在一年開始的祈求是靈驗的。當時我很有興趣想知道，到底他們要求什麼？社會上大部分的人所求的東西，很可以代表社會人心的取向。行天宮的大年夜的確是水泄不通，我必須用很大的聲音做訪問。我的訪問是採抽樣式，有白髮蒼蒼的老太太、有未婚的妙齡小姐、有十三、四歲的小女孩、有年輕力壯帶眼鏡斯文的年輕小伙子，以及壯年的生意人，還有一位好奇的外國人，我一個個訪問，除了老外（他只說了對中國人過年的看法），其他所有人的回答都是一樣的：「為了祈求平安！」這令我非常驚訝，當時就有一種說不出的東西在內心流動，他們不求高官厚祿，只求平安，那種屬於中國人的性格完全表示出來了。他們對自己已有的東西很珍惜，不願失去現在擁有的東西，因此為了保有這些而祈求平安。

陳之潘先生曾寫過一段話，他說：「胡適先生借出去的錢，從不想收回，因為他知道永遠有利息存在人間。」十年結緣，我也有相同的感受。

過金門街

翁玲瑟

知道妳住金門街
多少次，我倉皇地走過
輾轉得來的住址
紙張在衣袋內，泛
黃
仍是，不敢

驚擾一路悠悠的寂寞
寂寞隔著歲月，我們
隔著許許多多的陌生
相望，陌生
的是這一日金門街午后的一場大雨
陽台上掛著的水藍襯衫，看不出來
洗過幾回，流流離離的雨
下了多久？
我們最初憂鬱的顏色
給誰洗得水藍，而今祇有
安適的
泅游寂寞，在水藍裡

多少愛

生命當頭罩下，
歲月過去後，
發生了多少
愛與被愛
的故事？

抽身

文／小笠
圖／范傳硯

與你相遇，是在那個淡淡的夏日，按說季節中該是火紅豔麗，碎碎金光亮得人睜不開眼的，然而我剛從一個寒冷的噩夢中驚醒，蒼涼的心醞釀成一張冷漠的臉，眼前所有事物也都變得淡然而不真實起來。記憶裏你老愛穿一身大紅大黃的襯衫，在校園、系館到處晃盪，使周遭的空氣平添不少燠熱。而我的冷漠與淡然，似乎並不能驅退像你那樣一個永遠活躍不息的人。

「在我的印象中，妳應該不是現在這個樣子。」我愕然地揚起眉毛，注視着趴坐面前，既熟稔又陌生的你。熟稔的是紛沓擾攘的大學校園裏，我已看了你三年，陌生的是，你剛剛才對我說了第一句話。我推開自助餐盤，無言的走了，感覺身後兩道灼熱的目光幾乎炙傷我單薄的背脊。

系上學生不多，暑假肯留下的更少，除了研究生，就是像我這樣懶惰的大四生，到底是冷門科系。農學院學生升大四的暑假期間必須在校外相關機構實習一個月，而我疏慵如此，既然系主任承認學校的試驗也算實習，我當然不想流浪在外，只願意留在系上，幫研究生做些無關緊要的例行工作。

指導我的教授已經六十歲，典型地老當益壯的泰斗人物，手底下兩三個研究生，却獨獨特別關愛我這個凡事不懂的大四生，也許因我是他唯一的女弟子吧！而你，偏偏像外星人一樣地突冒出來，明明在別系讀了五年才畢業，又「一不小心」考上研究所，却千里迢迢地打從學校那頭跑到這頭來尋指導教授，偏偏那位你眼中唯一「够格」的教授

的實驗室就在我們對面，幾幾乎一探頭即可鉅細靡遺地盡收眼底，然後，你又跟我的老師認了同鄉，於是無可避免地，我非得在這麼一個淡淡又燠熱的夏日裏與你相遇。

「李老師在嗎？」你探頭進來問，我正穿着實驗衣，頭髮胡亂紮在腦後，週身大汗蹲在地上研磨土壤，頭也不擡地丟聲：「不在！」

你走進來，在我身邊佇立良久，我站起端着土壤走向實驗檯，不曾望你一眼，但我從眼角瞥見一團黃得扎眼的光影，便知道是你。當時如何心境已摸不清，只覺一股燥熱驀然由胸口湧起，很悶人，却有異樣的絲絲甜意。

你說：「小鬼！妳眞一點不認識我？」

你當然有資格喊我小鬼。那年十月我甫入大學，像頭初出閘門的小猛虎，精力旺盛的四處趕場參加各種迎新活動和比賽，而幾場最刺激的新生辯論賽，你恰是裁判之一，那時你已經大三，是辯論社社長，如果說我不認識你，怎會在臺上一接觸你炯炯有神的目光，便慌了手脚。

我瞅你一眼，依舊沒開口，三年了，你一點沒變，還是那麼瘦，一襲豔色襯衫紮在泛白的牛仔褲裏，鬆垮垮的，可是就有一種說不出的瀟脫與不羈。我初入學校新生註冊時，就不由自主的被你吸引，不，該說是被你們吸引，你和卡洛，我聽見你這麼叫她。

「我知道妳爲什麼這麼沮喪，他是卡洛的表弟，呃，卡洛是我女朋友。」你不該用這種憐惜的眼光看我。

我聽見自己冷冷的聲音：「我不懂你在說什麼！」

「小鬼，妳這是何苦呢？」爲什麼你要這樣說話？我們從未「正式」交談過，甚至可以說，不——認識對方，你這不是交淺言深嗎？

「小偉心花，妳早該明白，何必想不開？」你切切實實擊中我心口的痛疤，一觸即裂，我親耳聽見汩汩鮮血不斷湧出，四肢逐漸冰冷、痲木，頭腦却有無比清晰的憤怒。

「你這個人眞莫名奇妙，我根本不認識你，你幹嘛跑來！」從沒有這麼尖銳地罵過人，話一出口發覺並無預期中的痛快，只有一波波無法釋然的悔恨。

你並非沒有感覺，看得出來你在克制自己，然後用慣常平穩的語氣說：「抱歉打擾妳的工作，如果因爲我的話而傷害到妳，我鄭重地道歉。」你深沉地望我一眼，我似乎由其中讀出千百種意念，想要解釋，却訥訥地講不出話，你欠欠身，逕自走出去，李老師恰好進來，又將你拖去他的辦公室聊天，他孑然一身，約莫當你是他兒子吧！

你們關在隔壁談了好久，正午十二點，我剛打算去吃飯，李老師從辦公室出來說：「季湄，一道吃飯去！」

他心情好的時候就會要我陪，你站在他身後向我眨眨眼，刹那間，像層層雲霧被你撥開，這個世界突然一點一滴的清明起來。

你時常出現於我們實驗室，李老師不在就找我，聊聊三五分鐘便又匆匆而去，你說是趁試驗空檔偷溜過來，你的指導教授彭老師出了名的嚴肅，眞不知他如何調教你這一號刁鑽精怪的學生。

每日傍晚時分碰巧了我們就一起吃飯，若說是巧合，爲什麼我一出系館大門，就看見你笑吟吟地閒坐在草地上，嘴裏啃着野草根，一頭黑髮，亂七八糟地披覆在額際，鮮紅明黃的衣裳，與遠山絢爛的夕陽相輝映，直直亮到我的眼底，而我總沒來由的一團高興，雙脚踩在柔軟的草地上，全身沐浴在光芒閃爍的晚霞中，紅暈直燒到兩鬢。

你總是那麼身手矯捷地一躍而起，與沖沖地牽了單車，拍拍後座，載着我去附近吃自助餐。你緩緩騎過林蔭大道，兩旁的菩提樹在晚風中發出沙沙地聲音，宛轉傾訴亙古以來的徹悟與寂寞。校門口那幾株遲開的梔子花，招展綻放出令人沉醉的花香。你的老爺車座位很寬大，我像個小娃娃似的端端坐正，一路上看不完的野眼。

系上的研究生似乎對你並不友善，同實驗室的阿忠就屢次警告我：「小心點，小女生別誤入岐途，人家可是赫赫有名的浪子喔！」我聽了只有笑而不語的份，你和卡洛是全校皆知的一對，我自然比誰都清楚。

你說我臉色太蒼白，已經快跟我最愛穿的白衣裳一個顏色了，遂規定我每天早起晨跑。頭一天當你在我租來的小屋窗外叫喚時，我仍兀自睡得香甜。「季湄！季湄！」我被你熱切地呼聲喚醒，內心竟充滿了莫名的感動，彷彿就在此刻，在這麼一個清朗明亮的早晨，你將我從睡夢中喚醒，便喚醒了我的生命。我突然急切地想見到你，想知道你的音容笑語，是否恰似夢中所見，燈火闌珊處的那人。小偉的影子逐漸淡去、遠去……。

我一身白衣白短褲出現在你面前，你遠遠地打量，用欣喜的目光迎接我，你的眼神寫出我純潔無瑕的姿容。我們併肩跑在青草蔓生的小徑上，很快的，露水浸濕了我的紅球鞋。你轉頭對我說：「如果天天這樣晨跑，我保證妳一個月之內重三公斤。」

「我低頭看看自己一雙因日日裏在密不透風的牛仔褲中，而白晰纖細的腿，不禁羞紅了臉。女伴們曾戲稱它們美得可做褲襪廣告，如今當成運動員，却嫌不够健壯。

不過一個禮拜光景，潤紅的膚色已悄悄爬上我的雙頰和四肢，一連半小時的奔馳，

也不再使我氣喘不止。這並不是脫胎換骨的神話，我原本就是鄉間長大的孩子，屬於大地，健康的因子早已根植在我的體魄中，只因自己被都市的慵懶頹唐所同化，才會有那付弱質堪憐的模樣。

你常常提起卡洛，單聽名字會讓我想到一位佩刀帶劍的鏗鏘俠女，雖然那是個洋名。我奇怪你爲什麼不叫她的本名：韻之，溫柔靈秀一如本人。也許因爲她唸外文，而外文系的學生通常都捨本名不叫而逕呼洋名。

你說卡洛是你取的，你們從高中時代便已開始爲期長達七年的愛情長跑，巧的是大學聯考又分到一個學校。「我們早已緣訂三生，逃都逃不掉！」你聳聳肩說。她號稱無缺點的女人，而你却覺得她最大的缺點卽是讓人挑剔不出任何毛病。話雖如此，我仍然看得出你對她的敬畏有加及款款至情。

一個細雨連綿的夜晚，我獨自在系館趕實驗，你混身濕淋淋地進來，我驚訝地問：「這個時候你跑來幹嘛？」隨手扔過去一條乾毛巾。

你擦擦頭臉，頹然地坐上高脚椅，好半晌才說：「心煩，看不下書，去妳住的地方，屋子裏黑漆漆的，就找到這兒來了。」你從來不在晚上找我，我們心裏都有思慮及顧忌，我知道你可以光明正大地早晨找我去慢跑，傍晚帶我吃晚餐，像個大哥哥照顧小妹，但倘若你夜晚去敲我的門，對你我而言，都將是一種逾越。我擡頭望你一眼，你正默然不語靜靜地瞅着我，臉上並無特殊表情，可是我曉得你心中必定有事。

你談起卡洛，她現在已經是一家大公司的女秘書了，十足自信成功的職業婦女，你說讀她的來信，會加深你的自卑感。我聽了心裏異常難受，你的心境我可以理解，但你昔日那種最是引人的意氣風發那兒去了呢？

你說你活得好累，他們一直逼你出國，你却只想留在臺灣，去東部買塊地，過自己想過的日子。我知道你疲憊的原因，你一直活在過多的希望與壓力下，你以前為卡洛搞社團搞到因為翹課得罪了老師而多留一年，你又為了父母才唸自己並不想唸的研究所。

「他們都認為我是super，並且我應該是super！」你恨恨地說，我放下手邊工作，踱到你身邊，你茫然看着我，眼眶紅紅的，我心底一陣酸楚，可憐我受苦的兄弟！

你怔了一晌，忽然回過神來笑着對我說：「瞧妳！緊張兮兮的樣子，我只不過是週期性的腦袋不聽使喚，一下子就沒事了。快些弄好，我請妳消夜！」

我想問你：「真的只是這樣嗎？」或許是我臉上露出的懷疑，你呵呵笑揉我的頭說：「小瓜呆！發什麼楞？難道妳還希望我爛到泥巴地裏面不成？」我撇撇嘴，心想：你又「活」過來了。

你笑得更厲害，怪聲怪氣的說：「哇！好醜好醜的醜丫頭！」你就是這樣不給人面子，平常什麼稀奇古怪的臭名字都叫得出來，小鬼、醜丫頭、小貓咪、小甜甜，穿白衣服的時候是小白花，穿黃衣服則又成了小黃花，板起臉時是小木偶，不說話的時候就是小瓜呆。

曾有一回我萬般委屈地問：「我是不是真的那麼醜？」你卻又狀極無辜地說：「誰說妳醜？我們小鬼是世界上最最清純可愛的姑娘，誰敢說妳醜？」我當時只在心裏咕噥了一句：「就是你嘛！還有誰？」

可是你只叫她卡洛。

時光易逝，我實習期滿即將要收拾行李返鄉，臨走前一日恰好是星期天，你陪我在實驗室趕報告，幫我訂正英文摘要的錯誤，從一大早買了麵包果汁進去，等到報告謄好出來，已然滿天星斗，空氣中滿是剛下過雨後的沁涼。系館燈一關，路根本黑得看不見，你在前面東一句「小心」，西一句「走這邊」，我扎手扎脚地跟在後頭，心裏惱得要命，索性停住脚步。

你回頭見我不動，便走過來一言不發地執起我的手，黑暗中我們彼此看不見對方，但我感覺得出你和我一樣緊張，甚至你的手正微微發抖。

到亮處，你鬆了手，定定看着我說：「我明天有一大堆實驗，不送妳去車站了。」

「沒關係！我叫阿忠送我。」我假裝不在意的說，心裏却絲絲疼痛起來。想到這一分手要等開學才能再見你，我忽地忍不住泫然欲泣。

你低低地說：「今晚的月亮很美，如果妳沒事，我們散散步好嗎？」我擡首仰望，一鉤彎月孤零零地斜掛在天邊，分明愁極怨多的落寞清冷，根本不是我想要的團圓月。

我們繞了又繞，幾乎踏遍校園的每個角落，兩人却像一對悶嘴葫蘆，倒也沒人提議要回去。後來，天空雲層又漸漸增厚，月牙也隱去不見，一付就快下雨的樣子，你說該回去了，我默默地點頭，心上一陣淒涼，眼前的人與物全朦朧起來。

再度經過黝黑的小徑，你毫不遲疑地牽起我的手，我們靠得這麼近，依稀聽見你的呼吸。今夜你反常的沉默令我困惑，隱隱感到某些事情將要發生。

你的單車停靠在系館前的大榕樹幹上，我們携手走到榕樹下……。

時間不知過了多久，我僅希望地球就此停止運轉，讓這剎那化做永恒，讓我變成你的毛髮、你的皮膚、你的血液和心臟，讓我成為你身體的部分，今生今世永不相離。

你垂下頭，輕輕吻着我的額

頭，沉重的氣息吹到我的臉上，我闔起雙眼，恍惚又忐忑地期待，終於，你將灼熱的唇輕柔地貼在我的嘴上，在那電光石火的瞬間，一股熱流經由我的嘴唇流向心中，飛快地四散通往全身，我不由自主地戰慄起來，最後所有情緒都化爲快樂又悲傷的淚水。

和小偉多少次熱情猛烈的接觸，如今跟你這一個溫柔摯意的輕吻相比較之下，以前都像是一場場無聊且拙劣的遊戲。

你胸前的衣襟已被我的淚水濡濕，你一次次地熨撫我的背脊，直到我擡起頭時，才發現你雙眼中也蓄滿晶瑩的淚水，不禁感到深徹心肺的震動。你却說出更令我心驚的話：「Sorry, I can't！」就這麼簡單的一句話，將我由雲端打入冰窖，你抱歉，你不能，我明白，我很明白，因爲你已有卡洛。

我突然忍不住地笑，是嘲笑自己企圖在沙洲上搭砌城堡，再美麗精緻的沙堡，也經不起一個小小浪頭的侵蝕。我並不想哭，却笑出更多眼淚。

你啞聲說：「不哭，不哭！」淚眼模糊中，仰望你黑邃矛盾的雙眸，如同仰望天上遙不可及的星星，首次我深深感到自己的低矮與卑微。也許，在你面前，我永遠是個淺薄幼稚的小女孩，我的敬慕和崇仰，對你來說只不過是項多餘與不耐的負擔。但是，爲什麼你會那樣子安靜地向我走來？那樣子趴坐在我面前跟我講起第一句話？在那個淡淡又炎熱的夏日午後。

你再度將我擁入懷中，喃喃地說：「不哭呵！不哭啊！」我的心何嘗不痛？曾被小偉弄碎的，你一一仔細收攏來，修補黏貼使之完好如新，却又恣意拋擲，刹時迸裂粉碎地無跡可尋，我想我再也無法回復成一顆完整的心了。

你送我回小屋，在門口我執意不肯進去

，你愔啞地對我說：「明天，我不去送妳了，請原諒我的懦弱與自私，我們都需要一段日子來沉澱激情。自己多保重，進去睡一覺，明早醒過來，一切都會好轉的。」

我倏地掉頭而去，心裏只覺好笑，你都已經替我打算好了，包括睡它一覺就會沒事，那我還有什麼可怨可怪的？

便是這樣恍恍惚惚地返回南部家鄉，直到火車開動的前一刻，我仍既盼望又絕望地佇立在月臺上，期待你身影的出現，最後，當一聲悲愴的汽笛響起，我才無奈地關上車窗，任景物向後拋去。

時間與親情，的確爲治痛療傷的絕佳藥劑，父母噓寒問暖、弟妹笑語，時時刻刻不在撫慰我受創的心靈。田裏的粗活，曬穀場上的酷熱，體力的透支已使我的心智活動減至最低，我不顧母親攔阻刻意的讓自己忙碌勞累，反而帶來心上的寧靜。

傍晚時一桶桶冷冽的井水澆在我日漸黝黑結實的身軀上，我經常會不自覺地浮起休學的念頭。讀了三年農學院，莊稼耕種的常識比不上父親的百分之一，雖然他老人家只唸過小學。我那些虛浮的學問帶回家根本派不上用場，理論與實際的距離相差何止千百，想起教授課堂上滔滔不絕的稻作學、蔬菜學，而他們甚至不曾親手種過水稻和蔬菜。

你並沒有被我遺忘，從你那裏我才瞭解到浮生若夢的意義，原來世間最美好的事物都是虛幻不實在的，因爲强求，所以我才會有失望、有痛苦。你的音容笑語鮮明依舊，只是我極小心地不去掀開記憶的扉頁，白天疲累不堪，使我夜裏輕易即入睡，而你也只能趁我睡着時潛入我的夢中。

園裏的芒果正是豐收季節，一顆顆碩大光豔的果實，拿在手上是沉甸甸收穫的喜悅，我不再將自己偏促於狹隘的私情當中，到

一本文學性的刊物，在編輯和發行上同樣煞費苦心。我們衷心希望「創作」因爲你的喜愛而更形精采。同時，也由於您的引介而獲得更廣泛的支持。

如果就您的親朋好友中，代本刊引介三位長期訂戶，我們將以本刊作家的親筆簽名書刊相贈。以示謝意。

辦法：(一)長期訂戶：請您的朋友，在劃撥單背面留言欄內，塡上您的讀友號碼及姓名，及您所選擇的書名。

(二)一般讀者：您的引介一樣有效，請於留言欄內註明你三位朋友的姓名地址和你所選擇的書名。

(三)我們在收到劃撥單後，立即寄書。

作家

蘇偉貞：陪他一段、紅顏已老、愛情人生
馬以工：我們只有一個地球，尋找老台灣
管管：請坐月亮請坐、春天坐著花轎來、早安鳥聲
袁瓊瓊：隨意、自己的天空、兩個人的事、紅塵心事
朱天心：昨日當我年輕、擊壤歌
朱天文：淡江記、傳說
晴夜：春天迷了人的心
趙衛民：火天使